



文明蒙恬（广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反馈稿）



主办券商



二〇二〇年一月

声明

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和重大事项：

一、重大风险或事项

重要风险或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或事项简要描述
宏观经济政策波动的风险	电子商务发展初期，随着生活水平的提高，人们的消费能力得以提升，网购用户大规模增长，电商行业受人口红利影响，发展迅猛。但是，电商行业经过多年的发展，已经形成了较为固定的经营模式，同时，世界经济下行压力持续增大，消费者未来的可支配收入存在不确定性，经济前景不明朗等情形或将影响消费者信心，进而减少电子产品的使用，行业整体增速变慢，将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与此同时，如果未来政府对电商行业的政策发生变化，收紧政策，或制定新的政策，公司如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将面临行政处罚且承担赔偿责任。
品牌授权及拓展的风险	公司与合作品牌方通过签订经销商协议等方式取得授权，为合作品牌方提供代运营及分销服务，获得品牌方授权对于公司的业务发展起到较大作用。如果未来公司无法达到品牌方预期或者其他公司愿意以更高的购货价格获得品牌方授权，公司业务的开展将受到一定的影响。同时，拓展新的品牌方耗时较长，已有知名品牌大多已与其他公司形成代理、经销关系，如公司想要与新的品牌方形成战略合作关系，并为其提供优质的代运营服务，可能需要支出较大的营销费用，对未来业绩可能产生不利影响。
供应商及客户集中的风险	公司品牌线上分销业务、线上代运营业务及线下经销业务的产品主要为罗技和闪迪产品，公司存在向同一品牌采购大量产品的情形，这是由公司的经营模式所决定。公司作为罗技与闪迪等品牌方的运营商，长期为罗技与闪迪等品牌在线上线下做营销、宣传等服务，建立了品牌影响力、知名度和客户认可度，不能轻易放弃市场份额。同时，拓展新的品牌方耗时耗力，无法一蹴而就，因此，公司存在供应商集中的风险。 公司存在对京东平台的依赖。我国电子商务销售渠道主要集中在天猫、淘宝、京东等大型第三方平台，已经呈现出寡头垄断格局。公司为京东提供的是线上分销服务，京东购买公司产品后，再销售给终端客户，而在天猫为终端客户提供线上代运营服务，公司依托京东与天猫平台，长期为终端个人消费者提供品牌线上服务，与京东合作紧密。报告期内，公司对京东的销售集中度较高，因此，公司面临客户集中的风险。
同业竞争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与文明数码、亿玩商贸、北京蒙恬存在同业竞争，与赛通文明、上海蒙华虽不存在实质性的竞争，但在经营范围上存在部分相同的情形。目前，公司已采取转移或停止关联公司相竞争同业业务，股份公司与相关品牌商、电商平台新签订协议承接关联公司相竞争业务，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监高出具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等方式来消除同业竞争风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由于与品牌商、电商平台协

	商变更的手续较为复杂，耗时较长，股份公司与部分关联公司的业务转移承接手续尚未办理完毕，尽管公司董事、监事、高管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但预计公司与这些关联单位之间在 2019 年 12 月 31 日前内仍存在一定程度的同业竞争的风险。
公司治理的风险	股份公司成立前，公司内部控制某些环节及相关制度存在缺陷。股份公司设立以后，公司正在逐步健全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也逐渐制定了一些适应企业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制度。但是，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短，各项管理控制制度的执行需要经过一段时间或经营周期的实践检验，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逐渐完善。随着公司的经营规模的逐渐扩大，业务范围的不断扩展，人员的不断增加，对公司治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而且在未来发展过程中可能会出现新的内部控制缺陷。 因此，公司未来经营过程中存在因公司治理不适应业务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的风险。
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曾建东持有股份公司 74.57% 的股份，且担任股份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能够利用其实际控制人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对公司的发展战略、生产经营、利润分配等事项实施重大影响。虽然公司已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从制度上尽量避免实际控制人或大股东操纵现象的发生，但在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利益发生冲突时，仍存在实际控制人通过行使表决权影响公司的重大决策进而损害公司利益的风险。
经营现金流量不足的风险	公司 2019 年 1-6 月、2018 年度、2017 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5,281.10 万元、-4,444.80 万元和 2,354.69 万元，经营现金流量波动较大且最近一期为负。虽然随着公司销售规模扩大，经营现金流入将会有所增加，但在未来一定时间内公司仍然存在营运资金不足的风险。
应收账款余额较大的风险	2019 年 6 月末、2018 年末、2017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净值分别为 32,186.33 万元、6,912.83 万元和 3,450.13 万元，占当期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58.25%、17.78 和 9.60%。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应收账款账面净值有可能继续增加，虽然目前主要客户质量优良、信用和回款良好，但如果客户资信状况、经营状况出现恶化，导致应收账款不能按照合同规定在货款回收期内及时收回，将可能给公司造成坏账损失。
关联交易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多个关联方，且与实际控制人及其近亲属控制的关联企业存在关联交易，个别关联交易金额较大，主要系向关联方销售及采购产品所致。虽然关联交易的价格相对公允，且公司已经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来规范上述事项，但若该制度不能得到有效执行，仍可能导致关联交易价格不公允，从而损害公司利益。
偿债能力的风险	2019 年 6 月末、2018 年末和 2017 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母公司）分别为 83.75%、76.68% 和 70.91%。目前公司主要通过短期借款和自发性流动负债满足自身对资金的需求，如果公司不能持续获得外部融资或者客户货款不能及时收回，公司将面对偿债能力不足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较大不利影响。

二、挂牌时承诺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主体名称	曾建东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 其他股东 ☐ 董监高 ☐ 收购人 ☐ 其他
承诺类别	☒ 同业竞争的承诺 ☒ 关联交易的承诺 ☒ 资金占用的承诺 ☐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 股份增减持承诺 ☐ 其他承诺
承诺开始日期	2019年9月23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1、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将来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文明股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文明股份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文明股份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文明股份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2、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的除文明股份以外的任何公司（或企业）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任何方式占用文明股份的资金或要求文明股份为本人提供违规担保； 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的除文明股份以外的任何公司（或企业）不与公司发生非公允的关联交易； 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如果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的除文明股份以外的任何公司（或企业）与公司之间无法避免发生关联交易，则该等关联交易必须按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并按《文明蒙恬（广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其他内部管理制度严格履行审批程序。 本人有关关联交易的承诺，将同样适用与本人有密切关系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18岁的成年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父母及其兄弟姐妹）等重要关联方，本人将在合法的权限内促成上述人员履行关联交易的承诺。 3、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 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关联企业在与文明股份发生的经营性资金往来中，将严格限制占用文明股份资金。 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关联企业不得要求文明股份垫支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费用，也不得要求文明股份代为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 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关联企业不谋求以下列方式将文明股份资金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关联企业使用，包括： （1）有偿或无偿地拆借文明股份的资金给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关联企业使

	用； (2) 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关联企业委托提供贷款； (3) 委托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关联企业进行投资活动； (4) 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关联企业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 (5) 代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关联企业偿还债务； (6) 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方式。
--	--

承诺主体名称	曾建波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 其他股东 ☐ 董监高 ☐ 收购人 ☐ 其他
承诺类别	☒ 同业竞争的承诺 ☒ 关联交易的承诺 ☒ 资金占用的承诺 ☐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 股份增减持承诺 ☐ 其他承诺
承诺开始日期	2019 年 9 月 23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1、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在 2019 年 12 月 31 日前，将“Logitech 罗技”旗舰店运营权由上海亿玩商贸有限公司转让及变更至北京合众怡毅科技有限公司名下，上海亿玩商贸有限公司不再运营天猫商城“Logitech 罗技”旗舰店。 将来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文明股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文明股份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文明股份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文明股份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2、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的除文明股份以外的任何公司（或企业）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任何方式占用文明股份的资金或要求文明股份为本人提供违规担保； 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的除文明股份以外的任何公司（或企业）不与公司发生非公允的关联交易； 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如果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的除文明股份以外的任何公司（或企业）与公司之间无法避免发生关联交易，则该等关联交易必须按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并按《文明蒙恬（广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其他内部管理制度严格履行审批程序。 本人有关关联交易的承诺，将同样适用与本人有密切关系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 18 岁的成年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父母及其兄弟姐妹）等重要关联方，本人将在合法的权限内促成上述人员履行关联交易的承诺。

	3、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 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关联企业在与文明股份发生的经营性资金往来中，将严格限制占用文明股份资金。 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关联企业不得要求文明股份垫支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费用，也不得要求文明股份代为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 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关联企业不谋求以下列方式将文明股份资金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关联企业使用，包括： （1）有偿或无偿地拆借文明股份的资金给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关联企业使用； （2）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关联企业提供委托贷款； （3）委托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关联企业进行投资活动； （4）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关联企业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 （5）代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关联企业偿还债务；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方式。
--	--

承诺主体名称	曾建东、曾建波、余刃文、李桥、李国惠、徐力彤、金晓宇、罗伟凡、陈焕明、陈晶妮、卢燕芬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 其他股东 ☒ 董监高 ☐ 收购人 ☐ 其他
承诺类别	☒ 同业竞争的承诺 ☒ 关联交易的承诺 ☒ 资金占用的承诺 ☐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 股份增减持承诺 ☒ 其他承诺 符合董监高任职资格的承诺
承诺开始日期	2019 年 9 月 23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1、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将来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文明股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文明股份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文明股份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文明股份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2、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的除文明股份以外的任何公司（或企业）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任何方式占用文明股份的资金或要求文明股份为本人提供违规担保； 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的除文明股份以外的任何公司（或企业）不与公司发生非公允的关联交易； 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如果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的除文明股份以外的任何公司（或企业）与公司之间无法避免发生关联交易，则该等关联交易必须按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并按《文明蒙恬（广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其他内部

管理制度严格履行审批程序。

本人有关关联交易的承诺，将同样适用与本人有密切关系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 18 岁的成年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父母及其兄弟姐妹）等重要关联方，本人将在合法的权限内促成上述人员履行关联交易的承诺。

3、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

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关联企业在与文明股份发生的经营性资金往来中，将严格限制占用文明股份资金。

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关联企业不得要求文明股份垫支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费用，也不得要求文明股份代为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

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关联企业不谋求以下列方式将文明股份资金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关联企业使用，包括：

- （1）有偿或无偿地拆借文明股份的资金给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关联企业使用；
- （2）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关联企业提供委托贷款；
- （3）委托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关联企业进行投资活动；
- （4）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关联企业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
- （5）代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关联企业偿还债务；
-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方式。

4、符合任职资格的承诺

（1）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内均系依法开展经营活动，经营行为合法、合规，不存在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章的行为，而受到刑事处罚或适用重大违法违规情形的行政处罚。

（2）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具备和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不存在报告期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

（3）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中担任除董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也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财务人员也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或领薪。

（4）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案件及行政处罚。

（5）不存在违反竞业禁止的法律规定或与原单位约定的情形；不存在有关上述竞业禁止事项的纠纷或潜在纠纷；不存在与原任职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方面的侵权纠纷或潜在纠纷。如因此产生任何纠纷，将由本人以个人财产承担相关责任，不会给公司造成损失。

（6）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目录

声明	2
重大事项提示	3
释义	11
第一节 基本情况	15
一、 基本信息	15
二、 股份挂牌情况	15
三、 公司股权结构	18
四、 公司股本形成概况	20
五、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5
六、 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7
七、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27
八、 公司债券发行及偿还情况	28
九、 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28
第二节 公司业务	30
一、 主要业务及产品	30
二、 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35
三、 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40
四、 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	46
五、 经营合规情况	63
六、 商业模式	64
七、 所处行业、市场规模及基本风险特征	70
八、 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75
第三节 公司治理	76
一、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76
二、 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76
三、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下属子公司最近 24 个月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77
四、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分开情况	77
五、 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78
六、 最近两年内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	81
七、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	82
八、 近两年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85
九、 财务合法合规性	85
第四节 公司财务	86
一、 财务报表	86
二、 审计意见	107
三、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07
四、 报告期内的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123

五、	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29
六、	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139
七、	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负债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155
八、	报告期内各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162
九、	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162
十、	重要事项	170
十一、	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170
十二、	股利分配政策、报告期分配情况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170
十三、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71
十四、	经营风险因素及管理措施	178
十五、	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180
第五节	申请挂牌公司、中介机构及相关人员声明	182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82
	主办券商声明	183
	律师事务所声明	184
	审计机构声明	185
	评估机构声明	186
第六节	附件	187

释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说明书中之含义如下：

一般性释义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文明蒙恬（广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文明有限	指	文明蒙恬（广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前身，有限公司阶段的统称。其曾用名先后有广州市蒙恬数码科技有限公司、文明蒙恬（广州）集团有限公司。
文明股份、股份公司	指	文明蒙恬（广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文明蒙恬（广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或《文明蒙恬（广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三会	指	文明蒙恬（广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统称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监事会议事规则》
高级管理人员、高管	指	公司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及董事会秘书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文明网络	指	广州市文明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文明股份控股子公司。
正昇计算机	指	广州市正昇计算机有限公司，文明股份子公司广州市文明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
恒泰文明	指	恒泰文明（广州）科技有限公司
合众科技	指	北京合众怡毅科技有限公司
亿玩商贸	指	上海亿玩商贸有限公司
文明数码	指	广州文明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蒙恬	指	北京蒙恬世纪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赛通文明	指	赛通文明（广州）智能设备有限公司
上海蒙华	指	上海蒙华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挂牌	指	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进行公开转让之行为
主办券商、太平洋证券	指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律师	指	北京市隆安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
会计师事务所、中兴华	指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资产评估机构	指	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报告期、最近两年及一期	指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 1-6 月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专业释义		
ARM 处理器	指	英国 Acom 有限公司设计的低功耗成本的第一款 RISC（ReducedInstructionSetComputing，执行较少类型计算机指令）微处理器。全称为 AdvancedRISCMachine。ARM 处理器本身是 32 位设计，但也配备 16 位指令集，一般来讲比等价 32 位代码节省达 35%，却能保留 32 位系统的所有优势。

Hero 传感器	指	一款在性能/电量比方面取得重大突破的传感器，功耗低，性能高，拥有充分智能的电源管理系统，可根据鼠标移动状态连续调节帧率，从而实现出色性能以及持续管理和降低功耗。新一代 HERO™传感器可以准确反映用户的手部移动，在整个 DPI（图像每英寸长度内的像素点数）范围内实现精准的性能表现。
樱桃 CherryMX 红轴	指	CHERRY 樱桃公司生产的一款红轴。红轴是一种机械键盘的按键开关，机械键盘同普通键盘最大的不同之处就是每一颗按键都有一个单独的开关来控制闭合，这个开关也被称为“轴”，依据键程、压力等物理特性的不同分为黑轴、茶轴、青轴等，并在生产过程中涂装相应的颜色以示区分，红轴就是其中一种，CHERRY 樱桃公司成立于 1953 年，是一家以计算机输入设备为闻名的德国品牌，樱桃 MX 轴则诞生于 1983 年，开创性的轴体结构奠定了其里程碑式的地位。
罗技	指	一家起源于瑞士的全球著名云周边设备供应商，成立于 1981 年，现已在全球 140 多个国家和地区展开业务。
LIGHTSYNC 智能炫光科技	指	由游戏驱动并通过罗技游戏软件实现的光效技术。
配重块	指	用于增加自身重量来保持平衡的重物。
电竞	指	电子竞技，是电子游戏比赛达到“竞技”层面的体育项目。电子竞技运动就是利用电子设备作为运动器械进行的、人与人之间的智力对抗运动。电子竞技也是一种职业，和棋艺等非电子游戏比赛类似，2003 年 11 月 18 日，国家体育总局正式批准，将电子竞技列为第 99 个正式体育竞赛项。2008 年，国家体育总局将电子竞技改批为第 78 号正式体育竞赛项。
和冠	指	一家数位板系统、笔感应式数位屏系统和数字界面解决方案的提供商。
数位板	指	一种计算机输入设备，又名绘图板、绘画板、手绘板等，通常由一块板子和一支压感笔组成，它和手写板等作为非常规的输入产品相类似，都针对一定的使用群体。用作绘画创作方面，就像画家的画板和画笔，我们在动画电影中常见的逼真的画面和栩栩如生的人物，就是通过数位板一笔一笔画出来的。
存储卡	指	用于手机、数码相机、便携式电脑、MP3 和其他数码产品上的独立存储介质，一般是卡片的形态，故统称为“存储卡”，又称为“数码存储卡”、“数字存储卡”、“储存卡”等。
U 盘	指	USB 闪存盘，英文名“USB flashdisk”。它是一种使用 USB 接口的无需物理驱动器的微型高容量移动存储产品，通过 USB 接口与电脑连接，实现即插即用。
移动硬盘	指	以硬盘为存储介质，计算机之间交换大容量数据，强调便携性的存储产品。
PC	指	个人计算机，包括台式机、一体机、笔记本电脑、掌上电脑和平板电脑。
闪迪	指	全球最大的闪速数据存储卡产品供应商。诞生于 1988 年加

		利福尼亚帕罗奥多，该公司由非易失性存储技术领域的国际权威 HarariEli 博士在 1988 年创立。1995 年 11 月，闪迪成为了一家公开上市的公司，其纳斯达克股票代码为 SNDK。
Datacolor（蜘蛛）	指	一家全球领先的色彩管理和色彩通信技术公司。最初，Datacolor 公司提供工业色彩的解决方案，后来，公司扩大其产品范围，目前已成为一家提供色彩沟通和数字成像解决方案的公司。
色卡	指	色彩比对卡，是自然界存在的颜色在某种材质上的体现，用于色彩选择、比对、沟通，是色彩实现在一定范围内统一标准的工具。
蓝牙	指	一种支持设备短距离通信（一般 10 米内）的无线电技术，能在包括移动电话、无线耳机、笔记本电脑、相关外设等众多设备之间进行无线信息交换。利用“蓝牙”技术，能够有效地简化移动通信终端设备之间的通信，也能够成功地简化设备与因特网 Internet 之间的通信，从而数据传输变得更加迅速高效，为无线通信拓宽道路。
杜比音效	指	杜比定向逻辑环绕声，是美国杜比公司开发的环绕声系统。杜比环绕声系统则是美国杜比实验室为改善立体声质量而研制成功的影院音响系统。
缤特力	指	一家专业类和消费类个人音频通信公司，成立于 1962 年，总部位于美国加利福尼亚州圣克鲁斯市，分支机构遍布 20 个国家或地区。
图马思特	指	基利摩股份有限公司旗下品牌。产品涉及玩具车、体育活动器械、游戏器具、游戏机、竞技手套、玩具、视频游戏机、娱乐器械、游戏机控制器、玩具用控制器、游戏器械。
UAG	指	数码配件商 Urban Armor Gear，其成立于 2012 年，总部设立在美国加利福尼亚州，以研发与生产强大保护能力的手机壳为主，具备创新、轻薄、耐用等特点，保护手机，使得手机在极端环境下也不受到损坏。
益生活	指	一家销售益生活电子烟、烟油、电子烟配件等产品的公司。
金正	指	深圳市翰智煌电子有限公司开发生产的金正牌产品。
淘宝	指	淘宝网，是亚太地区较大的网络零售、商圈，由阿里巴巴集团在 2003 年 5 月创立。
天猫	指	天猫商城，原名淘宝商城，是一个综合性购物网站。
京东	指	京东商城，是一家专业的综合网上购物商城，销售超数万品牌、4,020 万种商品，囊括家电、手机、电脑、母婴、服装等 13 大品类。
京东 POP 店	指	京东上的 POP 商家，POP 商家是京东的第 3 方商家，按分类有 SOP、SOPL、FBP、LBP4 种模式。4 种商家的具体不同点在于： FBP（技术服务费费率 7%）模式下，京东给商家 1 个独立操作的后台，但是从仓储到配送到客服都是京东来操作，京东本身自营的产品所有能享受的服务，商家都能享受（备注要求先备货到京东仓储）；

	LBP（技术服务费费率 7%）模式下，京东给商家 1 个独立操作的后台，配送和客服交给京东操作，要求每天有定单，将产生的定单包装好发货到京东就近的仓储，由京东来开具给消费者的发票； SOP（技术服务费费率 8%）模式下，京东给商家 1 个独立操作的后台，跟淘宝商城模式比较类似，由商家来承担所有的服务； SOPL（技术服务费费率 7%）下，京东给商家 1 个独立操作的后台，配送和客服交给京东操作，要求每天有定单，将产生的定单包装好发货到京东就近的仓储，由商家来开具给消费者的发票。
--	---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文明蒙恬（广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47499092592
注册资本	50,000,000.00 元
法定代表人	曾建东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	2003 年 5 月 7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	2019 年 6 月 26 日
住所	广州市南沙区金隆路 37 号 713 房之三
电话	020-85544118
传真	020-85545722
邮编	510075
电子信箱	lyf@mtdigital.com.cn
董事会秘书或者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卢燕芬
所属行业 1	I64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
所属行业 2	I64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
所属行业 3	17111114 技术产品经销商
所属行业 4	I6490 其他互联网服务
经营范围	电子产品批发；办公设备批发；电气机械设备销售；通用机械设备销售；航空模拟机飞行模拟训练相关软件的销售；办公设备耗材批发；电气设备批发；五金产品批发；摩托车零配件批发；摩托车批发；玩具批发；自行车批发；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婴儿用品批发；箱、包批发；宠物用品批发；饲料添加剂批发；饲料批发；通讯设备及配套设备批发；计算机批发；软件批发；计算机零配件零售；电视设备及其配件批发；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计算机零售；家用电器批发；家用视听设备零售；日用家电设备零售；场地租赁（不含仓储）；软件开发；计算机零配件批发；软件零售；饲料零售；饲料添加剂零售；宠物用品零售；销售助动自行车；箱、包零售；厨房用具及日用杂品零售；自行车零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玩具零售；摩托车零售；电子产品零售；乳制品批发；预包装食品批发；预包装食品零售；乳制品零售
主营业务	为资讯科技品牌方提供基于电商平台的线上增值服务（包括分销和代运营），以及线下经销服务。

二、 股份挂牌情况

（一）基本情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文明股份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股份总量	50,000,000
每股面值	1.00

挂牌日期	
股票转让方式	集合竞价
是否有可流通股	否

（二）做市商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股东所持股份转让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二章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其他股东自愿锁定其所持股份的，锁定期内不得转让其所持公司股份。”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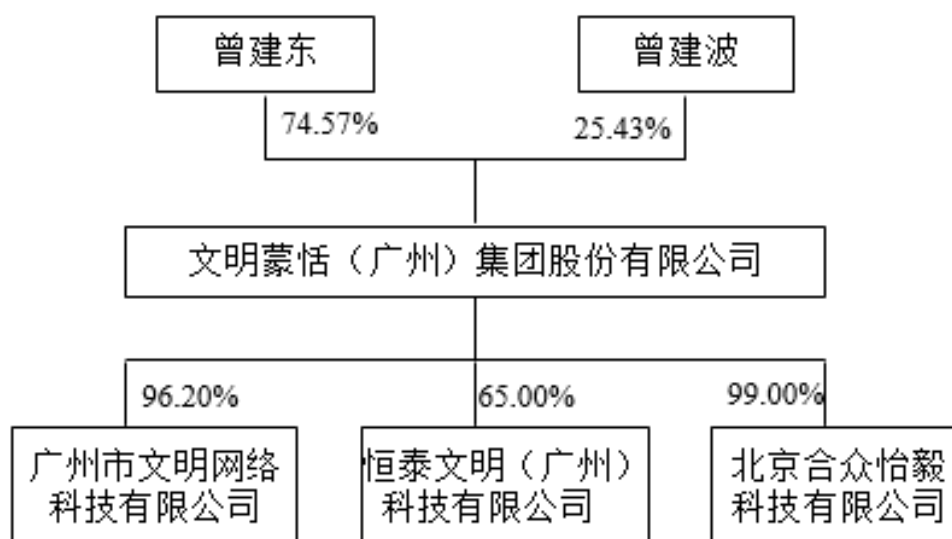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是否为董 事、监事 及高管持 股	是否为控 股股东、实 际控制人、 一致行动 人	是否为做 市商	挂牌前 12 个月内受 让自控股 股东、实际 控制人的 股份数量	因司法裁 决、继承等 原因而获 得有限售 条件股票 的数量	质押股份 数量	司法冻结 股份数量	本次可公 开转让股 份数量 (股)
1	曾建东	37,285,000	74.57	是	是	否	0	0	0	0	0
2	曾建波	12,715,000	25.43	是	否	否	0	0	0	0	0
合计	-	50,000,000	100.00	-	-	-	0	0	0	0	0

3、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承诺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股权结构

（一） 股权结构图



（二）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1、 控股股东

《公司法》第二百一十六条规定：“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股东曾建东持有公司 74.57% 的股权，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故认定曾建东为公司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法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为合伙企业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为自然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曾建东	
国家或地区	中国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0 年 7 月 8 日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否	
学历	EMBA	
任职情况	董事长、总经理	
职业经历	1988 年 7 月至 1994 年 5 月，在广州友谊商店股份有限公司美术部，做美工；1994 年 6 月至 1997 年 12 月，在广州市松华电子有限公司，任总经理；1997 年 12 月至 2003 年 5	

	月，在广州市蒙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3年5月至2018年10月，在文明有限，任执行董事、总经理；2006年1月至今，在文明数码，任监事；2018年5月至2019年9月，在赛通文明，任执行董事、总经理；2019年6月至今，在文明股份，任董事长、总经理；2019年9月至今，在赛通文明，任执行董事。
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控股股东为其他主体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2、实际控制人

根据《公司法》第二百一十六条第（三）款规定：“实际控制人是指虽不是公司的股东，但通过投资关系、协议或者其他安排，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的人。”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的规定：“实际控制人是指通过投资关系、协议或者其他安排，能够支配、实际支配公司行为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控制：指有权决定一个公司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公司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为拥有挂牌公司控制权：

- ① 为挂牌公司持股 50%以上的控股股东；
- ② 可以实际支配挂牌公司股份表决权超过 30%；
- ③ 通过实际支配挂牌公司股份表决权能够决定公司董事会半数以上成员选任；
- ④ 依其可实际支配的挂牌公司股份表决权足以对公司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
- ⑤ 中国证监会或全国股转公司认定的其他情形。”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曾建东持有公司 37,285,000 股，持股比例为 74.57%，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因此，曾建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实际控制人为法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1
姓名	曾建东
国家或地区	中国
性别	男
年龄	49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否
学历	EMBA
任职情况	董事长、总经理
职业经历	1988年7月至1994年5月，在广州友谊商店股份有限公司美术部，做美工；1994年6月至1997年12月，在广州市松华电子有限公司，任总经理；1997年12月至2003年5月，在广州市蒙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3年5月至2018年10月，在文明有限，任执行董事、总经理；2006年1月至今，在文明数码，任监事；2018年5月至2019年9月，在赛通文明，任执行董事、总经理；2019年6月至今，在文明股份，任董事长、总经理；2019年9月至今，在赛通文明，任执行董事。
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实际控制人为其他主体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多个一致行动人认定为共同实际控制人的，除了披露上述基本情况外，还应披露以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前十名股东及持股 5%以上股份股东情况

1、 基本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1	曾建东	37,285,000	74.57	自然人	否
2	曾建波	12,715,000	25.43	自然人	否

☐适用 ☒不适用

2、 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东曾建东与曾建波系兄弟关系。

3、 机构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股东适格性核查

序号	股东名称	是否适格	是否为私募 股东	是否为三类 股东	具体情况
1	曾建东	是	否	否	-
2	曾建波	是	否	否	-

（五） 其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对赌	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 VIE 协议安排	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为境内外上市公司	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股东超过 200 人	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工会或职工持股会持股	否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公司股本形成概况

（一） 历史沿革

1、2003 年 5 月，文明有限设立

2003 年 4 月 11 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穗）名称预核 2003 字第 8456 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同意预先核准公司拟办企业名称为“广州市蒙恬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2003 年 4 月 22 日，广州市金铭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2003）广金会验字（2003）094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公司注册资本实收金额为 300 万元。

2003 年 4 月 25 日，公司股东李晓耘、曾建东签署了《公司章程》。

2003年5月7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广州市蒙恬数码科技有限公司成立。公司法定代表人：李晓耘；监事：曾建东；注册资本：人民币300万元；住所：广州市东山区广州大道北193号新达城广场南塔B梯1605室；经营期限：自2003年5月7日至2004年3月15日；经营范围：计算机软件技术开发、研究，计算机技术服务，批发、零售：计算机软、硬件。

公司成立时的股权结构为：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李晓耘	151.00	50.33	货币
曾建东	149.00	49.67	货币
小计	300.00	100.00	

2、2007年2月，文明有限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7年2月26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审议并一致同意李晓耘将2万元出资额转让给曾建东，同意变更公司住所为“广州市越秀区广州大道北路193号16B05房”，同意变更法定代表人为曾建东，并通过《章程修正案》。

2007年2月28日，公司股东李晓耘与曾建东签署了《股东转让出资合同书》，约定李晓耘将所持文明有限的2万元出资额转让给曾建东。

2007年2月28日，公司股东曾建东、李晓耘签署了新的《公司章程》。

2007年3月5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完成后，公司的股权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形式
曾建东	151.00	50.33	货币
李晓耘	149.00	49.67	货币
小计	300.00	100.00	

3、2008年7月，文明有限第一次增资至500万元

2008年7月21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审议并一致同意公司增加注册资本至500万元，并通过新的《公司章程》。

2008年7月21日，公司股东曾建东、李晓耘签署了新的《公司章程》，公司股东曾建东新增货币出资200万元。

2008年7月22日，广州市金铭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广金会验字（2008）B047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08年7月21日止，公司已收到新增注册资本200万元，公司累计注册资本实收金额为500万元。

2008年7月25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越秀分局核发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形式
曾建东	351.00	70.20	货币
李晓耘	149.00	29.80	货币
小计	500.00	100.00	

4、2008年9月，文明有限第二次增资至700万元

2008年9月8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审议并一致同意公司增加注册资本至7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200万元由曾建东以货币形式认缴140.40万元，由李晓耘以货币形式认缴59.60万元，并通过新的《公司章程》。

2008年9月18日，广州苏叶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穗苏叶验字（2008）0459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08年9月17日止，公司已收到新增注册资本200万元，公司累计注册资本实收金额为700万元。

2008年9月27日，公司股东曾建东、李晓耘签署了新的《公司章程》。

2008年9月27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越秀分局核发了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形式
曾建东	491.40	70.20	货币
李晓耘	208.60	29.80	货币

小计	700.00	100.00	
----	--------	--------	--

5、2009年4月，文明有限第三次增资至900万元

2009年4月1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审议并一致同意公司增加注册资本至9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200万元由曾建东以货币形式认缴，并通过新的《公司章程》。

2009年4月1日，公司股东曾建东、李晓耘签署了新的《公司章程》。

2009年4月3日，广州市金铭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广金会验字（2009）第B029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09年4月1日止，公司已收到新增注册资本200万元，公司累计注册资本实收金额为900万元。

2009年4月，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越秀分局核发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形式
曾建东	691.40	76.82	货币
李晓耘	208.60	23.18	货币
小计	900.00	100.00	

6、2012年4月，文明有限第四次增资至1,200万元

2012年3月26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审议并一致同意公司增加注册资本至1,2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300万元由曾建东以货币形式认缴，并通过新的《公司章程》。

2012年3月29日，广州成鹏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成鹏验字（2012）C095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12年3月29日止，公司累计注册资本实收金额为1,200万元。

2012年4月，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越秀分局核发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形式
曾建东	991.40	82.62	货币
李晓耘	208.60	17.38	货币
小计	1,200.00	100.00	

7、2012年5月，文明有限第五次增资至1,500万元

2012年5月7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审议并一致同意公司增加注册资本至1,5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300万元由李晓耘以货币形式认缴，并通过新的《公司章程》。

2012年5月7日，公司股东签署了新的《公司章程》。

2012年5月9日，广州成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成鹏验字（2012）第C0192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12年5月9日止，公司已收到新增缴纳的注册资本300万元，公司累计注册资本实收金额为1,500万元。

2012年5月21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越秀分局核发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形式
曾建东	991.40	66.09	货币
李晓耘	508.60	33.91	货币
小计	1,500.00	100.00	

8、2013年2月，文明有限第六次增资至2,000万元

2013年2月27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审议并一致同意公司增加注册资本至2,0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500万元由曾建东以货币形式认缴，并通过《章程修正案》。

2013年3月1日，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了《章程修正案》。

2013年3月6日，广州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天衡验（2013）第201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13年3月5日，公司已收到新增注册资本500万元，公司累计注册资本2,000万元，实收金额为2,000万元。

2013年3月9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越秀分局核发变更后的《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形式
曾建东	1,491.40	74.57	货币
李晓耘	508.60	25.43	货币

小计	2,000.00	100.00	
----	----------	--------	--

9、2015年5月，文明有限第七次增资至5,000万元

2015年5月11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审议并一致同意公司增加注册资本至5,0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3,000万元由曾建东以货币形式认缴2,237.10万元，由李晓耘以货币形式认缴762.90万元，并通过新的《公司章程》。

2015年5月11日，公司股东签署了新的《公司章程》。《公司章程》约定，新增注册资本由股东在2025年5月前出资到位。

2015年5月13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越秀分局核发变更后的《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形式
曾建东	3,728.50	74.57	货币
李晓耘	1,271.50	25.43	货币
小计	5,000.00	100.00	

10、2016年9月，文明有限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6年9月26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审议并一致同意公司李晓耘将所持有的公司出资额1,271.50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25.43%）转让给曾建波，变更公司监事为曾建波，并通过新的《公司章程》。

2016年9月26日，李晓耘与曾建波签署了《股东转让出资合同书》，李晓耘将所持有的公司出资额1,271.50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25.43%）转让给曾建波。

2016年9月26日，公司新的股东曾建东、曾建波签署了新的《公司章程》。

2016年9月30日，广州市越秀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形式
曾建东	3,728.50	74.57	货币
曾建波	1,271.50	25.43	货币
小计	5,000.00	100.00	

11、2019年6月，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

2019年5月27日，公司获得编号为91201905272344的《企业名称自主申报告知书》，公司自主申报的名称“文明蒙恬（广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获系统通过。

2019年6月14日，瑞华出具股改《审计报告》，截至2019年3月31日，文明有限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为人民币73,586,876.50元。

2019年6月15日，开元出具《评估报告》，截至2019年3月31日，文明有限的净资产评估值为人民币7,358.69万元。

2019年6月15日，文明有限召开股东会，审议并一致同意文明有限以2019年3月31日为基准日经审计的净值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6月15日，曾建东、曾建波2位发起人签署了《发起人协议书》，一致同意以文明有限以2019年3月31日为基准日的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折股50,000,000股发起设立股份公司，并按照上述发起人在文明有限的股东权益比例持有文明股份股票。

2019年6月16日，筹办中的股份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陈晶妮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2019年6月17日，瑞华出具《验资报告》，经瑞华审验，截至2019年6月17日止，文明蒙恬已根据《公司法》有关规定及公司折股方案，将文明有限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经审计的所有者权益（净资产）人民币73,586,876.50元折合股份总额50,000,000.00股，每股人民币1元，共计股本人民币50,000,000.00元，超过股本部分23,586,876.50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9年6月17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以文明有限截至2019年3月31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人民币73,586,876.50元，按照1.47:1的比例折合为文明股份股票50,000,000股，净资产超过注册资本的部分人民币23,586,876.50元计入资本公积；审议通过股份公司章程；选举产生董事会成员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并与职工监事组成产生监事会成员；审议通过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决议。

2019年6月17日，公司股东曾建东、曾建波签署了股份公司章程。

2019年6月17日，公司召开董事会会议，选举曾建东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长、总经理，聘任余刃文为公司财务负责人，聘任卢燕芬为董事会秘书。

2019年6月17日，公司召开监事会会议，选举罗伟凡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主席。

2019年6月26日，公司办理完成股份公司的工商设立登记手续，并依法取得广州南沙经济开发区行政审批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47499092592。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形式
曾建东	3,728.50	74.57	净资产折股
曾建波	1,271.50	25.43	净资产折股
小计	5,000.00	100.00	

综上，文明股份设立及存续合法，出资真实、有效，股权结构清晰，不存在股权纠纷或争议。

（二） 批复文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区域股权市场挂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非货币资产出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历史沿革中是否存在出资瑕疵	否
公司历史沿革中是否存在代持	否
公司是否存在最近 36 个月内未经法定机关核准，擅自公开或者变相公开发行过证券	否
公司是否存在分立、合并事项	否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期开始时间	任期结束时间	国家或地区	境外居留权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职称
1	曾建东	董事长、总经理	2019年6月17日	2022年6月16日	中国	无	男	1970年7月	EMBA	无
2	曾建波	董事	2019年6月17日	2022年6月16日	中国	无	男	1973年5月	本科	无
3	余刃文	董事、财务负责人	2019年6月17日	2022年6月16日	中国	无	男	1970年12月	大专	无
4	李桥	董事	2019年6月17日	2022年6月16日	中国	无	男	1980年9月	本科	无
5	李国惠	董事	2019年6月17日	2022年6月16日	中国	无	男	1979年9月	本科	无
6	徐力彤	董事	2019年8月5日	2022年6月16日	中国	无	女	1971年10月	大专	无
7	金晓宇	董事	2019年8月5日	2022年6月16日	中国	无	女	1978年5月	大专	无
8	罗伟凡	监事会主席	2019年6月17日	2022年6月16日	中国	无	男	1973年6月	本科	无
9	陈焕明	监事	2019年8月5日	2022年6月16日	中国	无	女	1969年4月	大专	无
10	陈晶妮	职工代表监事	2019年6月17日	2022年6月16日	中国	无	女	1977年12月	大专	无
11	卢燕芬	董事会秘书	2019年6月17日	2022年6月16日	中国	无	女	1980年1月	大专	无

续:

序号	姓名	职业经历
1	曾建东	1988年7月至1994年5月，在广州友谊商店股份有限公司美术部，做美工；1994年6月至1997年12月，在广州市松华电子有限公司，任总经理；1997年12月至2003年5月，在广州市蒙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3年5月至2018年10月，在文明有限，任执行董事、总经理；2006年1月至今，在文明数码，任监事；2018年5月至2019年9月，在赛通文明，任执行董事、总经理；2019年6月至今，在文明股份，任董事长、总经理；2019年9月至今，在赛通文明，任执行董事。
2	曾建波	1992年8月至1996年7月，在广州新大新有限公司家具商场，做会计；1996年8月至1997年11月，在广州市松华电子有限公司财务部，任财务主管；1997年12月至2000年12月，在广州市蒙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01年1月至2004年10月，在北京蒙昌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任监事；2002年7月至今，在上海蒙华，任执行董事、总经理；2004年11月至2005年11月，在北京蒙恬新世纪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任监事；2005年12月至今，在北京蒙恬，任执行董事、总经理；2016年3月至今，在亿玩商贸，任监事；2016年9月至2019年6月，在文明有限，任监事；2018年5月至今，在赛通文明，任监事；2019年6月至今，在文明股份，任董事。
3	余刃文	1992年7月至1997年10月，在广州新大新有限公司财务部，做商场会计；1997年11月至1999年7月，在香港苹果服装有限公司稽核部，任审计专员；1999年8月至2003年7月，在广州市蒙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财务部，任财务经理；2003年8月至2008年11月，在文明有限财务部，任财务经理；2008年8月至今，在广州市冠新电子有限公司，任监事；2008年12月至2018年12月，在文明数码财务部，任财务经理；2019年1月至2019年6月，在文明有限财务部，任财务总监；2019年6月至今，在文明股份，任董事、财务负责人。

4	李桥	2004年10月至2009年6月，在深圳市沃灵科技有限公司销售部，任华南区销售经理；2009年7月至2015年8月，在文明数码销售部，任销售总监；2014年11月至今，在文明网络任执行董事、总经理；2009年1月至2019年6月，在文明有限销售部，任第三事业部总经理；2019年6月至今，在文明股份，任董事、第三事业部总经理。
5	李国惠	2002年1月至2002年8月，待业；2002年8月至2003年7月，在香港快易通股份有限公司销售部，任销售专员；2003年8月至2018年10月，在北京蒙恬新世纪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销售部，任销售总监；2018年10月至2019年6月，在文明有限第一事业部，任总经理；2019年6月至今，在文明股份，任董事、第一事业部总经理。
6	徐力彤	1990年9月至1994年4月，在广州友谊商店股份有限公司后勤部，做职员；1994年4月至1998年9月，在克丽丝汀·迪奥香水化妆品有限公司市场部，任主管；1998年9月至2000年3月，待业；2000年3月至2003年5月，在艺田（广州）设计工程有限公司客户部，做文员；2003年6月至2004年9月，待业；2004年10月至今，在艺田（广州）设计工程有限公司客户部，任主管；2019年8月至今，在文明股份，任董事。
7	金晓宇	1999年9月至2002年8月，待业；2002年9月至2018年9月，在北京蒙恬销售部，任经理；2018年10月至2019年6月，在文明有限第二事业部，任部门总经理；2019年8月至今，在文明股份，任董事、第二事业部总经理。
8	罗伟凡	1992年8月至2000年6月，在广州新大新有限公司财务部，任会计；2000年6月至2001年4月，在广州市大丰车有限公司商管部，任网管；2001年5月至2003年8月，在广州市蒙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财务部，任会计；2003年9月至2019年6月，在文明有限行政部，任IT技术经理；2005年12月至今，在北京蒙恬，任监事；2019年6月至今，在文明股份，任监事会主席、IT技术经理。
9	陈焕明	1991年9月至1994年7月，在广州煤气公司越秀营业所，任统计；1994年8月至2002年7月，在广州市利达斯服装公司会计部，任会计；2002年7月至2005年4月，在广州蒙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会计部，任会计；2005年5月至2019年4月，在文明数码会计部，任会计；2019年5月至2019年8月，在文明有限行政部，任经理；2019年8月至今，在文明股份，任监事、行政部经理。
10	陈晶妮	1998年10月至2001年12月，在长沙市芙蓉区黄中服装店财务部，任出纳；2002年1月至2005年7月，在上海跃晟电脑科技有限公司财务部，任会计；2005年8月至2018年12月，在上海蒙华财务部，任财务主管；2019年1月至2019年6月，在文明有限行政部，任行政经理；2019年6月至今，在文明股份，任职工代表监事、行政经理。
11	卢燕芬	2002年7月至2003年8月，在广州市荔湾区川河水族用品有限公司财务部，任会计；2003年9月至2004年2月，待业；2004年3月至2004年11月，在广州市生洋洁具有限公司财务部，任会计；2004年12月至2005年1月，待业；2005年1月至2019年6月，在文明有限财务部，任会计；2019年6月至今在文明股份，任董事会秘书。

六、 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55,260.04	38,871.18	35,926.80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0,298.68	8,174.10	9,044.0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9,969.97	7,983.19	8,873.70
每股净资产（元）	2.06	1.93	2.1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99	1.88	2.0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83.75	76.68	70.91
流动比率（倍）	1.20	1.24	1.30
速动比率（倍）	0.83	0.43	0.42
项目	2019年1月—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98,159.71	129,804.85	88,575.54
净利润（万元）	3,551.79	1,959.99	-856.6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3,476.38	1,939.40	-838.8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3,486.45	1,741.58	-483.8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3,486.10	1,741.48	-483.98
毛利率（%）	10.34	4.10	0.81
加权净资产收益率（%）	34.41	19.70	-8.7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34.51	17.69	-5.0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5	0.46	-0.2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5	0.46	-0.20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4.76	23.74	22.04
存货周转率（次）	4.33	5.21	4.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5,281.10	-4,444.80	2,354.6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1.06	-1.05	0.56

注：计算公式

计算上述财务指标时，有限公司期间以注册资本模拟股本进行计算，资产负债率按照申请挂牌公司的财务数据计算。

- 1、每股净资产按照“期末净资产/期末股本总额”计算；
- 2、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每股净资产按照“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期末净资产/期末股本总额”计算；
- 3、资产负债率按照“当期负债/当期资产”计算；
- 4、流动比率按照“流动资产/流动负债”计算；
- 5、速动比率按照“（流动资产-存货-预付账款）/流动负债”计算；
- 6、毛利率按照“（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计算；
- 7、净资产收益率按照“当期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 8、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按照“当期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 9、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当期净利润/加权平均股本”计算；报告期内，公司未发行可转换债券、认股权等潜在普通股，稀释每股收益同基本每股收益。
- 10、应收账款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初应收票据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票据余额)/2)”计算；
- 11、存货周转率按照“营业成本/((期初存货余额+期末存货余额)/2)”计算。
- 12、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按照“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计算。
- 13、当期加权平均净资产= $E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0 - E_j \times M_j \div M0 \pm E_k \times M_k \div M0$
其中：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_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 14、当期加权平均股本 $S = S0 + S1 + S_i \times M_i \div M0 - S_j \times M_j \div M0 - S_k$
其中：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八、 公司债券发行及偿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一） 主办券商

机构名称	太平洋证券
法定代表人	李长伟
住所	云南省昆明市北京路 926 号同德广场写字楼 31 楼
联系电话	010-88321818
传真	010-88321819
项目负责人	吴燕
项目组成员	陈峙轩、张兴林、孔令瑞

（二） 律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北京市隆安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杨坤
住所	上海市徐汇区漕溪北路 333 号中金国际大厦 B 座 20 层
联系电话	021-60857666
传真	021-60857655
经办律师	叶锦、任立民

（三） 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尊农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 1 号四川大厦东塔楼 15 层
联系电话	010-68364878

传真	010-68364875
经办注册会计师	赵怡超，万骏

(四) 资产评估机构

√适用 □不适用

机构名称	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胡劲为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 89 号 11 层 A-03 室
联系电话	010-62143639
传真	010-62143639
经办注册评估师	颜世涛、王腾飞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机构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戴文桂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	4008058058
传真	010-50939716

(六) 证券交易场所

机构名称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谢庚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	010-63889512
传真	010-63889514

(七) 做市商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 主要业务及产品

（一） 主营业务

主营业务-线上分销	公司获得品牌方业务授权，向京东平台分销产品，同时为京东相关店铺提供产品策划、视觉设计、售前咨询与售后管理服务。
主营业务-线上代运营	公司受品牌方委托，为其量身定制线上店铺，提供覆盖品牌基础运营、页面规划设计、产品营销方针、大数据分析、售前客户引导、售中物流配送、售后退货换货等多个环节的供应链管理服务，凭借多年的运营经验，准确锁定潜在消费者，构建精细化经营的线上店铺。
主营业务-线下经销	公司获得品牌方业务授权，向线下经销商买断销售，帮助品牌方寻找更多有能力的二级经销商，拓宽业务条线。

公司及子公司作为优质的电子商务及线下经销综合服务提供商，拥有十几年的资讯科技产品及消费品市场推广经验，能够为品牌方提供基于电商平台的线上增值服务，包括分销和代运营，其中，代运营包括大数据分析、产品推广、数字营销及供应链等业务。与此同时，公司线下经销资讯科技产品，为品牌方提供市场推广及售前售后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的主营业务均未发生变化。

（二） 主要产品或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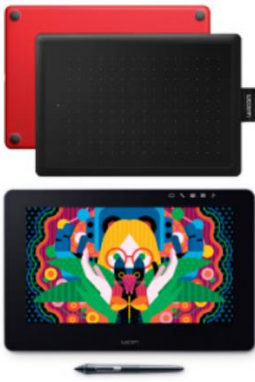
公司主要对接全球优质资讯科技品牌，接受品牌方的委托，为其提供从品牌定位与品牌形象塑造、店铺设计与运营、营销策划与广告投放，到渠道整合与分销、售前咨询与售后管理等全链条线上服务，提升品牌知名度，连接品牌方与终端消费者，满足消费者对优质正品的需求，与品牌方互利共赢。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作的品牌方产品主要包括：瑞士 Logitech（罗技）高端电子消费

类产品、日本 Wacom（和冠）数字绘画和签批产品、美国 SanDisk（闪迪）存储产品、美国 Datacolor（蜘蛛）色彩分析系统、美国 Plantronics（缤特力）耳机产品、法国 Thrustmaster（图马思特）游戏产品、美国 UAG 安全设备产品、英国 Eson 益生活电子烟产品、中国 Nintaus 金正点读笔、中国金正 Nintaus 学生平板、Black Eye 产品、劲圣盾智能电子锁等。

公司及其子公司为品牌方服务的产品功能及特点如下：

产品名称	产品图片	主要功能和产品特点
瑞士 Logitech（罗技）高端电子消费类产品		罗技 G402 鼠标：是一款高速追踪游戏鼠标，外形富有动感和力量，拥有专属 Fusion（融合）引擎、追踪速度可达 12.5 米每秒，内置 32 位 ARM 高速处理器，大幅提升追踪速度。
		罗技 G502 鼠标：是一款主宰者游戏鼠标，罗技将 LIGHTSYNC 智能炫光科技应用于产品，实现动态且可定义的灯光效果，LIGHTSYNC 光效可随游戏内爆炸、敌人接近、受到伤害、治疗完成、进入新场景和其他各种情况闪动变换，让游戏更具代入感，为客户提供沉浸式的游戏体验。此款鼠标拥有高性能的 HERO™ 传感器，内置 11 个可编程按键与控制键、5 个配重块，可以个性化调整重量及重心位置，主按键寿命高达 5000 万次点击寿命。
		罗技 G903 鼠标：是一款 LIGHTSPEED 无线游戏鼠标，内置高性能 HERO16K 传感器，拥有像素级精准的追踪性能，同时结合了 LIGHTSPEED 无线技术，为客户带来无延迟的自在游戏体验，以及出色的响应速度和可靠性。同时，此款鼠标能耗比上代产品大幅降低，电池使用寿命比上一代产品延长约 6 倍，一次充电，开启 LIGHTSYNC 光效，可持续使用 140 小时，关闭灯光，则可维持 180 小时电池寿命。
		罗技 POWERPLAY 无线充电系统：是一款无线充电系统，同时又是一款鼠标垫，可以将鼠标放置其上，进行充电。此款无线充电系统可自定义 RGB 背光，RGB 是红绿蓝三种颜色，RGB 背光可以根据不同比例，混合出所有光的颜色，绚烂的光效能够让客户收获更好的游戏体验。本系统结合 POWERCORE™ 能量转换技术，将能量场转换为充电电流，无论在游戏使用中，还是鼠标静止时，充电系统均能为兼容的游戏鼠标进行充电，即使在鼠标移动过程中，也可实现无干扰充电。
		罗技 G610 键盘：是一款背光机械游戏键盘，可即时反馈游戏和电脑数据。键盘安装樱桃 CherryMX 红轴，红轴按下去绵软轻盈，游戏时直上直下无段落感，按压时触底反弹的力度刚好，不弹手也不费力，均衡不偏激。此款键盘打造电竞触感，经测试，按键可承受高达五千万次敲击，在每分钟敲击 100 次，每天使用 5 小时，一年 365 天连续使用的情况下，其使用寿命可达 4.5 年。键盘可让客户在 F1-F12 指定按键宏来定制其喜爱的游戏设置，从而让客户在游戏中发挥最佳水平。同时，键盘的智能自定义白

		色背光让客户实现为每个按键选择亮度，以契合自己风格、系统、环境的要求。
		罗技 G910 键盘：是一款 RGB 背光机械游戏键盘，内置 Romer-G™机械轴，显著提升触发速度，支持多达七千万次按键点击，更加持久耐用。双触发开关设计，让客户的指令得以快速准确的传达。键盘可自定义约 1680 万色的 RGB 背光系统，高性能导光板能够提供集中且明亮的 LED 灯光，并减少溢光，使灯光集中于按键字母，按键灯光明亮干净，每个字母清晰可见，光线在射出导光板后不断向中心折射，使光线集中，多种背光模式让每一个按键都可自定义，整个键盘是性能驱动的全尺寸设计，打造电竞触感。
		罗技 G9337.1 耳机：是一款无线环绕声游戏耳机麦克风，高品质音效，具有杜比环绕声，搭载 PRO-G50 毫米驱动单元，在声学上的优越技术赋予耳机超过同级水准的音质，协助玩家达成沉浸式游戏体验。采用职业级 2.4GHz 无线技术，无线连线均可使用，让客户无迟滞畅玩，无灯光时，每次充电可使用 12 小时，默认灯光时，每次充电可使用长达 8 小时。耳机配置智能 RGB 炫光，可自定义 G 键及音效，自定义 1680 万色，满足客户的个性化需求。此款耳机具有多平台兼容性，适用于 PC、手机、家庭影院及游戏主机，耳机附带的麦克风是可折叠降噪麦克风和线控麦克风，适用于移动设备。
日本 Wacom（和冠）数字绘画和签批产品		Wacom（和冠）是全球顶级的电脑输入设备厂商，产品主要用于电脑绘图、绘画，创意、影视后期制作等。同时，和冠还是全球领先的无纸化办公设备和技术提供商，产品在全球市场均有极高的占有率。产品的主要功能是画图及书写，其压感技术能够模拟细腻的真实笔触，使客户在人和电脑的交互上体验到更真实的感觉。 公司为和冠入门级数位板、进阶级数位板、专业级数位板等产品提供全链条服务，针对金融行业客户，公司为其提供金融签批产品，将和冠数位板产品定制为适合金融行业客户所需的类型。
美国（闪迪）存储产品		闪迪手机存储卡：为 app 运行提供优化配置，能够更快启动和运行 app 应用程序，带来更佳智能手机体验。同时，可用于手机、平板等移动设备的存储及数据传输，使文件在瞬间完成移动，能与安卓智能手机、平板和可互换镜头相机兼容。海量空间，能够存储更多的全高清视频，让客户轻松浏览、访问并备份手机内存中的文件，有效释放设备的存储空间。产品坚固耐用，可在恶劣环境下使用，具有防水、抗冲击、耐冷耐热、抗 X 光功能，可以让客户充分享受冒险历程，不必担心存储卡的耐用性。

		闪迪金属 U 盘：此款 U 盘拥有耐用、时尚的金属外壳，无惧日常碰撞，不易被刮擦或损坏。内含闪迪保险箱安全软件，提供机密文件密码保护，让客户能在分享文件的同时，得到隐私安全的保护。通过即插即用的 USB 接口实现数据交换，高达 150MB/秒的读取速度，30 秒内即可完成整部电影传输，让客户无需等待进度条的缓慢移动。
		闪迪移动硬盘：此款移动硬盘能够快速存储高分辨率照片及视频，读取速度快，节省传输时间，设计小巧坚固，方便携带，可承受 2 米高的坠落，广泛兼容 PC 及苹果电脑，铝合金外壳坚固耐用，具备 IP55 等级（设备保护和外来物保护等级 5，即设备无法完全防止灰尘侵入，但侵入灰尘量不会影响电气正常运作；设备防水保护等级 5，即设备可以防止大浪的水侵入，防止大浪或喷水孔急速喷出的水侵入）防水防尘效果，海量的存储空间，让硬盘有足够的空间保存完整的资料库。
		闪迪 SSD 固态硬盘：是用固态电子存储芯片阵列而制成的硬盘。能够保证电脑更快的启动运行及下载程序，安全可靠，没有可移动部件，能够低温、静音运行，有效延长电池使用时间。通过闪迪固态硬盘仪表盘，可以随时了解硬盘存储状态及运行情况。
		闪迪苹果 U 盘：是一款适用于 iPhone、iPad 及苹果电脑的 U 盘，能够自动备份照片和视频。此款 U 盘小巧便利，能够帮助手机及电脑轻松扩容，拥有更大的存储空间。此款 U 盘支持主流视频格式（MP4/MOV），客户可以直接在拍照或录影时，将照片或影片存储至 U 盘中，也可将手机内的照片等内容快速传输到电脑中。
		闪迪 Type-C U 盘：USB Type-C 接口是 USB 接口的一种类型，USB Type-C 最明显的特点就是支持正反面盲插，两面都可以插入，盲插也不会插错方向。此款 U 盘适用于 Type-C 接口设备的扩容及文件传输，轻松传输文件，有效释放空间。
		闪迪相机存储卡：是一款超速存储卡，可以为专业人群带来可靠、高性能的照片及 4K 超高清视频，可以快速传输文件到电脑，更快的开始后期制作。此款产品专为不同天气、防水、防震以及其他不理想状况而打造，可以承受各种恶劣环境，让客户充分享受冒险历程，不必担心存储卡的耐用性。
美国 Datacolor（蜘蛛）色彩分析系统		蜘蛛校色仪：显示器很容易偏色，而偏色的原因有很多，包括面板厂家批次的问题、驱动板的问题，各厂家自己对于色彩的调教以及使用年限等都会造成偏色，而通过校色仪进行校色则是偏向于以工业色彩为标准，让屏幕尽可能的还原真实的色彩的一个过程。蜘蛛校色仪是一款出色的显示器校色仪，产品主要用于屏幕色彩管理、电脑屏幕色彩校正、相机屏幕色彩校正。能够更准确、更快速的校色，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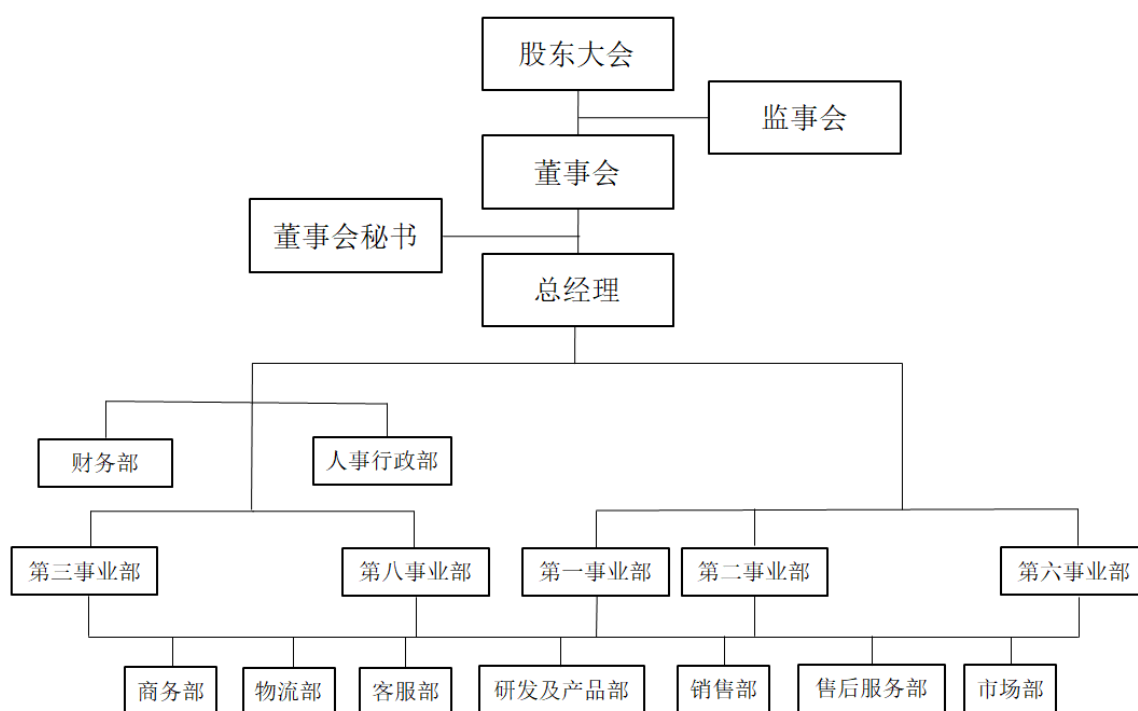
		易操作，让客户更有信心实现创作愿景。此款校色仪能够带来更加准确的屏幕颜色，暗部细节及白平衡，可以实现更高水平的色彩精度。
		蜘蛛色卡：色卡的控制和一致性需要一款色彩比对工具来管理色彩变量。在数码工作流程的拍摄阶段，如果加入色彩管理，就能够确保每一天、不同相机拍摄的影像的色彩具有色彩稳定性和精确度。蜘蛛色卡分为 12 色、24 色等色卡产品，蜘蛛色卡在全球范围内的色彩管理方面遥遥领先，同时，蜘蛛色彩分析系统在工业领域的色彩管理方面，也有很高的市场占用率。
美国 Plantronics (缤特力) 耳机产品		缤特力 RIG500 PRO 耳机：是一款全景声电竞游戏耳机。职业选手在电竞比赛时，获得准确的音频对其发挥水平来说至关重要。缤特力 PRO 系列游戏耳机能够给选手带来震撼的全方位杜比全景声音效体验。缤特力与杜比实验室达成合作，推出 RIG 系列杜比全景声游戏耳机，让玩家能够听到来自四面八方的声音，感受身临其境的游戏体验。其 50 毫米驱动单元可以为客户带来高解析度的音频输出并降低失真，轻量化设计的金属边框不锈钢头梁，佩戴舒适稳固，降噪麦克风适用于团队合作，让团队成员之间沟通无障碍。
		缤特力 RIG 800LX 耳机：是一款无线游戏耳机，使用杜比全景声音效，结合画面内容，呈现出动态的声音效果，营造出由远及近的声音效果，实现声场包围，展现更多声音细节，以提升临场感受。24 小时续航，一次充满电，可以享受 24 小时的流畅音质，具有 4 种 EQ 模式调节，可以实现高频提亮、中频细化、低频增强和纯净语音的效果。
法国 Thrustmaster (图马思特) 游戏产品		图马思特 T300RS 力反馈方向盘：是一款赛车模拟器，可用于驾驶类游戏。其具有 1080°力反馈底座和无刷电机驱动，响应迅速，动力更强劲，寿命更持久。双皮带传动机制，无齿轮传动，传动平滑、安静，比传统的齿轮传动更顺畅，同时没有齿轮传动的角度转动限制。T300RS 方向盘带有非接触式磁性传感器，方向盘可实现-270°至 1080°的可调旋转角度。经过优化设计的宽大踏板组使得踏板带有宽敞的搁脚位，每个踏板的倾斜度均可以调节，使用方便。
		图马思特 T-16000M FCS FLIGHT PACK 油门脚舵套装：含有霍尔磁感应摇杆飞行摇杆+TWCS 节流阀+TFRP 脚舵套装，飞行摇杆运用磁感应技术，拥有人体工程学扳机，设置 16 个操作按键和 4 个独立轴，让客户无论在虚拟现实环境中还是在非虚拟现实环境中，均能角逐空战。TWCS 节流阀拥有按压式迷你操纵杆、切换式方向舵，光滑度和阻力平衡，使操控更加准确及平滑。套装采用 T.A.R.G.E.T 编程软件，为每个游戏加载或创建特定的配置文件，使用方便。

美国 UAG 安全设备产品		UAG 户外防摔防磨手机壳：UAG 品牌致力打造电子数码通讯及办公设备安全保护设备，经过美国军工防摔认证。UAG 手机壳搭配特殊设计和精巧工艺，一层防碰撞坚硬外壳，一层升级款全面吸震胶软核，达到双层的安心防护效果。UAG 手机壳比屏幕高 2mm，加上其高咬合度，就算正面朝下摔，手机被手机壳保护，也不会移动半分，有效防止屏幕碎裂。手机内侧的六边形蜂窝状结构设计，由原来的凹面变成了凸面，再搭配 5 个避震的橡胶圆垫，更加防摔抗震，内面为多层的组合，避震效果更佳。
英国 Eson 益生活电子烟产品		Eson 益生活电子烟套装：烟感饱满，入口体验愉悦，让客户逐渐摆脱对于尼古丁的依赖。超长续航时间，电池升级 650mah，而市面多为 350mah。烟弹升级，陶瓷雾化更加坚固稳定，安全和口感新提升。还原真实口感，温和少刺激，又对身体友好。般配品质之美，美在其中，内敛而出众。
中国 Nintaus 金正点读笔		金正点读笔：是一款幼儿早教设备，支持中英双语点读和游戏互动点读，防震笔头，可自行下载需要的内容进行播放，精装加厚纸难以撕破，防水耐摔，录音对照的设计与点读录放的对比功能可以纠正孩子发音，同时建立起学习验证的习惯，适用于少儿益智。
中国 Nintaus 学生平板		金正学生平板：是一款 AI 学习机，提供人工智能辅导，能够解决工作忙没时间教孩子、孩子注意力不够集中、缺乏沟通互动、孩子英语发音不标准等问题，百科形式的系统性认知，满足孩子的认知需求。
Black Eye 产品		Black Eye 镜头：是一款广角、微距、鱼眼多合一功能的手机外接镜头，能够聚焦微世界，20 倍高清微视，让细节一清二楚。设备可适用于智能手机、平板电脑和笔记本电脑，扩展客户视角，捕捉更多美好。
劲圣盾智能电子锁		劲圣盾智能电子锁：采用铝合金材质，内设智能芯片，支持指纹开锁，防止假指纹，同时支持钥匙开锁与 ac 卡开锁，支持临时密码，适合多种门体。C 级防盗锁芯，有效防止 270 分钟以内技术开启，杜绝各种开锁工具，锁孔隐蔽设计，防止小偷撬门。支持远程 APP 开锁，满足朋友突然到访、保姆工作等突发情况。电池续航时间长，使用时间约 360 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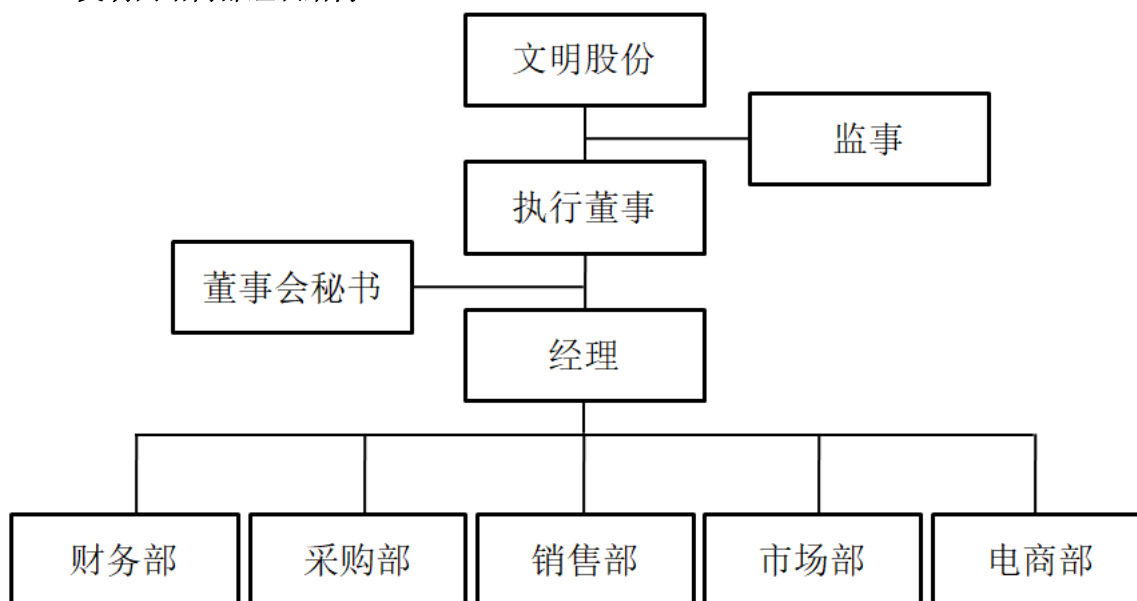
二、 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一） 内部组织结构

1、文明股份内部组织结构



2、文明网络内部组织结构



3、文明股份的各部门主要职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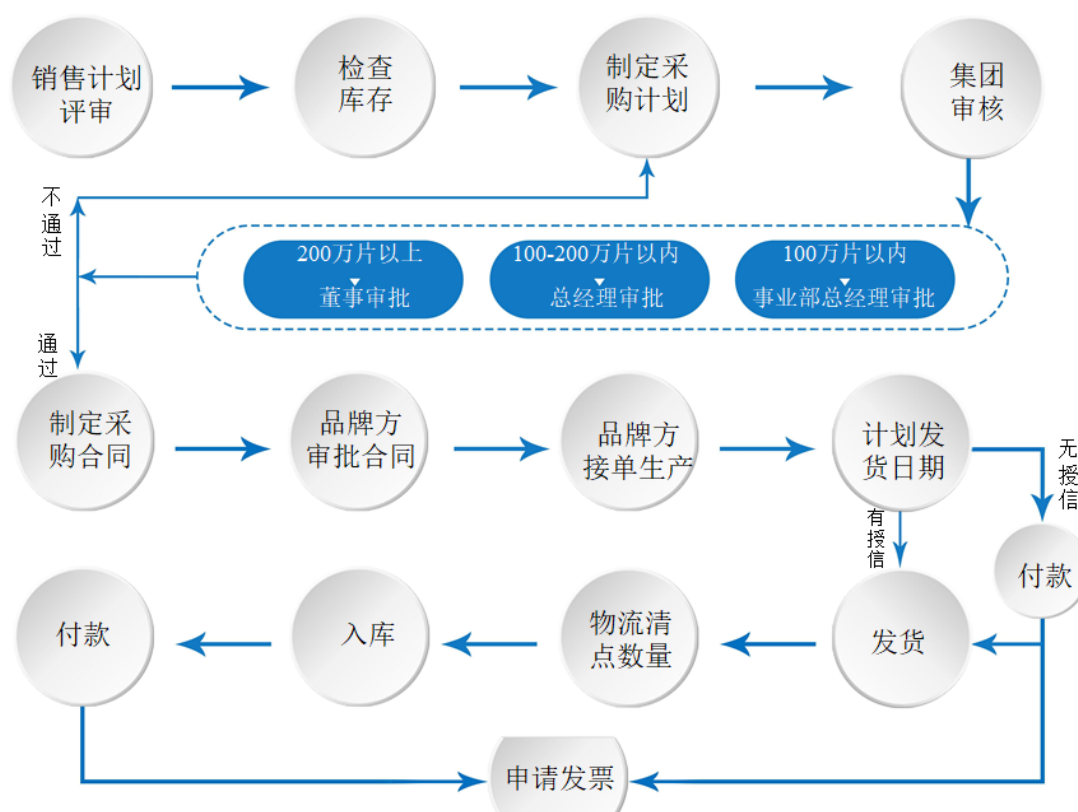
- (1) 第一事业部
负责品牌商在电商店铺服务代运营、B2B 渠道分销、金融系统智能设备拓展等业务。
 - (2) 第二事业部
负责天猫旗舰店运营、B2B、B2C 等业务，公司部分产品线下渠道分销。
 - (3) 第三事业部
负责产品渠道分销、品牌商京东平台代运营、天猫渠道分销代运营等业务。
 - (4) 第六事业部
负责线上店铺装修、推广、跨境电商、客服及公司部分产品的线上代运营。
 - (5) 第八事业部
负责公司商务拓展，完成与国外品牌商产品的总部的合作流程建立和维护，寻求新的合作点；与各品牌商、公司内部各部门建立畅通的合作关系，保证项目稳步运营。
 - (6) 财务部
负责出具公司财务报表，协助总经理及各事业部制定费用预算和审核，应收账款、绩效考核及薪资发放。
 - (7) 商务部
负责公司产品的订货、日常销售报数及统计、成本核算、价格发布、进口报关等业务。
 - (8) 人事行政部
人力资源招聘、员工关系协调、劳动合同、员工档案、办公室和考勤等事务。
 - (9) 市场部
负责策划产品宣传、页面设计及制作、各大电商活动推广、传统媒体和新媒体广告投放、线上店铺的装修、公司网站的维护与更新及各项推广活动等。
 - (10) 物流部
负责公司产品的库存管理，保持相关供应链的良好运转，完成产品收货、发货、维护及物流工作。
 - (11) 客服部
负责线上及电商客户咨询解答、订单转化、跟踪货物物流、产品售后评价回复、回访。
 - (12) 研发及产品部
线上店铺大数据分析、金融、教育智能设备研发、新产品规划。
 - (13) 销售部
凭借公司营销网络和销售部人员对市场的管控能力，负责产品的推广与销售。
 - (14) 售后服务部
负责产品售后安装、使用技术解答、退货退款、换货及相关维护服务。
- ### 4、文明网络的各部门主要职能
- (1) 财务部
负责公司日常财务核算、盘点与编制财务报表，负责工资发放。
 - (2) 采购部
负责产品的采购，将每月销售所需用物料采购到位，确保销售计划的正常实施。
 - (3) 销售部
负责公司产品的销售，维护客户，完成公司的营销工作。
 - (4) 市场部
进行市场的信息收集工作，策划产品宣传、页面设计及制作、各大电商活动推广等。
 - (5) 电商部
负责电商店铺运营及分销业务。

(二) 主要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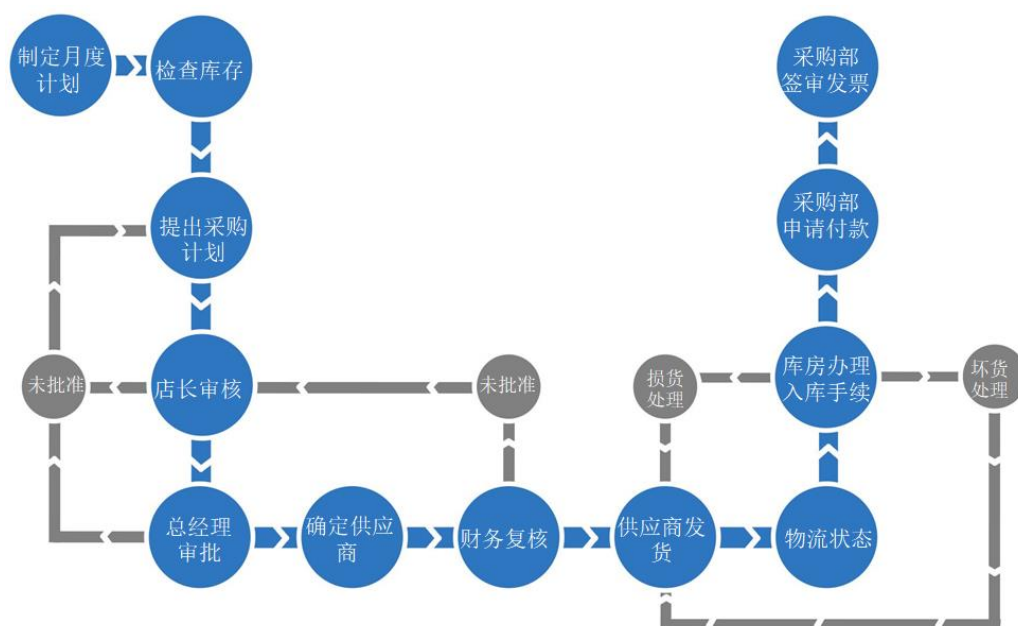
1、流程图

(1) 采购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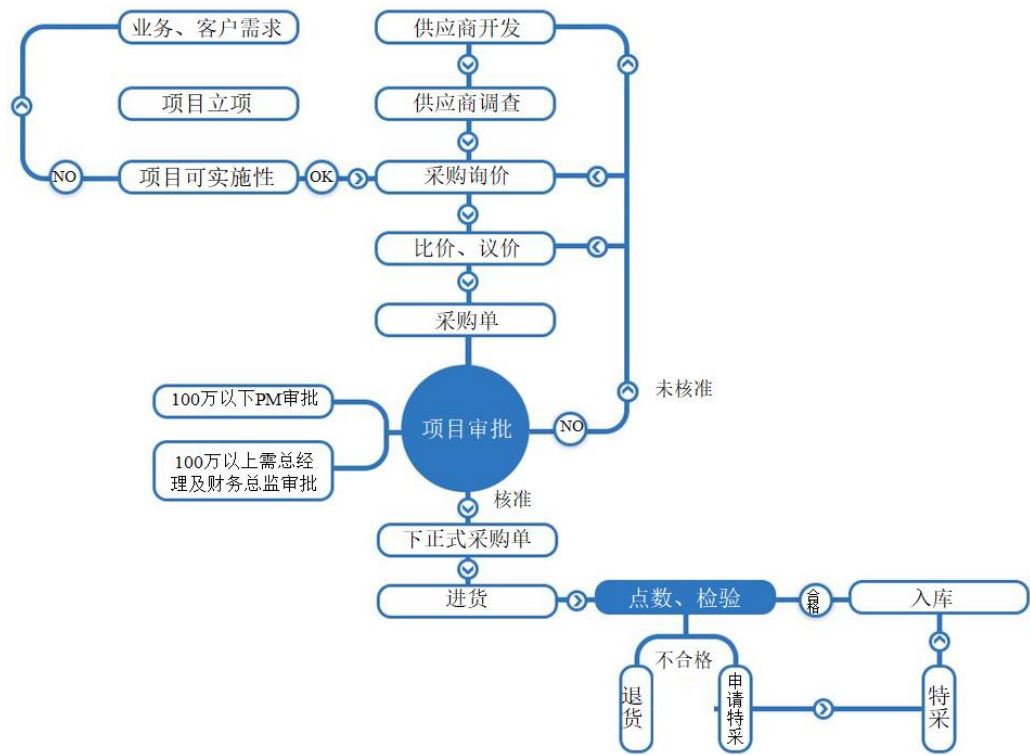
1) 渠道采购流程图



2) 电商采购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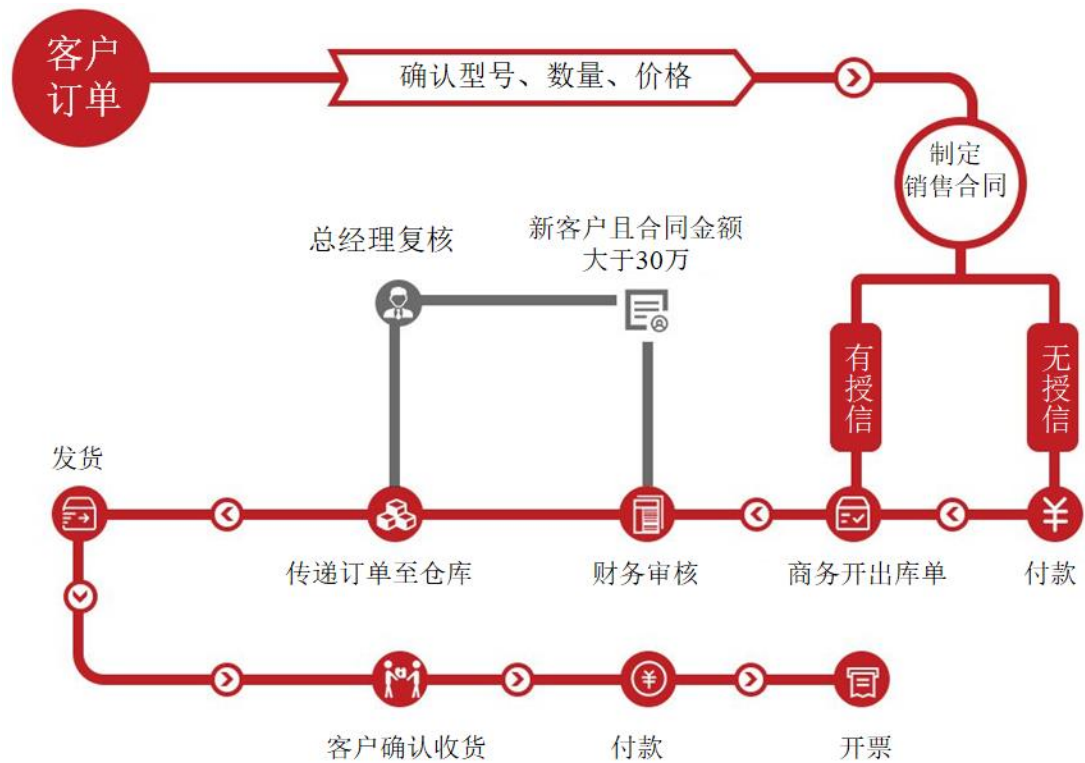


3) 金融行业客户采购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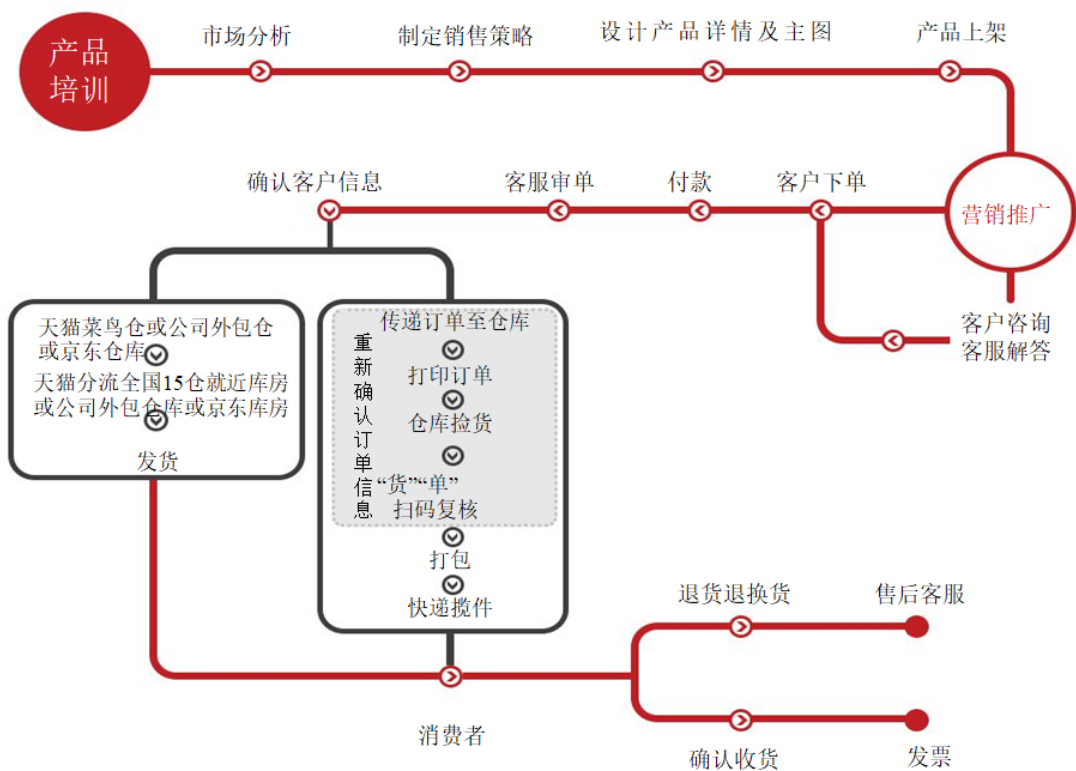


(2) 销售流程图

1) 渠道销售流程图



2) 电商销售流程图



3) 金融行业客户销售流程图



2、 外协或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 主要技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无形资产**1、 专利**

公司正在申请的专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取得的专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著作权

□适用 √不适用

3、 商标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1		图形	14532382	9- 软件产品、科学仪器	2015-12-14-2025-12-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无

4、 域名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域名	首页网址	网站备案/许可证号	审核通过时间	备注
1	mtdigital.com.cn	www.mtdigital.com.cn	粤 ICP 备 18141109 号	2018-11-19	无

5、 土地使用权

□适用 √不适用

6、 软件产品

□适用 √不适用

7、 账面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报告期内研发投入情况**(1) 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合作研发及外包研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及其子公司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资质名称	注册号	持有人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4401040066567 (1-1)	广州市蒙恬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市越秀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6年12月26日	至2021年12月25日
是否具备经营业务所需的全部资质		是	报告期内,公司有少量奶粉销售业务,已办理销售奶粉所需的食品经营许可证,已在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局)网站对此食品经营许可证进行查询,不存在问题。			
是否存在超越资质、经营范围的情况		否	公司经营不需要其他资质。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四) 特许经营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主要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总体情况

固定资产类别	账面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账面净值(元)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7,761,802.25	1,933,150.20	5,828,652.05	75.09
机器设备	-	-	-	-
运输工具	2,061,215.00	1,486,504.52	574,710.48	27.88
办公设备	137,780.23	56,540.10	81,240.13	58.96
合计	9,960,797.48	3,476,194.82	6,484,602.66	65.10

2、主要生产设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房屋建筑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产权编号	地理位置	建筑面积(平方米)	产权证取得日期	用途
1	沪(2019)徐字不动产权第003117号	上海市徐汇区肇嘉浜路789号	134.81	2019年3月5日	办公
2	沪(2019)徐字不动产权第003115号	上海市徐汇区肇嘉浜路789号	134.72	2019年3月5日	办公

上述两套房产的房屋权利人均均为文明股份。

4、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承租方	出租方	地理位置	建筑面积(平方米)	租赁期限	租赁用途
文明有限	徐力彤	广州市越秀区广州大道北193号16B05室	82.8467	2012.7.1-2017.6.30	办公

文明有限	徐力彤	广州市越秀区 广州大道北 193号16B05 室	82.8467	2017.7.1-2018.5.31	办公
文明有限	徐力彤	广州市越秀区 广州大道北 193号16B05 室	82.8467	2018.6.1-2022.6.30	办公
文明网络	林郭辉	广州市越秀区 水荫二横路27 号1611	49.96	2016.4.1-2017.3.31	办公
文明有限	广州市卓升 家具有限公司	广州市南沙区 金隆路37号 香江金融商务 中心1号写字 楼自编713单 元	75.88	2018.1.10-2021.1.9	办公
文明网络	广州市卓升 家具有限公司	广州市南沙区 金隆路37号 香江金融商务 中心1号写字 楼自编713之 二单元	20	2018.1.10-2021.1.9	办公
文明网络	广州盒子产 业园运营有 限公司	广州市天河区 高唐路237号 02栋801	133.52	2018.12.11-2023.9.29	办公
文明网络	广州盒子产 业园运营有 限公司	广州市天河区 高唐路237号 02栋802	103.15	2018.12.11-2023.9.29	办公
文明网络	广州盒子产 业园运营有 限公司	广州市天河区 高唐路237号 02栋807	103.15	2018.12.11-2023.9.29	办公
文明网络	广州盒子产 业园运营有 限公司	广州市天河区 高唐路237号 02栋808	133.52	2018.12.11-2023.9.29	办公
文明有限	锋创科技发 展（北京）有 限公司	北京市北京经 济技术开发区 科创十三街18 号院锋创科技 园4号楼16层 1609室	61.34	2019.4.18-2020.4.17	办公
恒泰文明	彭秋芳	广州市南沙区 望江二街1号 1711室	53.99	2018.8.1-2020.12.31	办公
合众科技	崔荣峰	北京市朝阳区 十里堡甲3号 B座7层7D	122	2019.5.1-2021.4.30	办公
合众科技	崔荣峰	北京市朝阳区 十里堡甲3号 B座7层7E	133.39	2018.12.1-2020.12.31	办公

5、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六) 公司员工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员工情况

(1) 按照年龄划分

年龄	人数	占比
50 岁以上	3	3.26%
41-50 岁	4	4.35%
31-40 岁	19	20.65%
21-30 岁	59	64.13%
21 岁以下	7	7.61%
合计	92	100.00%

(2) 按照学历划分

学历	人数	占比 (%)
博士	0	0.00%
硕士	1	1.09%
本科	33	35.87%
专科及以下	58	63.04%
合计	92	100.00%

(3) 按照工作岗位划分

工作岗位	人数	占比 (%)
管理人员	10	10.87%
财务人员	13	14.13%
销售人员	19	20.65%
客服人员	25	27.17%
设计人员	5	5.43%
运营人员	10	10.87%
行政人员	3	3.26%
物流人员	7	7.62%
合计	92	100.00%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及任期	国家或地区	境外居留权	性别	年龄	学历	职称	研究成果（与公司业务相关）
1	何竞涛	第六事业部总经理	中国	无	男	41	本科	无	改进了公司电商平台的数据分析方法
2	李国惠	第一事业部总经理	中国	无	男	40	本科	无	改进了公司针对金融行业客户的电子签批产（即在向招商银行、申万宏源证券、中泰证券、

									招商证券等金融行业的客户销售电子签批产品时，依据客户需求及时反馈，通过提供意见、建议等方式协助生产商对产品进行软硬件的个性化修改，比如依据客户需求增加压感技术、十指触控技术、签批和摄像头双取证技术，开发可调节高矮的折叠屏等。）
3	李桥	第三事业部总经理	中国	无	男	39	本科	无	改进线上营销方法，提升了公司的广告精准投放率

续：

序号	姓名	职业经历
1	何竞涛	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8年6月出生，毕业于广州大学计算机信息管理专业，本科学历。2005年4月至2013年4月，就职于和冠科技北京有限公司，任销售经理；2013年5月至2014年12月，就职于魔声贸易上海有限公司，任电商销售经理；2015年1月至2015年9月，待业；2015年10月至2016年9月，就职于美国厄尔本阿莫吉尔有限公司，任中国地区销售经理；2016年12月至今，就职于北京合众怡毅科技有限公司，任总经理，兼任文明股份第六事业部总经理。
2	李国惠	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9年9月出生，毕业于北京联合大学应用文理学院计算机专业，本科学历。2002年1月至2002年8月，待业；2002年8月至2003年7月，在香港快易通股份有限公司销售部，任销售专员；2003年8月至2018年10月，在北京蒙恬新世纪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销售部，任销售总监；2018年10月至2019年6月，在文明有限第一事业部，任总经理；2019年6月至今，在文明股份，任董事、第一事业部总经理。
3	李桥	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0年9月出生，2004年10月至2009年6月，在深圳市沃灵科技有限公司销售部，任华南区销售经理；2009年7月至2015年8月，在文明数码销售部，任销售总监；2014年11月至今，在文明网络任执行董事、总经理；2009年1月至2019年6月，在文明有限销售部，任第三事业部总经理；2019年6月至今，在文明股份，任董事、第三事业部总经理。

(2) 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①公司员工社保、公积金缴纳情况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文明股份及其子公司文明网络、恒泰文明、合众科技共有员工 92 人，公司与全体员工均签署了《劳动合同》。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文明股份及其子公司 92 名员工中，3 人因退休不缴纳社会保险，5 人因离职不再缴纳社会保险，3 人因新入职尚未缴纳社会保险，2 人在其他单位缴纳社会保险，公司为其余 79 人全部缴纳职工社会保险。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3 人因退休不缴纳住房公积金，5 人因离职不再缴纳住房公积金，4 人因新入职尚未缴纳住房公积金，2 人在其他单位缴纳住房公积金，2 人因其他原因未缴纳住房公积金（后从 2019 年 7 月开始缴纳），公司为其余 76 人全部缴纳住房公积金。

②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竞业禁止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已与全体在职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签订了《保密协议》，协议约定，“乙方（员工）在甲方（公司）聘用期间，绝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同甲方业务具有竞争性的业务，绝不同时接受甲方竞争对手的聘用，绝不对甲方同行业公司或竞争对手提供（不论直接还是间接的）咨询性、顾问性服务，也不唆使甲方的任何其他员工接受外界聘用，更不得在离开甲方后抢夺或使用甲方的客户，并不能引诱或介绍甲方的其他员工到同业竞争对手公司或客户中工作或销售同业产品。”

“在为甲方履行职务时，绝不擅自使用任何属于他人的商业、技术、设计秘密，如因违反而导致甲方收到第三方指控时，乙方应承担甲方为应诉而支付的一切费用。”

公司非在职董事均签订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业务活动。

（七） 劳务分包、劳务外包、劳务派遣情况劳动用工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合法合规/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分包	否	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外包	否	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派遣	否	不适用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八） 其他体现所属行业或业态特征的资源要素

☐适用 ☒不适用

四、 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

（一） 收入构成情况

1、 按业务类型或产品种类划分

单位：元

产品或业务	2019 年 1 月—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线下经销	488,408,139.40	49.76	881,827,261.53	67.93	650,715,384.86	73.46
线上分销	451,009,029.95	45.95	409,807,188.85	31.57	233,734,316.98	26.39
线上代运营	40,675,045.13	4.14	6,330,011.67	0.49	0.00	0.00
其他业务	1,504,895.97	0.15	84,084.18	0.01	1,305,660.34	0.15
合计	981,597,110.46	100.00	1,298,048,546.23	100.00	885,755,362.18	100.00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公司及其子公司的主营业务分为线上分销、线上代运营与线下经销。其中，线上分销客户为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京东购买公司产品后，在相关品牌的京东旗舰店销售；线上代运营面向的消费客户为京东 POP 店终端消费者及天猫终端消费者；线下经销客户为上海亿玩商贸有限公司、上海百事得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广州购优品科技有限公司等经销商。

1、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客户情况

2019 年 1 月—6 月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	否	存储设备类产品、鼠标键盘类产品	451,009,029.95	45.95
2	广州购优品科技有限公司	否	存储设备类产品、鼠标键盘类产品	44,816,342.90	4.57
3	上海亿玩商贸有限公司	是	鼠标键盘类产品	34,011,203.72	3.46
4	上海百事得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否	鼠标键盘类产品	22,982,573.71	2.34
5	北京鼎创合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否	存储设备类产品	17,244,953.54	1.76
合计		-	-	570,064,103.82	58.08

2018 年度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	否	存储设备类产品、鼠标键盘类产品	409,807,188.85	31.57
2	北京华通伟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否	存储设备类产品	121,966,485.58	9.40
3	上海亿玩商贸有限公司	是	鼠标键盘类产品	61,810,621.42	4.76
4	深圳市大佑和成科技有限公司	否	存储设备类产品	40,962,520.60	3.16
5	北京鼎创合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否	存储设备类产品	34,946,408.08	2.69
合计		-	-	669,493,224.53	51.58

2017 年度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	否	存储设备类产品、鼠标键盘类产品	233,734,316.98	26.39
2	广州文明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是	鼠标键盘类产品、存储设备类产品	68,575,749.50	7.76

			数位板类产品		
3	深圳市大佑和成科技有限公司	否	存储设备类产品	32,624,395.47	3.69
4	合肥酷萌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否	存储设备类产品	29,956,865.56	3.38
5	深圳市凯锋科技有限公司	否	存储设备类产品	24,001,106.84	2.71
合计		-	-	388,892,434.35	43.93

文明股份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客户中占有权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姓名	与公司关系	占有权益客户	权益内容
1	曾建东	董事长、总经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广州文明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曾建东在广州文明数码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93.32%
2	曾建波	董事、持股 5%以上股东	上海亿玩商贸有限公司	曾建波在上海亿玩商贸有限公司持股 70%

2、公司客户集中度较高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与主要客户业务合作的具体模式、销售变化趋势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线上分销、线上代运营和线下经销，由于公司的核心价值在于为品牌方提供基于电商平台的线上增值服务，而京东商城又是我国较为知名的大型电商平台，因此，基于线上业务对电商平台的依赖性，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成为公司的第一大客户。

公司向第一大客户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销售存储设备类产品、鼠标键盘类产品，2017年、2018年、2019年1-6月，销售金额分别为23,373.43万元、40,980.72万元、45,100.90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26.39%、31.57%、45.95%。公司客户集中度较高，对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构成一定的依赖。

(2) 行业基本特点

我国电子商务销售渠道主要集中在天猫、淘宝、京东等大型第三方平台，已经呈现出寡头垄断格局。公司为京东提供的是线上分销服务，京东购买公司产品后，再销售给终端客户，而在天猫为终端客户提供线上代运营服务，公司依托京东与天猫平台，长期为终端个人消费者提供品牌线上服务，与京东合作紧密。报告期内，公司对京东的销售集中度较高，主要是由文明股份的业务特点决定，公司出于扩大业务规模、控制经营成本等因素的考虑，选择与京东与天猫等优质大型电商平台合作。随着电商渠道对人们消费习惯的影响，公司与京东的合作日益紧密且深入，短时期内，公司特殊的业务模式决定了公司对京东商城的依赖不可避免。在未来，公司将进一步拓展线上第三方平台，尽量减少对京东的依赖。

(3) 合同签订、持续履约情况及预期

客户从公司采购以账期付款方式结算，产品的销售价格在一年的或一定时期内根据与客户签署的价格协议确定，在重新签署价格协议前比较稳定。公司与主要客户通过银行转账结算。

在公司的大客户中，公司预期还会与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广州购优品科技有限公司、上海百事得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深圳市大佑和成科技有限公司、合肥酷萌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凯锋科技有限公司、北京鼎创合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北京华通伟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保持良好的合作；上海亿玩商贸有限公司是公司的关联方，未来将不再是公司的客户。

(4) 降低客户依赖的具体安排及有效性

为了解决公司大客户依赖的问题，公司主要采取了以下措施：一方面公司对营销队伍进行培训，加大了营销力度，加快了对合作伙伴的洽谈及选择，随着公司营收规模的扩大，前五名客户的占比将呈下降趋势；另一方面，公司大力实施全网布局战略，同时积极研发自有产品，增强公司持续经

营的能力。随着公司自有产品业务的持续投入，公司市场及客户将逐渐走向多元化，从而降低客户集中度。随着未来公司业务量的提高，公司经营模式的成熟和相关业务的顺利拓展及开拓客户的增加，公司对大客户的依赖性将逐步下降，公司降低客户依赖的具体安排具有有效性。未来，公司将在维护和稳固已有客户基础上，拓展新客户，进一步降低对大客户的依赖程度。

3、文明股份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销商情况：

序号	经销商名称	基本情况	与公司的合作模式	定价政策	是否为买断式销售	合同中是否涉及保价条款
1	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	大型综合性电商购物平台，主营业务为3C、家电、消费品、服饰、家居家装、生鲜等的零售	线上分销	以市场定价为指导，根据增值运营服务进行调整	是	是
2	上海亿玩商贸有限公司	主营业务为电子产品、数码产品、计算机及软件等产品的批发零售	线下经销	根据采购成本和销量市场化定价	是	是
3	上海百事得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主营产品为鼠标、键盘、演示器、耳机等	线下经销	根据采购成本和销量市场化定价	是	是
4	广州购优品科技有限公司	主营业务为电子、通信类产品的批发及零售	线下经销	根据采购成本和销量市场化定价	是	是
5	北京鼎创合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主营产品为闪迪、lexar等存储类产品	线下经销	根据采购成本和销量市场化定价	是	是
6	北京华通伟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主营为IT产品分销及增值服务能力	线下经销	根据采购成本和销量市场化定价	是	是
7	深圳市大佑和成科技有限公司	主营产品为数码产品、电脑周边配件、电子元器件等	线下经销	根据采购成本和销量市场化定价	是	是
8	合肥酷萌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主营业务为电脑及周边产品、电子电器等产品的销售及服务	线下经销	根据采购成本和销量市场化定价	是	是

公司与经销商合作的模式分为线上分销和线下经销，其中线上分销的经销商为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线下经销的主要经销商为上海亿玩商贸有限公司、上海百事得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北京鼎创合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等。公司与经销商的销售均为买断式。因资讯科技产品价格随市场调价较为频繁，根据行业惯例，公司会对经销商进行保价措施，合理地保护经销商利益。

（三） 供应商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向品牌方闪迪贸易（上海）有限公司、罗技（中国）科技有限公司、和冠科技（北京）有限公司等公司采购相关品牌产品。

2019 年 1 月—6 月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1	闪迪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否	存储设备类产品	482,781,895.45	54.74
2	罗技（中国）科技有限公司	否	鼠标键盘类产品	241,806,369.41	27.42
3	和冠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否	数位板类产品	24,805,349.02	2.81
4	广州购优品科技有限公司	否	存储设备类产品	17,655,210.24	2.00
5	北京亚昆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否	存储设备类产品	11,174,966.28	1.27
合计		—	—	778,223,790.40	88.24

2018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1	闪迪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否	存储设备类产品	765,088,516.29	61.00
2	罗技（中国）科技有限公司	否	鼠标键盘类产品	425,478,483.10	33.92
3	北京蒙恬世纪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是	鼠标键盘类产品	44,721,006.79	3.57
4	济南宏图正乾商贸有限公司	否	存储设备类产品	2,986,335.34	0.24
5	广州文明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是	数位板类产品	1,217,315.74	0.10
合计		—	—	1,239,491,657.26	98.83

2017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1	闪迪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否	存储设备类产品	645,651,251.45	66.57
2	罗技（中国）科技有限公司	否	鼠标键盘类产品	211,469,579.38	21.80
3	广州长溢有限公司	否	存储设备类产品、数位板类产品	69,902,393.30	7.21
4	北京蒙恬世纪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是	鼠标键盘类产品	16,549,481.77	1.71
5	日海智能终端有限公司	否	数位板类产品	8,028,205.13	0.83
合计		—	—	951,600,911.03	98.1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供应商中占有权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姓名	与公司关系	占有权益供应商	权益内容
----	----	-------	---------	------

1	曾建东	董事长、总经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广州文明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曾建东在广州文明数码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93.32%
			北京蒙恬世纪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曾建东在北京蒙恬世纪数码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30%
2	曾建波	董事、持股 5%以上股东	北京蒙恬世纪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曾建波在北京蒙恬世纪数码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70%

2、 供应商集中度较高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与主要供应商业务合作的具体模式、合同签订情况 公司在选定合格供应商后，与其签订采购框架合同。具体订货量根据实际需求下达采购订单。产品的销售价格在一年的或一定时期内根据与客户签署的价格协议确定，在重新签署价格协议前比较稳定。公司与主要供应商通过银行转账结算。 (2) 行业基本特点、销售变化趋势、合作预期、供应商的稳定性 由于公司为品牌方提供线上分销和线上代运营服务，基于行业特点，必须与品牌方长期合作，才能够形成紧密的契合度。公司对品牌的把控力越强，越能挖掘出品牌核心价值，寻找到宣传亮点，直击目标客户，因此，公司选择与已有供应商继续紧密合作。公司与主要供应商闪迪贸易（上海）有限公司、罗技（中国）科技有限公司、和冠科技（北京）有限公司将继续紧密合作，力争为品牌创造更多的价值；公司与广州购优品科技有限公司只针对一些市场上临时短缺的商品以及公司经营上的偶然需要进行采购，以后基本不会再有大额采购发生；从 2019 年 1 月 1 日开始，原由北京亚昆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代理的闪迪京东存储卡（自营和 POP 店）、闪迪天猫旗舰店权利和团队给予子公司文明网络收购，同时，北京亚昆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在天猫的专卖店供货权也同时由文明网络负责，预计公司与北京亚昆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未来不会再有合作；公司与济南宏图正乾商贸有限公司、广州长溢有限公司和日海智能终端有限公司的合同已经履行完毕，未来将不会再有业务合作。 公司主要向闪迪贸易（上海）有限公司采购存储设备类产品，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 1-6 月向闪迪采购的金额分别为 64,565.13 万元、76,508.85 万元、48,278.19 万元，占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66.57%、61.00%、54.74%。公司对闪迪的采购具有依赖性。 公司品牌线上分销业务、线上代运营业务及线下经销业务的产品主要为罗技和闪迪产品，公司存在向同一品牌采购大量产品的情形，这是由公司的经营模式所决定。公司作为罗技与闪迪等品牌方的运营商，长期为罗技与闪迪等品牌在线上线下做营销、宣传等服务，建立了品牌影响力、知名度和客户认可度，不能轻易放弃市场份额。同时，拓展新的品牌方耗时耗力，无法一蹴而就。目前，公司对主打产品深耕细作，保持主要供应商稳定，同时也在不断拓展服务的品牌，逐步解决单一供应商依赖问题。 (3) 降低供应商依赖的具体安排及有效性 公司将采取以下有效措施降低对大额供应商的依赖性： 1) 为有效降低公司对大额供应商的依赖程度，公司将积极寻求新的业务增长点，通过积极进行战略布局，拓展更多的品牌方，不断丰富公司产品组合矩阵。在继续保持和原有品牌方合作的基础上，公司将积极丰富公司产品线，拓展新的上游供应商，加强渠道建设，增强渠道分销话语权，与供应商建立更为紧密的战略伙伴关系，在国内外市场上寻求更多供应商建立合作关系，以此减少对当前大额供应商的依赖。 2) 改善现有品牌方的营运推广形式、精准营销和广告发布情况，加大对终端客户的需求偏好的挖掘力度，不断提升公司自身的精准营销能力，提升自身技术壁垒，通过不断提升自身的核心竞争力能力，增强自身对供应商的议价能力，创造更大的知名度，吸引更多的品牌方前来合作。通过逐步渗透的方式，积极寻求与不同品牌的合作机会，减少对大额供应商的依赖。 公司降低供应商依赖的具体安排具有有效性。	
---	--

3、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合作的品牌方为闪迪和罗技，闪迪和罗技在国内所占的市场份额情况如下：

(1) 闪迪公司代理产品在中国的销售量和市场份额

西部数据(WDC.O)为闪迪的母公司，通过查阅西部数据(WDC.O)的公司年报，公司获知，在硬盘和闪存方面，2019财年，西部数据硬盘收入为8,746,000,000.00美元，闪存收入为7,823,000,000.00美元，在中国，硬盘和闪存一共的收入为3,861,000,000.00美元，按照美元对人民币的汇率7.07匡算，2019财年(2018年7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西部数据在中国的硬盘和闪存总收入为27,297,270,000.00元人民币，公司2018年向闪迪贸易(上海)有限公司的采购金额为765,088,516.29元人民币，大概匡算公司占比西部数据的市场份额约为2.80%。

(2) 罗技公司代理产品在中国的销售量和市场份额

据罗技(LOGI.O)的2019年财年年报显示，2019财年，罗技销售总额为2,788,322,000.00美元，其中来自中国客户的销售额占罗技2019财年总销售额的10%。按照美元对人民币的汇率7.07来匡算，2019财年销售额总为19,713,436,540.00元人民币，罗技在中国的销售总额为1,971,343,654.00元人民币。

由于罗技的会计年度为2018年4月1日至2019年3月31日，因此，公司用自身2018年对罗技的采购金额(425,478,483.10元)来匡算其占罗技公司的销售份额，测算市场份额约为21.58%。

公司取得品牌方代理权的方式及主要协议内容如下：

1、瑞士Logitech(罗技)电子产品

公司已与罗技签订授权经销商协议、取得产品经销商证明，获得授权；

(1) 经销商协议

经销商协议主要条款如下：

1) 合作内容及地域范围

罗技授权文明有限在协议有效期内作为中国大陆地区的总代理商，将罗技产品销售给罗技授权的大型连锁卖场、分销商及电子商务渠道。

2) 费用标准

甲乙双方共同制定每季度的季度指标。合同不涉及产品费用事项，具体产品价格与数量根据市场情况而定。

3) 争议解决条款

文明有限需要严格执行罗技制定的渠道政策，禁止任何恶意违反既定政策的行为，除法律允许或清除积压库存而降价，文明有限的销售价格不得低于其进货价格，文明有限不允许销售仿冒的罗技产品，不得销售与罗技产品极具竞争力或罗技明令禁止销售的同类产品。如违反如上条款一经查实，罗技公司有权即时取消代理资格，且保留法律追诉权。

4) 协议有效期

本协议自2016年4月1日起至2017年3月31日止。除非任何一方在合同到期至少九十(90)日前向另一方发出书面通知终止本合同，本合同期满后自动延期一年，并以此类推。如果甲、乙双方同意修改，则可在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的情况下以书面方式进行修改。协议明确规定，除非任何一方在合同到期至少九十(90)日前向另一方发出书面通知终止本合同，本合同期满后自动延期一年，并依此类推。

公司从2003年开始代理罗技产品，16年来，公司与罗技品牌方一直友好合作，合作稳定，不存在任何纠纷，公司与罗技(中国)科技有限公司并未发出过终止上述授权经销商协议的书面通知，因此，授权合同仍在正常履行之中。

(2) 罗技产品经销商证明

证明内容如下：兹证明广州市蒙恬数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文明有限)乃是经罗技(中国)科技有限公司许可的经销商(以下简称罗技)，有权在中国大陆销售罗技产品。许可期限为2017年4月1日至2018年3月31日。文明有限在没有事先得到罗技书面同意的情况下，不得向任何第三方进行转许可或转授权。因公司与罗技签订的经销商协议仍在正常履行中，针对罗技产品，公司无需取得经销商证明，取得经销商证明只是为方便销售，向客户展示自己已被授权，因此，罗技产品经销商证明2018年3月31日到期后，公司于2019年6月才再次向罗技公司申请经销商证明。

(3) 罗技系列产品经销商证明

证明内容如下：兹证明文明有限是罗技(中国)科技有限公司许可的经销商，有权在中国大陆销售罗技系列产品。许可期限为2019年6月26日至2020年3月31日。没有事先得到罗技书面同意的情况下，不得向任何第三方进行转许可或转授权。

2、日本 Wacom（和冠）数字绘画和签批产品

公司与和冠科技（北京）有限公司签订一级经销协议，获得授权。

1) 合作内容

授权公司使用和冠科技（北京）有限公司或和冠科技关联公司商标的产品及其生产和/或有权销售的其他产品。签约产品包括整机和配件。

文明有限逾期 5 个工作日以上的，应就超出的日期按日向和冠科技（北京）有限公司支付逾期违约金。逾期时，和冠科技（北京）有限公司有权解除或延缓执行部分或全部销售确认单而无需另行通知文明有限。

和冠科技（北京）有限公司因自身原因导致交货逾期 5 个工作日以上的，文明有限可以书面通知和冠科技（北京）有限公司取消销售确认单而无需承担任何责任。同时，和冠科技（北京）有限公司应就文明有限已支付的预付款部分，按超出交货逾期五个工作日的时间支付逾期违约金。

2) 地域范围

中国大陆。

3) 费用标准

文明有限根据和冠科技（北京）有限公司的价格规定向和冠科技（北京）有限公司采购签约产品的价格。未经和冠科技（北京）有限公司事先书面同意，文明有限不得代表和冠科技（北京）有限公司承诺代扣或代缴任何费用。获和冠科技（北京）有限公司事先书面批准的合同外费用，必须有和冠科技（北京）有限公司书面确认的文件支持。文明有限对和冠科技（北京）有限公司的进货价有严格的保密义务，因此协议不涉及产品费用事项，具体产品价格与数量根据市场情况而定。

5) 争议解决条款

协议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对于因本协议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应本着互谅互让的原则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将争议提交至北京仲裁委员会按照其届时有有效的仲裁规则解决，仲裁地为北京。

6) 协议有效期

协议自 2019 年 3 月 27 日起生效，直至被一方或双方依法或依本协议解除或终止。

3、美国 SanDisk（闪迪）存储产品

文明有限取得西部数据的两份分销商授权函、闪迪的中国分销协议，获得授权。

(1) 西部数据分销商授权函 1

1) 合作内容及地域范围

合作所包括的西部数据产品为：闪迪品牌零售产品、读卡器、固态硬盘。闪迪于 2016 年 5 月经由西部数据收购。分销商授权函确认，西部数据及其子公司及附属公司可在全球范围内推广和销售所有闪迪品牌产品。闪迪贸易（上海）有限公司可在中国地区推广和销售所有闪迪品牌产品。

2) 费用标准

授权函不涉及产品费用事项，具体产品价格与数量根据市场情况而定。

3) 争议解决条款

授权函不涉及争议解决条款。

4) 协议有效期

2019 年 3 月 12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目前，公司正在准备续签事宜。

(2) 中国分销协议

1) 合作内容及地域范围

闪迪指定分销商文明有限作为中国大陆内“WD”、“闪迪”品牌产品的非独家分销商。

2) 费用标准

文明有限应付的价格列于闪迪届时的价格表，此协议未做规定。

3) 争议解决条款

发生法律法规减损相关权利、一方丧失清偿能力、一方未获得证照、许可等情况时，任何一方均可经书面通知另一方后立即因故终止协议。

4) 协议有效期

本协议自 2019 年 5 月 1 日起一年内有效，本协议经双方书面同意方可展期。

(3) 西部数据分销商授权函 2

授权公司自 2019 年 6 月 12 日至 2020 年 6 月 11 日在中国销售“闪迪”品牌零售产品。

4、美国 Datacolor（蜘蛛）色彩分析系统

德塔颜色商贸（上海）有限公司曾与广州文明数码科技有限公司签订经销商协议，后将经销权限转到文明有限，德塔颜色商贸（上海）有限公司为文明有限提供合同附录，证明文明有限有权销售 Datacolor（蜘蛛）产品。

1) 合作内容及地域范围

中国大陆。

2) 费用标准、争议解决条款、协议有效期

每个季度设置不同的销售目标，不涉及产品费用事项，具体产品价格与数量根据市场情况而定。不涉及争议解决条款，自签订之日起生效，未设置有效期。

5、美国 Plantronics（缤特力）耳机产品

公司取得缤特力授权书，获得销售缤特力产品的授权。

授权书内容如下：

授权文明有限为缤特力公司产品的中国区代理商。代理产品为游戏设备耳麦和电脑耳麦系列产品。授权书有效期为 2019 年 2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未经允许不得在网络上进行销售。目前，公司正在准备续签事宜。

6、法国 Thrustmaster（图马思特）游戏产品

公司与捷摩电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签订非独家经销协议，并获得图马思特代理授权证明。

(1) 非独家经销协议

1) 合作内容及地域范围

在附录 1 定义的领域范围内非独家经销附录 2 定义的“HERCULES”和“THRUSTMASTER”系列产品。经销商不能在未事先取得捷摩书面同意的情况下，将协议产生的权利和义务以任何理由、任何形式转让给任何第三方。

2) 费用标准

最低采购订单金额和最低交货金额皆为十万人民币（不包括增值税），但是交货金额由于但不限于产品库存不足的因素低于十万人民币的订单，产品将推迟至最低交货金额达到时进行交付。合同不涉及产品费用事项，具体产品价格与数量根据市场情况而定。

3) 争议解决条款

经销商承诺遵守所有适用于其在领域内为促成此协议而进行的行为的法律及法规。经销商应当赔偿并使捷摩免于受到因任何第三方违反此承诺的行为所带来的损害。

若任何一方在履行各自的此协议下的义务时出现了违约，非违约方有权向违约方发送书面通知，以解除协议。在收到此通知后的三十天内，若违约方没有做出补救，此协议将自动解除。若违约是不可补救的，此协议在对方收到终止的书面通知时立即自动解除。

4) 协议有效期

此协议的有效期为自生效日起一年，即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销售“HERCULES”和“THRUSTMASTER”系列产品。

(2) 图马思特代理授权证明

证明捷摩电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授权文明有限在全国范围内全渠道销售图马思特系列产品，授权期限为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授权证明不涉及费用事项，具体产品价格与数量根据市场情况而定。

7、美国 UAG 安全设备产品

取得厄尔本阿莫吉尔有限公司的授权书，授权公司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在中国地区销售 URBAN ARMOR GEAR/（厄尔本阿莫吉尔）品牌的全系列产品。

8、英国 Eson 益生活电子烟产品

子公司文明网络与东莞市迈安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签订 eson 益生活产品战略合作协议，同时取得授权书，获得销售“eson 益生活”全线系列产品的授权。

(1) eson 益生活产品战略合作协议

1) 合作内容及地域范围

东莞市迈安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授权文明网络在中国大陆（包括京东全网和淘宝、天猫店的线上所有渠道）为其“eson 益生活”全线系列产品的中国区战略合作伙伴，在代理区域内独家全权负责“eson 益生活”产品的销售和推广工作。

2) 费用标准

价格以报价单为准，双方应遵守及维护双方协商确定的市场价格体系。如因产品质量问题出现

退换货，需要重新翻新包装的费用由东莞市迈安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承担。

3) 争议解决条款

协议有任何未尽事宜及协议所产生的所有争议须由双方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由深圳仲裁委员会仲裁。

4) 协议有效期

2018年8月1日至2021年7月30日。

(2) 授权书

东莞市迈安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授权文明网络自2018年8月1日至2021年7月31日为益生活中国大陆总代理，经营范围为全部线上渠道。

9、中国 Nintaus 金正点读笔

公司取得珠海市金正科技有限公司的授权委托书，获得金正点读笔与金正学生平板的授权。

授权委托书如下：

珠海市金正科技有限公司授权合众怡毅自2019年7月31日至2020年7月30日在天猫销售及推广深圳市翰智煌电子有限公司开发生产的“金正 NINTAUS”学生平板、点读笔。

10、Black Eye 产品

子公司合众怡毅取得 BLACK EYE 授权书，获得授权。

授权书如下：

鉴于合众怡毅为 BLACK EYE 品牌的经销商，特授权其在京东商城使用“BLACK EYE 旗舰店”作为店铺名称开设旗舰店，授权期间自2018年6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EYE CARAMBA OY（爱卡拉巴公司）承诺在上述期间内不在京东开设旗舰店，亦不再授权其他公司在京东使用“旗舰店”作为店铺名称开设相同旗舰店。目前，公司正在准备续签事宜。

11、劲圣盾智能电子锁

公司与东莞市圣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劲圣盾产品战略合作协议，获得劲圣盾产品授权。

合同具体如下：

1) 合作内容及地域范围

授权文明网络为 Kingsend 劲圣盾全线系列产品中国区战略合作总代理，在代理区域内负责劲圣盾电商销售工作。

2) 费用标准

价格以报价单为准，本合同未对费用做出规定。

3) 争议解决条款

协议有任何未尽事宜及协议所产生的所有争议须由双方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向东莞市圣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住所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4) 协议有效期

2018年8月1日至2021年7月31日。

(四) 主要供应商与主要客户重合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主要客户或供应商重合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1、北京蒙恬世纪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元

年度	交易对方	销售金额	主要销售产品	采购金额	主要采购产品
2019年1-6月	北京蒙恬	114,863.03	锅具、箱包等	8,924,067.34	罗技 M185 无线光学鼠标、耳机等
2018年度	北京蒙恬	20,778,445.61	罗技 G403RGB 鼠标、G900 鼠标等	44,721,006.79	罗技 G502RGB 鼠标、G413 键盘等
2017年度	北京蒙恬	28,550,354.91	罗技 G900 鼠标、G402 鼠标、	16,549,481.77	罗技 G100s 光电游戏鼠标、游

			MXVertical 鼠标等		戏键盘等
--	--	--	----------------	--	------

2、广州文明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元

年度	交易对方	销售金额	主要销售产品	采购金额	主要采购产品
2019 年 1-6 月	文明数码	25,894.82	箱包等	9,951,071.56	wacom 数位板
2018 年度	文明数码	12,793,132.75	学习板等	1,217,315.74	wacom 数位板
2017 年度	文明数码	68,575,749.50	学习板、罗技 G403RGB、闪迪存储卡等	3,883,051.59	wacom 数位板

3、广州购优品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元

年度	交易对方	销售金额	主要销售产品	采购金额	主要采购产品
2019 年 1-6 月	优品科技	44,816,342.90	罗技 M185 无线光学鼠标、G403RGB 鼠标等	17,655,210.24	罗技 G430 环绕声游戏耳机、麦克风、G413 机械键盘等
2018 年度	优品科技	16,742,143.41	闪迪存储卡	-	-

由于资讯科技行业的特性，资讯科技产品如罗技鼠标、闪迪存储器、wacom 数位板等产品规格型号繁多，上述公司拥有其不同品牌或同品牌不同产品规格的代理权，公司及上述公司在日常销售时因自身产品线有限，无法满足经销商定制化的订单需求，公司及上述公司为了提高采购或销售效率，一般相互也会通过产品的采购或销售进行拼单，所以上述交易主要是基于产品线互补的优势，具有商业合理性。

(五) 收付款方式

1. 现金或个人卡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现金付款或个人卡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六) 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1、销售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客户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1	销售框架协议	上海百事得电子有限公司	否	根据签字确认的订单向其供货（实际订单为罗技键鼠等产品），按订单结算货款	据实结算	履行完毕
2	产品购销协议	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	否	罗技键鼠、缤特力游戏耳机、罗技投影配件、缤特力耳机/耳麦	据实结算	履行完毕
3	销售框架协议	上海百事得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否	根据签字确认的订单向其供货（实际订单为罗技键鼠等产品），按订单结算货款	据实结算	履行完毕
4	合作协议	上海嫣源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否	根据签字确认的订单向其供货（实际订单为罗技	据实结算	正在履行

		公司		键鼠等产品），按订单结算货款		
5	合作协议	广州文明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是	根据签字确认的订单向其供货（实际订单为罗技键鼠等产品、和冠数位板、罗技内存卡），按订单结算货款	据实结算	履行完毕
6	合作协议	上海亿玩商贸有限公司	是	根据签字确认的订单向其供货（实际订单为罗技键鼠等产品），按订单结算货款	据实结算	履行完毕
7	合作协议	广州购优品科技有限公司	否	根据签字确认的订单向其供货（实际订单为罗技键鼠、闪迪存储工具等），按订单结算货款	据实结算	履行完毕
8	合作协议	上海林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否	根据签字确认的订单向其供货（实际订单为罗技键鼠等产品），按订单结算货款	据实结算	履行完毕
9	产品购销协议	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	否	缤特力游戏耳机、缤特力游戏周边	据实结算	履行完毕
10	产品购销协议	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	否	缤特力游戏耳机、缤特力游戏周边、罗技产品（键鼠等）	据实结算	履行完毕
11	销售框架协议	上海百事得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否	根据签字确认的订单向其供货（实际订单为罗技键鼠等产品），按订单结算货款	据实结算	履行完毕
12	合作协议	上海林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否	根据签字确认的订单向其供货（实际订单为罗技键鼠等产品），按订单结算货款	据实结算	正在履行
13	合作协议	广州购优品科技有限公司	否	根据签字确认的订单向其供货（实际订单为罗技键鼠、闪迪存储工具等产品），按订单结算货款	据实结算	正在履行
14	合作协议	广州文明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是	根据签字确认的订单向其供货（实际订单为罗技键鼠、和冠数位板、闪迪存储工具等产品），按订单结算货款	据实结算	正在履行
15	产品购销协议及其补充协议	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	否	缤特力游戏耳机、罗技产品（键鼠等）、图马思特游戏耳机、闪迪U盘、闪迪存储工具	据实结算	正在履行
16	产品购销协议	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	否	UAG 手机壳/保护套产品	据实结算	正在履行
17	合作协议	上海亿玩商	是	根据签字确认的订单向	据实结算	正在履行

		贸有限公司		其供货（实际订单为罗技键鼠等产品），按订单结算货款		
18	合作协议	广州市文明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是	根据签字确认的订单向其供货（实际订单为闪迪存储工具），按订单结算货款	据实结算	正在履行
19	合作协议	北京亚百商贸有限公司	否	根据签字确认的订单向其供货（实际订单为罗技键鼠等产品），按订单结算货款	据实结算	正在履行
20	合作协议	深圳市大佑和成科技有限公司	否	根据签字确认的订单向其供货（实际订单为罗技键鼠等产品），按订单结算货款	据实结算	正在履行
21	合作协议	深圳市凯锋科技有限公司	否	根据签字确认的订单向其供货（实际订单为罗技键鼠等产品），按订单结算货款	据实结算	正在履行
22	合作协议	合肥酷萌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否	根据签字确认的订单向其供货（实际订单为罗技键鼠等产品），按订单结算货款	据实结算	正在履行
23	合作协议	广州购优品科技有限公司	否	根据签字确认的订单向其供货（实际订单为罗技键鼠、闪迪存储工具等产品），按订单结算货款	据实结算	正在履行
24	合作协议	北京华通伟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否	根据签字确认的订单向其供货（实际订单为罗技键鼠等产品），按订单结算货款	据实结算	正在履行
25	产品购销协议	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	否	火机、烟具	据实结算	履行完毕
26	产品购销协议	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	否	闪迪 U 盘、闪迪移动硬盘	据实结算	履行完毕
27	合作协议	北京鼎创合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否	根据签字确认的订单向其供货（实际订单为罗技键鼠等产品），按订单结算货款	据实结算	正在履行
28	合作协议	恒泰文明（广州）科技有限公司	是	根据签字确认的订单向其供货（实际订单为罗技键鼠等产品），按订单结算货款	据实结算	正在履行
29	合作协议	文明蒙恬（广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是	根据签字确认的订单向其供货（实际订单为罗技键鼠等产品），按订单结算货款	据实结算	正在履行
30	产品购销	北京京东世	否	火机烟具	据实结算	正在履行

	协议	纪贸易有限公司				
31	续签合同	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	否	闪迪U盘、闪迪移动硬盘	据实结算	正在履行

由于文明网络在合并范围内较为重要，因此，本说明书对文明网络的销售合同也予以披露。合同 1-18 为文明股份的销售合同，合同 19-31 为文明网络的销售合同。

公司有部分销售合同的签订主体是“广州市蒙恬数码科技有限公司”，原因如下：2018 年 9 月 10 日，广州市蒙恬数码科技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审议并一致同意将名称变更为“文明蒙恬（广州）集团有限公司”，并通过新的《公司章程》。2018 年 10 月 9 日，广州市南沙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本次名称变更。本次变更完成后，广州市蒙恬数码科技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文明蒙恬（广州）集团有限公司。

2、采购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供应商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1	授权经销商协议及其补充协议	罗技（中国）科技有限公司	否	授权公司自 2016 年 4 月 1 日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销售“罗技”产品，若无任何一方书面通知终止本合同，本合同自动延期	据实结算	正在履行
2	采购合作协议	广州文明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是	根据签字确认的订单向其购货，按订单结算货款	据实结算	履行完毕
3	采购合作协议	广州文明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是	根据签字确认的订单向其购货，按订单结算货款	据实结算	履行完毕
4	产品经销商证明	罗技（中国）科技有限公司	否	许可公司自 2017 年 4 月 1 日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有权在中国大陆销售罗技产品给京东	据实结算	履行完毕
5	采购合作协议	广州购优品科技有限公司	是	根据签字确认的订单向其购货，按订单结算货款	据实结算	履行完毕
6	采购合作协议	广州文明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是	根据签字确认的订单向其购货，按订单结算货款	据实结算	正在履行
7	采购合作协议	广州购优品科技有限公司	是	根据签字确认的订单向其购货，按订单结算货款	据实结算	正在履行
8	采购合作协议	广州文明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是	根据签字确认的订单向其购货，按订单结算货款	据实结算	正在履行
9	B/R/KGermany 产品战略合同	浙江铂示顿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否	授权公司自 2018 年 1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0 月 31 日负责“B/R/K”产品的电商销售	据实结算	正在履行
10	代理授权证明	捷摩电子科技（上海）有	否	授权公司自 2019 年 1	据实	正在

		限公司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销售图马思特系列产品	结算	履行
11	非独家经销协议	捷摩电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否	授权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销 售 “HERCULES” 和 “THRUSTMASTER” 系列产品	据实 结算	正在 履行
12	合同附录	德塔颜色商贸（上海）有限公司	否	授权公司从 2019 年 1 月 9 日 开 始 销 售 “datacolor” 产品	据实 结算	正在 履行
13	授权书	缤特力贸易（苏州）有限公司	否	授权公司自 2019 年 2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在中国区代理缤特力游戏设备耳麦和电脑耳麦系列产品。	据实 结算	正在 履行
14	分销商授权函	西部数据	否	授权公司自 2019 年 3 月 12 日至 12 月 31 日在京东销售闪迪品牌零售产品、读卡器、固态硬盘	据实 结算	正在 履行
15	一级经销协议	和冠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否	授权公司自 2019 年 3 月 27 日 起 销 售 “Wacom” 整机和配件	据实 结算	正在 履行
16	授权书	厄尔本阿莫吉尔有限公司	否	授权公司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在中国地区销售 URBAN ARMOR GEAR/（厄尔本阿莫吉尔）品牌的全系列产品	据实 结算	正在 履行
17	经销商标准条款和条件	Polycom Asia Pacific Pte Ltd.	否	授权公司自 2019 年 4 月 28 日至 2022 年 4 月 28 日销售“plantronics”品牌产品	据实 结算	正在 履行
18	中国分销协议	闪迪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否	授权公司自 2019 年 5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4 月 30 日销售 “WD”、“闪迪”品牌产品	据实 结算	正在 履行
19	分销商授权函	西部数据	否	授权公司自 2019 年 6 月 12 日至 2020 年 6 月 11 日分销“闪迪”品牌零售产品	据实 结算	正在 履行
20	罗技系列产品经销商证明	罗技（中国）科技有限公司	否	授权公司自 2019 年 6 月 26 日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在中国大陆销售罗技系列产品。	据实 结算	正在 履行
21	罗技系列产品经销商证明	罗技（中国）科技有限公司	否	授权公司自 2019 年 6 月 26 日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在中国大陆销售	据实 结算	正在 履行

				罗技 Logi G 系列产品给京东。		
22	罗技系列产品经销商证明	罗技（中国）科技有限公司	否	授权公司自 2019 年 6 月 26 日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在中国大陆销售罗技 Logitech 系列产品给京东。	据实结算	正在履行
23	授权书	闪迪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否	授权文明网络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在中国大陆销售闪迪全系列存储产品	据实结算	履行完毕
24	采购合作协议	广州文明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是	根据签字确认的订单向其购货，按订单结算货款	据实结算	正在履行
25	授权书	闪迪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否	授权文明网络自 2017 年 7 月 1 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在中国大陆销售闪迪全系列存储产品	据实结算	履行完毕
26	采购合作协议	广州购优品科技有限公司	是	根据签字确认的订单向其购货，按订单结算货款	据实结算	正在履行
27	授权书	闪迪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否	授权文明网络自 2018 年 7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就闪迪 USB 类及移动硬盘类产品向京东供货	据实结算	履行完毕
28	授权书	闪迪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否	授权文明网络自 2018 年 7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在中国大陆地区销售西部数据品牌（WD）和闪迪品牌（SanDisk）存储产品	据实结算	履行完毕
29	eson 益生活产品战略合作协议	东莞市迈安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否	授权文明网络自 2018 年 8 月 1 日至 2021 年 7 月 30 日销售“eson 益生活”全线系列产品	据实结算	正在履行
30	eson 益生活授权书	东莞市迈安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否	授权文明网络自 2018 年 8 月 1 日至 2021 年 7 月 31 日为益生活中国大陆总代理	据实结算	正在履行
31	Kingsend 劲圣盾产品战略合作合同	东莞市圣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否	授权文明网络自 2018 年 8 月 1 日至 2021 年 7 月 31 日为 Kingsend 劲圣盾全线系列产品中国区战略合作总代理，在代理区域内负责劲圣盾电商销售工作	据实结算	正在履行
32	采购合作协议	文明蒙恬（广州）集团有	是	根据签字确认的订单	据实	正在

		限公司		向其购货，按订单结算货款	结算	履行
33	授权书	东莞市迈安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否	授权合众怡毅自 2018 年 9 月 1 日至 2019 年 8 月 30 日在京东商城使用“益生活 eson 旗舰店”作为店铺名称开设旗舰店	据实结算	履行完毕
34	BLACK EYE 旗舰店授权	EYE CARAMBA OY（爱卡拉巴公司）	否	授权合众怡毅自 2018 年 6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在京东商城使用“BLACK EYE 旗舰店”作为店铺名称开设旗舰店	据实结算	正在履行
35	授权委托书	珠海市金正科技有限公司	否	授权合众怡毅自 2019 年 7 月 31 日至 2020 年 7 月 30 日在天猫销售及推广深圳市翰智煌电子有限公司开发生产的“金正 NINTAUS”学生平板、点读笔	据实结算	正在履行
36	经销商销售代理协议	深圳市翰智煌电子有限公司	否	授权合众怡毅自 2019 年 9 月 12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在天猫平台上开设“金正合众怡毅专卖店”销售金正品牌下学习机系列产品	据实结算	正在履行

由于文明网络在合并范围内较为重要，同时，有几个品牌方将店铺开设权或代理权给予合众怡毅，因此，本说明书对文明网络和合众怡毅的重要采购合同也予以披露。合同 1-22 为文明股份的采购合同，合同 23-32 为文明网络的采购合同，合同 33-36 为合众怡毅的采购合同。

3、借款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合同名称	贷款人	关联关系	合同金额（万元）	借款期限	担保情况	履行情况
1	授信协议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府路支行	否	800.00（循环授信额度）	2016.7.28-2018.7.27	无	履行完毕
2	国内池保理融资业务合同	上海邦汇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否	据实结算	2016.10.17-无限期	无	正在履行
3	国内池保理融资业务合同	上海邦汇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否	据实结算	2016.8.19-无限期	无	正在履行

公司及子公司文明网络分别与上海邦汇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签署了《国内池保理融资业务合同》，合同约定，保理商同意根据本合同的约定受让卖方对一个或多个买方已经产生及将要产生的应收账款并向卖方提供有追索权的国内保理池融资服务。融资比例指保理商提供卖方融资款金额与有效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该比例由保理商根据卖方资信情况、应收账款质量和买方付款情况核定。卖方在货物流转的订单、入库、结算等阶段或是不同阶段之间提出融资申请，保理商为卖方核定不同的融资比例。

4、担保合同

☐适用 ☒不适用

5、抵押/质押合同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文明网络与北京亚昆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签订合同，合同约定，从 2019 年 1 月 1 日开始，原由北京亚昆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代理的闪迪京东存储卡（自营和 POP 店）、闪迪天猫旗舰店权利和团队给予文明网络收购，同时，北京亚昆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在天猫的专卖店供货权也同时由文明网络负责。本合同合作期限自 2018 年 12 月 10 日起至 2020 年 1 月 31 日止。

文明有限与上海义缘物流有限公司签订仓储保管合同，约定上海义缘物流有限公司为文明有限提供货物保管服务，保管期限自 2017 年 3 月 29 日至 2018 年 3 月 28 日止。

文明有限与上海义缘物流有限公司签订仓储保管合同，约定上海义缘物流有限公司为文明有限提供货物保管服务，保管期限自 2018 年 1 月 9 日至 2021 年 1 月 8 日止。

文明网络与上海义缘物流有限公司签订仓储保管合同，约定上海义缘物流有限公司为文明网络提供货物保管服务，保管期限自 2018 年 1 月 9 日至 2021 年 1 月 8 日止。

合众科技与艾想供应链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签订物流仓储配送合同，约定由艾想供应链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为合众科技提供商品仓储服务、商品分拣包装服务、全国范围的商品递送等服务，服务期从 2018 年 11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10 月 31 日止。

合众科技与山东睿通达仓配服务有限公司签订协议，约定由山东睿通达仓配服务有限公司为合众科技提供电子商务仓配一体服务，合同期限从 2018 年 12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11 月 30 日止。

五、经营合规情况

（一）环保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无需取得
是否属于重污染行业	否
是否取得环评批复与验收	无需取得
是否取得排污许可	无需取得
日常环保是否合法合规	是
是否存在环保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公司属于服务行业，不属于对环境有重大影响或有重大污染的行业。

公司经营活动不产生工业污水，不涉及排污许可证，且公司业务不涉及生产场地，不存在危险废物处理、不涉及核安全以及其他需要取得环保行政许可事项，公司自开业以来从未受到过环保方面的行政处罚，公司日常经营环保合法合规。公司日常经营环保合法合规。

（二）安全生产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无需取得
是否需要取得安全生产许可	无需取得
是否存在安全生产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国务院令第 397 号）第二条规定：“国家对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破器材生产企业（以下统称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

公司属于服务行业，根据上述规定不需办理安全生产许可证。同时，公司在报告期及期后未发生安全生产方面的事故、纠纷、处罚，不存在因违反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三）质量监督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无需取得
是否通过质量体系认证	无需取得
是否存在质量监督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公司一直注重产品和服务质量，公司只选择知名品牌的数码产品供应商合作，采取一系列控制措施为客户提供优质、高效的产品和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与主要客户未发生由于产品质量而引起的纠纷，公司不存在因产品质量问题受到主管部门处罚的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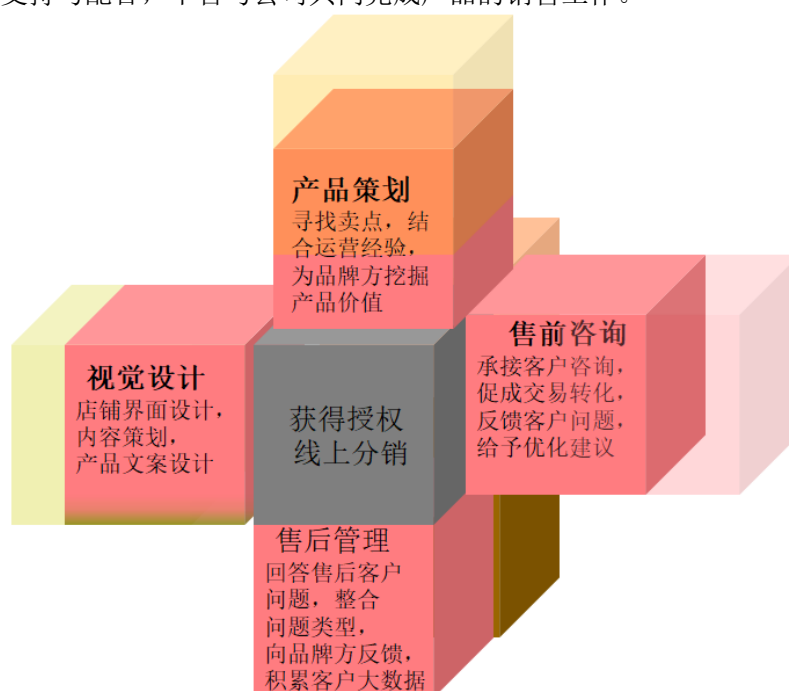
（四）其他经营合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商业模式

公司及其子公司的主营业务划分为线上分销、线上代运营与线下经销。

其中，对于线上分销，公司获得品牌方业务授权，向京东平台分销产品，同时为京东相关店铺提供产品策划、视觉设计、售前咨询与售后管理服务。公司以电子商务为载体，整合全球优质品牌和中国消费者，凭借多年的电商运营经验，精准触及潜在消费者，并利用多种营销方法吸引消费者。由于京东自营店铺由京东自行发货，公司不负责这部分产品的仓储、打包及配送服务，而是更多的为品牌方提供品牌定位、产品营销策划、数据挖掘、销售咨询等服务，而电子商务综合服务平台也会给予公司一定的支持与配合，平台与公司共同完成产品的销售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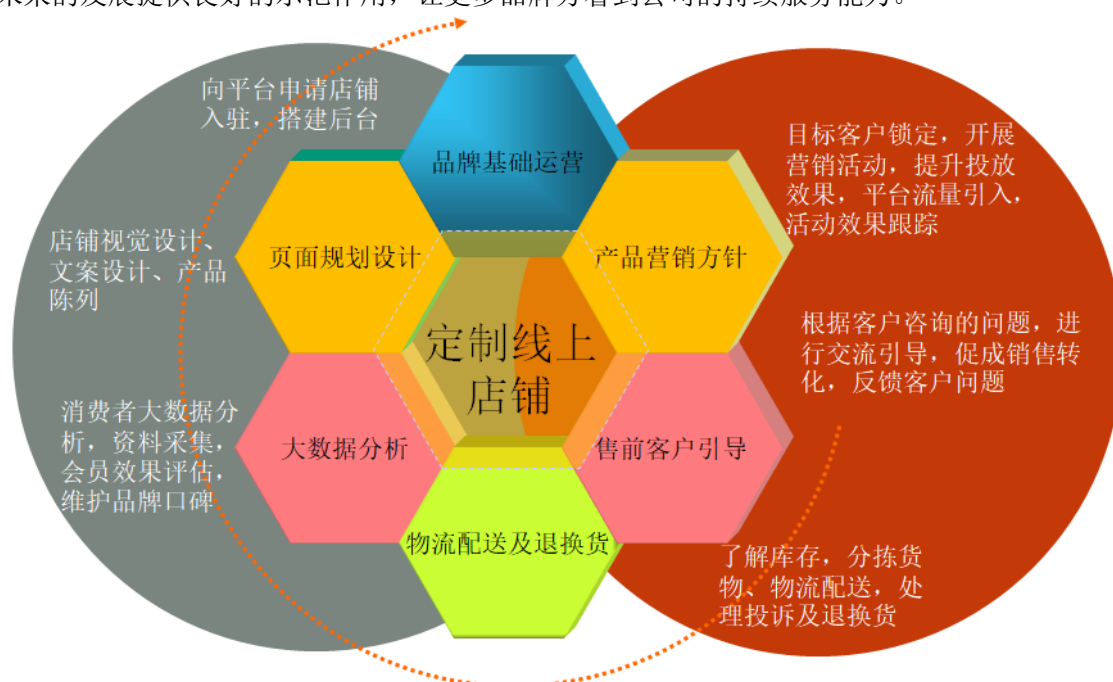
对于线上代运营，公司受品牌方委托，为其量身定制线上店铺，提供覆盖品牌基础运营、页面规划设计、产品营销方针、大数据分析、售前客户引导、售中物流配送、售后退货换货等多个环节的供应链管理服务，凭借多年的运营经验，准确锁定潜在消费者，构建精细化经营的线上店铺。

公司基于品牌方的营销需求，为品牌方提供覆盖销售全链条的服务。由于线上店铺面向终端消费者，客户对产品的直观了解几乎全部来自于店铺，因此，产品陈设是否吸引眼球，商品文案是否新颖创新，产品类型是否与潮流同步，都很重要。公司深入研究消费者的购买习惯，掌握消费者的消费心理，制定出完备的产品组合，让流量更好的转化为销量，扩大交易规模，提高交易效率，节省营销推广成本，保证了产品的有效出售，获得了品牌方认可。

随着互联网电商的不断发展，电商购物已经成为我国消费的主流，各大本土及国际品牌纷纷入驻电商平台，品牌繁多，公司借助自身高超的营销技术，分析消费者的消费能力、消费偏好，提升整个供应链闭环业务的灵活性，优化品牌管理，实现智能化销售，扩大品牌市场份额，为品牌方提升了品牌价值，占据了有利的市场地位。

近年来，我国电竞行业发展迅猛，据中国游戏产业网统计，2017 年中国整体电竞市场的增长主要来自于移动电竞游戏的爆发，市场规模达到了 655.4 亿元。电竞运动获得多个国际体育组织认可，在未来，随着更多移动电竞产品出现，整体市场占比将会进一步提升。公司代理多款游戏鼠标、游戏键盘、游戏耳机产品，顺应市场发展的趋势和潮流，面向年轻消费者的需求，配合多变的销售环境，根据产品定位分析，及时向品牌方反馈市场现状，提供产品设计思路，为品牌方线上销售提供更多的助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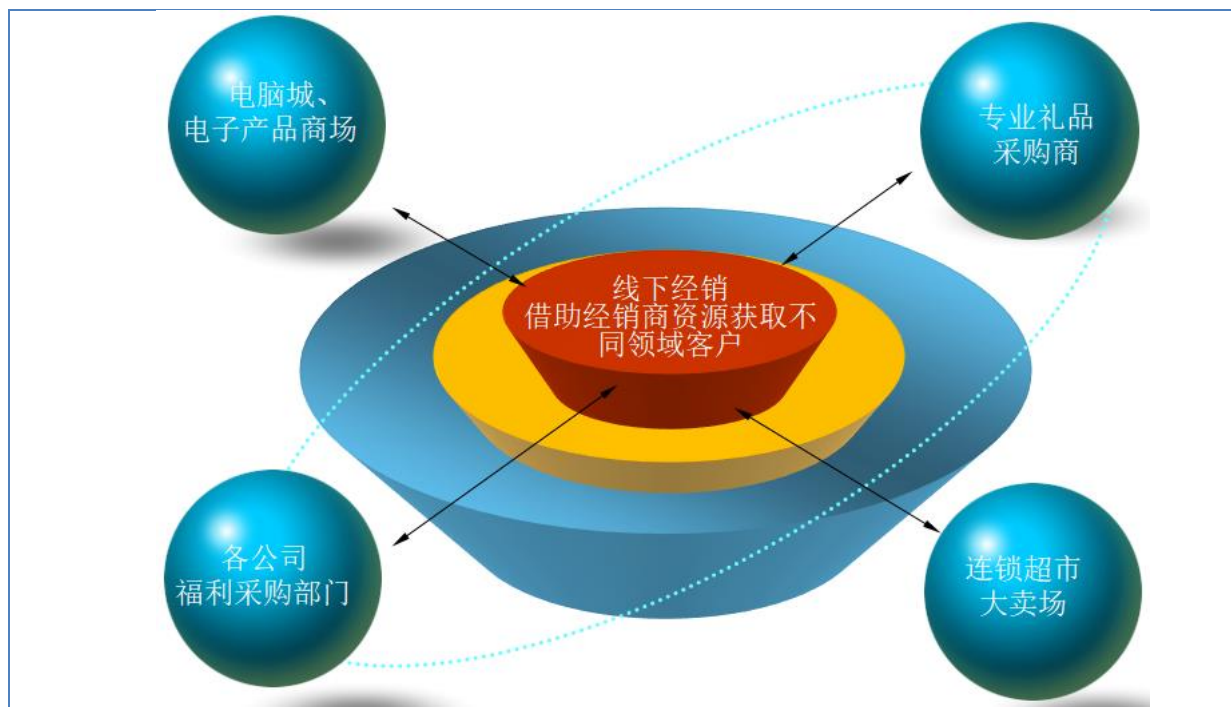
为了达到店铺流量向销量最大化转化，公司对流量进行了精细化管理，从自主访问流量到内容流量，从搜索流量到活动流量、付费流量，公司对每家品牌店铺的流量都进行丰富的推广，创新营销方案，为不同品牌提供差异化的销售策略与内容规划，逐步提升品牌孵化力度，深度挖掘品牌特色与核心价值，目前，罗技与闪迪的品牌价值已被不少国内消费者了解，公司的成功营销方案将为公司未来的发展提供良好的示范作用，让更多品牌方看到公司的持续服务能力。



对于线下经销，公司获得品牌方业务授权，向线下经销商买断销售，帮助品牌方寻找更多有能力的二级经销商，拓宽业务条线。

近年来，各大品牌的电子商务服务进行得如火如荼，但是，线下销售仍然具有一定的作用，线下实体店依然有其存在的意义与价值。部分消费者基于多年的消费习惯，依然倾向于在连锁超市大卖场、电子产品商场等地购买产品。此外，由于线下购买产品能够更加直观的感受其质地、观察其外观大小，各大公司的福利采购部门也时常线下采购，对于这些客户，公司无法一一触及，因此，公司采用线下经销模式，借助经销商资源，获取不同领域终端客户。

电商企业不仅大力发展线上业务，也投资线下超市，这充分说明，实体店仍有其不可或缺的价值。在未来，企业线上线下融合将成为必然趋势，只有掌握线上线下全渠道，才能够为客户提供多重感官消费体验，形成更和谐的消费关系，与品牌关系更加紧密。



（一）主要业务模式

文明股份及其子公司的主要业务模式有线上分销、线上代运营与线下经销

公司的线上销售分为线上分销与线上代运营，销售渠道主要有京东及天猫。线上销售是公司大力发展的销售方式，公司在电商平台开店，以网络为媒介，将产品送达平台或最终消费者，形成收入。

公司通过接受品牌方展会、主动拜访、与潜在合作方洽谈等方式接触品牌方，深入了解品牌方产品特点、目标消费者人群、市场潜力，双方确定合作意向后，公司与品牌方签订协议。协议签署后，公司为品牌方配备店长、网上店铺运营人员、营销商务人员、设计优化人员、客服人员等，以团队的专业性为客户品牌保驾护航。

公司目前没有自有仓库，有三个外包仓库，公司基于对品牌及产品的理解，根据店铺销量、复购率、线下经销商订单情况，结合品牌方推广诉求、竞争对手销售情况、商品属性及库存周转情况、采购周期、店铺销售预期等因素，制定科学的采购计划。

1、线上分销

公司的线上分销主要是向京东进行销售，公司将产品销售给京东后，京东为相关品牌设立自营旗舰店，并为其提供销售、市场、设计及客服服务，京东负责配送货物，无需公司配送。公司基于店铺运营过程中的大数据，对客户进行画像分析，挖掘其消费需求，找准目标定位，精准营销，通过不同的营销渠道和广告工具，跟踪品牌运营情况，根据客户的评价、店铺访问量、新老买家指标分析等方式，提升销售转化率。

公司扎根京东，提升了服务品牌的知名度与综合影响力，将京东发货的闪电速度与存储类产品的高传送速度、游戏竞技产品的高反应速度相结合，为品牌方塑造出更精准的品牌价值，也为品牌方节省了时间成本和沟通成本，提供销售的一站式综合解决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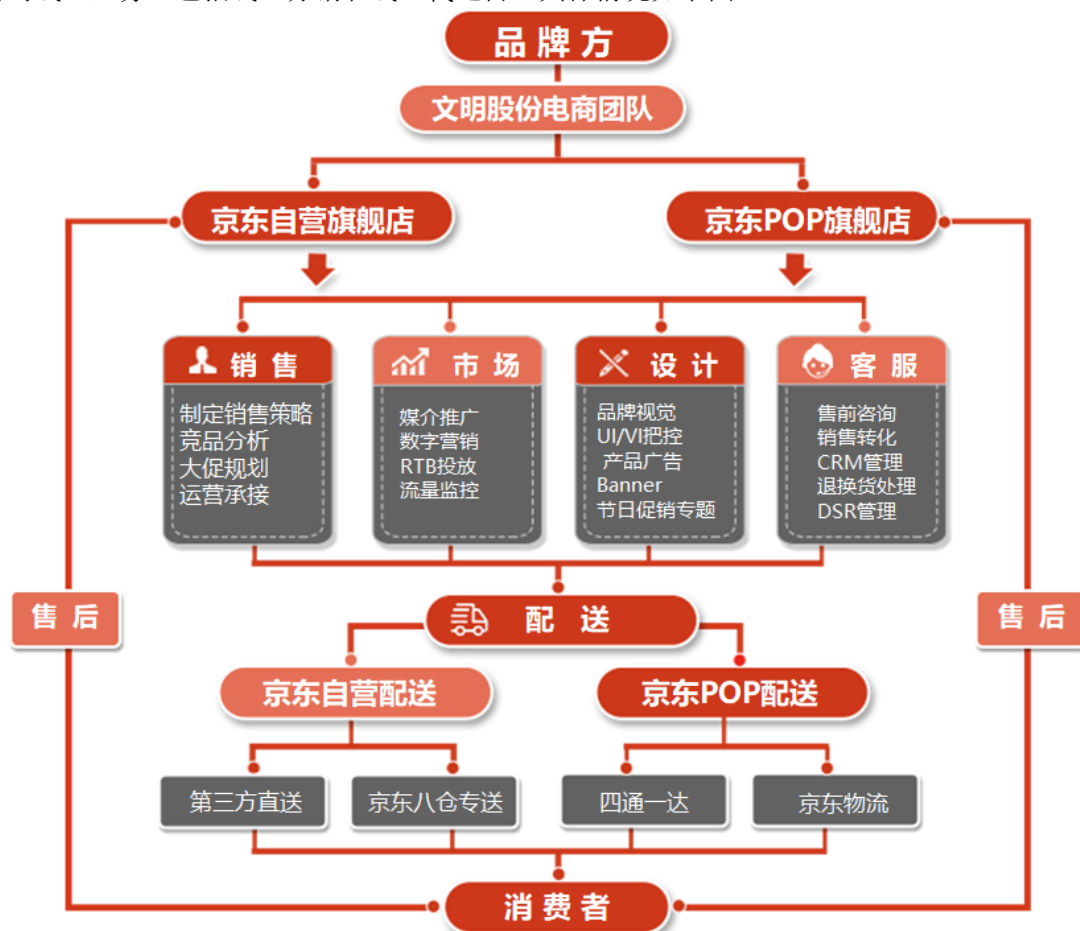
2、线上代运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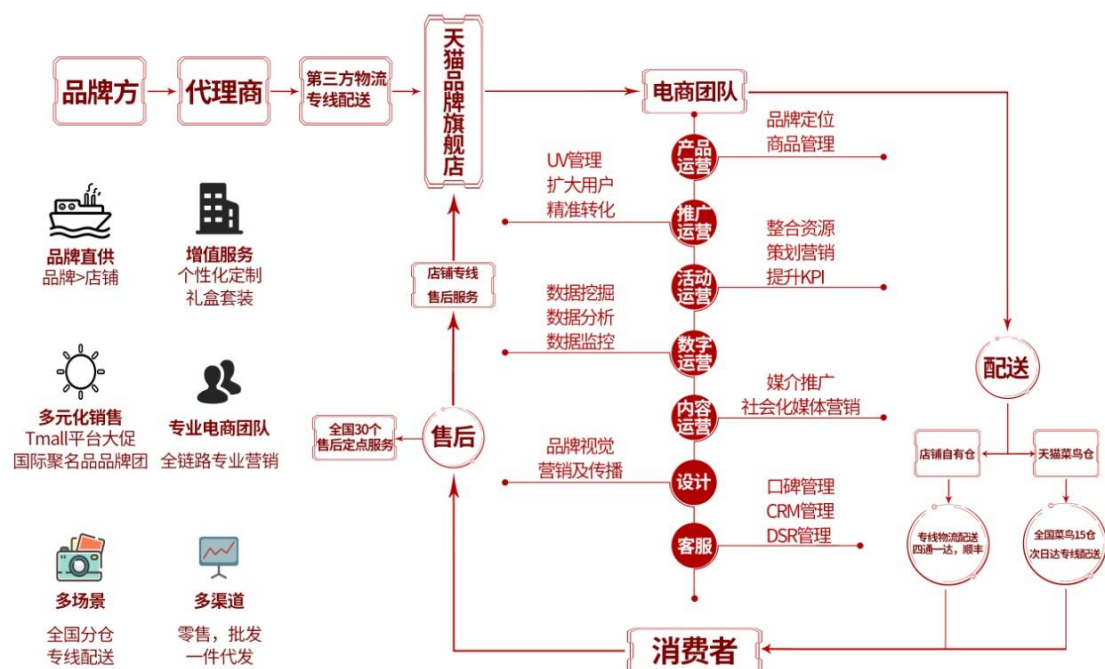
公司主要在京东 POP 旗舰店和天猫平台为品牌方提供线上代运营服务。针对京东 POP 旗舰店，公司独立完成销售、市场、设计、物流配送全链条，针对天猫，公司提供从品牌方到消费者的全链条服务，包括品牌定位、商品管理、资源整合、策划营销、数据挖掘、品牌视觉、口碑管理等全方位服务，向终端消费者消费产品，爆款由菜鸟仓配送，其他产品由公司外包的上海和山东仓库自行配送。

公司的品牌服务连续高速增长，这源自于公司在电商领域多年的专业积累，也来自于公司十几年的营销经验，公司的经营模式具有可持续性，代理品牌的数量不断增加，公司凭借对中国消费者消费习惯与消费心理的了解，结合品牌定位策略，深入挖掘品牌方核心价值，采集客户需求，取得用户画像，通过市场调研，为品牌提供更精准的定位，将店铺打造成兼具视觉效果和产品质量的高

价值店铺；通过产品线梳理、竞品分析、广告投放、全方位提升曝光量、改善店铺收藏浏览复购等指标、更新店铺装修、呈现更多品牌素材、提高客户忠诚度等方式，提升店铺运营效率；根据线上线下活动、客户数据挖掘、关注市场新兴机会、及时调整业务策略、维护老客户、提高会员忠诚度、迅速感知和响应消费者需求等方式，完成整合营销。

公司线上业务（包括线上分销和线上代运营）具体情况如下图：





(1) 服务模式

线上代运营系指公司获得品牌方授权，在天猫平台、京东平台等第三方电商平台开设或运营品牌店，提供品牌定位、商品管理、资源整合、策划营销、数据挖掘、品牌视觉、口碑管理等从品牌方到消费者的全链条服务，并面向终端消费者进行商品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线上代运营的主要店铺及品牌方合作情况如下：

序号	线上店铺	供应商名称	合同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条款是否约定服务费
1	sandisk 闪迪旗舰店(天猫平台)	闪迪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中国分销协议	产品	否
2	B/R/K Germany 旗舰店(京东平台)、BRK 旗舰店(天猫平台)	浙江铂示顿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B/R/K Germany 产品战略合作协议	产品	否
3	图马思特旗舰店(天猫平台)、图马思特京东自营旗舰店	捷摩电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非独家经销协议	产品	否
4	Datacolor 旗舰店(天猫平台)	德塔颜色商贸(上海)有限公司	合同附录	产品	否
5	UAG 京东自营店/UAG 数码旗舰店(天猫平台)	厄尔本阿莫吉尔有限公司	授权书	产品	否
6	Eson 旗舰店(已停止业务)	东莞市迈安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eson 益生活产品战略合作协议	产品	否
7	劲圣盾电子锁旗舰店、劲圣盾旗舰店(京东、天猫平台, 已停止业务)	东莞市圣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Kingsend 劲圣盾产品战略合作协议	产品	否
8	BLACK EYE 旗舰店(京东平台)	EYE CARAMBA OY(爱卡拉巴公司)	BLACK EYE 旗舰店授权	产品	否

根据与品牌方的合同条款约定，在线上代运营模式下，公司与品牌方确立合作关系后，以货品买断的方式向品牌方进行采购。公司与品牌方采用产品销售结算的方式，未对品牌定位、商品管理、资源整合、策划营销、数据挖掘、品牌视觉、口碑管理等运营服务专门收取服务费。

综上，公司与品牌方均为货品买断的销售方式，不存在向上游供应商按期收取服务费等情形。

（2）盈利模式

线上代运营业务中，店铺及货品所有权归属于公司，进销差价体现了公司的服务价值，同时，除特殊约定外，店铺日常运营过程中的营销费用主要由公司承担，销售价格与采购成本、运营人员工资等各项费用的差额构成该业务的盈利来源。

根据与品牌方的合同条款约定，公司与品牌方采用产品销售结算的方式，未对品牌定位、策划营销、数据挖掘、品牌视觉、口碑管理等运营服务收取服务费。线上代运营模式下，公司于客户收到货物并且退货期满后，确认收入。

综上所述，结合合同条款及盈利模式，公司收入确认政策符合会计准则的要求。

（3）大数据应用方式

公司大数据技术应用的具体方式为：为营销所需，公司在淘宝及京东平台开设电子商铺，并依托淘宝及京东平台的大数据服务产品进行精准营销，该类产品有：“天猫直通车”、“智钻”、“品销宝”、“超级推荐”、“淘宝客”、“京东快车”、“精选展位”、“京挑客”、“首焦海报”及“京东直投”，公司付费购买淘宝及京东平台提供的前述产品，进行精准营销。

公司依托淘宝及京东平台的大数据服务产品进行精准营销的数据来源于淘宝、京东平台的大数据服务产品以及阿里巴巴公司提供的品牌数据银行，该等数据来源于阿里巴巴公司的自有数据中对人群广告投放追踪和细分数据系统，并对该等信息进行加工处理、统计分析后的价值挖掘和增值再造，所有数据所涉及的个人隐私信息公司均无法接触和了解，公司运营部仅根据上述大数据服务产品及品牌数据银行所提供的消费者购买意愿倾向分析设计自身的销售方案，并将该等方案上报公司内部审核完成后，再上报电商平台审核，两步审核均完成后，再上线发布营销推广广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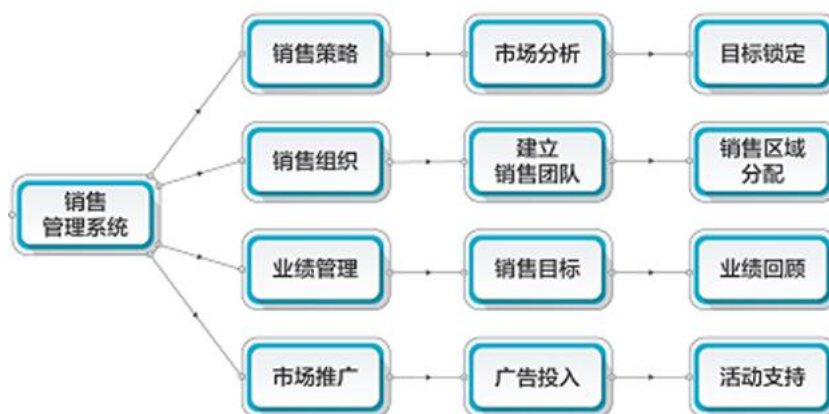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网络精准营销的具体投入情况如下：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购买信息搜索服务费用（万元）	636.66	351.00	99.59
同期营业收入（万元）	98,159.71	129,804.85	88,575.54
信息搜索服务费用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重（%）	0.65	0.27	0.11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购买信息搜索服务费用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较小，呈逐年上升趋势，公司更加重视广告营销对公司业绩的促进作用，但信息搜索服务费用严格控制在较低比例，不会对公司业绩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3、线下经销

公司的线下销售主要为线下经销，公司对不同的线下客户实施不同的销售策略，对其进行市场分析，进而进行目标锁定。销售过程中，公司先根据不同销售人员的特点，分配适合其营销的线下客户，建立销售团队，再分区域进行销售。公司对销售人员设定销售目标，进行业绩管理与业绩回复分析，在销售人员的销售过程中，为其提供活动支持，具体情况如下图：



（二）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供应商为知名资讯科技产品的品牌方，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采购管理体系，综合考虑产品周转、销售预期等因素，制定了科学合理的采购方案。

针对线上采购，公司首先制定月度计划，检查库存，再提出采购计划，经过店长审核与总经理审批，从供应商处采购足量的产品，经财务复核，再让供应商发货，收到货品后，外包仓库办理入库手续，采购部申请付款并签发发票。

针对线下经销客户，公司先根据销售计划及库存情况，制定采购计划，经审核通过后，再制定采购合同，经供应商接单生产与发货，公司收到货品后，入库付款。

针对金融行业客户，公司为其提供金融签批产品，将和冠数位板产品定制为适合金融行业客户所需的类型。公司主要采购金融签批产品，根据客户的需求进行议价，形成采购单，经项目审批，下正式采购单，最终进货、点数、检验、入库。

公司及其子公司与品牌方形成了良好的合作关系，与品牌方签署采购协议，以买断的形式，向品牌方批量采购产品。

（三）销售模式

针对线上电商客户，公司先进行产品培训与市场分析，制定销售策略，设计产品详情及主图，再对产品上架，进行后续的营销推广，直至终端个人消费者下单付款，确认客户信息后，为客户发货。

针对线下经销客户，公司向其买断销售，收到客户订单后，确认型号、数量、价格，签订销售合同后，经过财务审核，传递订单至仓库，仓库发出货品，客户确认收入后完成付款，公司开具发票。

针对金融行业客户，公司主要为其提供金融签批商品，向其出售 wacom（和冠）数位板商品，由客户确认订单及数量，我方进行备货，产品销售发货，客户接受并质量确认，我方提供后续增值服务。

公司通过数字营销、轻资产代运营等核心服务环节的提升，不断适应品牌商的要求，凭借优质的服务，拓展更多的品牌客户，销售订单中的客户服务与电商零售业务基本一致。

七、 所处行业、市场规模及基本风险特征

（一） 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1、 行业主管单位和监管体制

序号	行业主管单位	监管内容
1	商务部	指导流通企业改革、商贸服务业和社区商业发展，提出促进商贸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建议，推动流通标准化和连锁经营、商业特许经营、物流配送、电子商务等现代流通方式的发展。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指导协调电子政务和电子商务发展，协调推动跨行业、跨部门的互联互通；推动重要信息资源的开发利用、共享；促进电信、广播电视和计算机网络融合。
3	中国电子商务协会	推动电子商务的发展；进行与电子商务相关业务的调查和研究，协助政府部门制定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开展电子商务国际交流与合作，进行电子商务立法研究，推进信用体系建设。

2、 主要法规和政策

序号	文件名	文号	颁布单位	颁布时间	主要涉及内容
1	深化流通体制改革加快流通产业发展重点工作部门分工方案	国办函【2013】69号	国务院	2013年	加快发展电子商务，普及和深化电子商务应用，完善认证、支付等支撑体系，鼓励流通企业建立或依托第三方电子商务平台开展网上交易。创新网络销售模式，发展电话购物、网上购物、电视购物等网络商品与服务交易。
2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内贸流通	国办发【2014】51号	国务院	2014年	加快推进中小商贸流通企业公共服务平台建设，整合利用

	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				社会服务力量,为中小商贸流通企业提供质优价廉的信息咨询、创业辅导、市场拓展、电子商务应用、特许经营推广、企业融资、品牌建设等服务,推动商业银行开发符合商贸流通行业特点的融资产品。
3	网络交易管理办法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令第60号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2014年	鼓励支持网络商品经营者、有关服务经营者创新经营模式,提升服务水平,推动网络经济发展。
4	《加快发展服务贸易的若干意见》	国发【2015】8号	国务院	2015年	我国服务贸易发展较快,但总体上国际竞争力相对不足,仍是对外贸易“短板”。大力发展服务贸易,是扩大开放、拓展发展空间的重要着力点,有利于稳定和增加就业、调整经济结构、提高发展质量效率、培育新的增长点。为适应经济新常态,加快发展服务贸易,扩大服务贸易规模,优化服务贸易结构,规划建设服务贸易功能区,进一步扩大服务业开放。
5	《国务院关于大力发展电子商务加快培育经济新动力的意见》	国发【2015】24号	国务院	2015年	建立健全适应电子商务发展的多元化、多渠道投融资机制。(有关部门按职责分工分别负责)研究鼓励符合条件的互联网企业在境内上市等相关政策。
6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商务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七号	全国人大常委会	2018年	明确国家鼓励发展电子商务新业态,创新商业模式,促进电子商务技术研发和推广应用,推进电子商务诚信体系建设,营造有利于电子商务创新发展的市场环境,充分发挥电子商务在推动高质量发展、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构建开放型经济方面的重要作用。

3、行业发展概况和趋势

(1) 行业发展概况

① 电子商务行业的发展情况

电子商务的迅速发展起源于 20 世纪 90 年代,新千年伊始,eBay 和亚马逊曾是电商的焦点,然而,短短十几年之后,中国的线上交易量于 2016 年超过美国。近年来,电商平台的迅速发展吸引了大量的用户流量,以京东和天猫为代表的电商平台推进了消费者的网购习惯,加大了消费者的购物需求。网络购物已经逐步深入到我国居民的日常生活,电商已经从大城市深入到偏远乡村,成为全国人民重要的消费方式。

电子商务从具体技术应用发展成为涵盖全产业链的行业，成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新动力。在电子商务产业链中，品牌商、电子商务服务商及电商平台分工合作，为消费者提供更高质量的产品、更便捷的服务，而电商平台积累的消费者行为及产品偏好的足量数据，又形成了消费者偏好大数据，大数据能够为上游厂商的产品设计及营销策略提供方案，厂商生产出符合消费者需求的产品，又能加速产品的售出，从而推动产品结构优化。

②网民规模及网络购物用户稳定增长

商务部统计数据显示，2012 年到 2016 年，我国网络购物用户人数从 2.42 亿人增长至 4.67 亿人，增长近一倍，其中，网络零售交易额从 1.31 万亿元增长至 5.16 万亿元，年均增长 40%。2019 年 2 月 28 日，中国互联网络信息中心（CNNIC）在京发布第 43 次《中国互联网络发展状况统计报告》，报告显示，截至 2018 年 12 月，我国网民规模达 8.29 亿，全年新增网民 5,653 万，互联网普及率为 59.6%，较 2017 年底提升 3.8 个百分点。

截至 2018 年 12 月，我国网络购物用户规模达 6.10 亿，年增长率为 14.4%，网民使用率为 73.6%。电子商务领域首部法律《电子商务法》正式出台，对促进行业持续健康发展具有重大意义。在经历多年高速发展后，网络消费市场逐步进入提质升级的发展阶段，供需两端“双升级”正成为行业增长新一轮驱动力。在供给侧，线上线下资源加速整合，社交电商、品质电商等新模式不断丰富消费场景，带动零售业转型升级；大数据、区块链等技术深入应用，有效提升了运营效率。在需求侧，消费升级趋势保持不变，消费分层特征日渐凸显，进一步推动市场多元化。

（2）行业发展趋势

①社交功能越来越强

如今中国经济的迅猛发展，人们的消费已经不满足于购买商品，而是更加在意产品所带来的社交属性。目前，我国电子商务行业的领头羊是天猫、淘宝、京东等综合型电商，目前，天猫、淘宝推出淘宝直播和天猫直播两大直播平台，两个平台均定位于“消费类直播”，用户可以“边看边买”。同时，小红书等社交型电商不断发展，此外，抖音等短视频平台也具有卖货功能，抖音不仅可以在账号中链接自己的淘宝、天猫或是京东店铺，在第三方平台卖货，也可以在抖音平台注册抖音小店，上架商品在抖音上卖货。传统电商是把线下店面的商品放到网上出售，而社交电商不仅能让客户买到自己需要的产品，客户之间还能进行一些互动。异军突起的拼多多就是利用电商+社交的模式，以砍价或拼团等活动吸引更多的客户。

②品牌效应及质量要求越来越高

在过去，我国的电子商务市场几乎是空白的，市场需求较大，因此很多电商平台的发展十分迅速，吸引了很多商家入驻。目前，我国电商市场的基本架构已经形成，电商市场逐渐呈现饱和的状态，淘宝网等平台网站在成立之初，为了吸引大量商户入驻，设置了较低的门槛，对于商家来说，淘宝等平台与实体店铺相比，具有成本低、经营简单的优势。但是，目前，淘宝等平台商户的成本越来越高，商户为了吸引更多的消费者，需要向淘宝网等平台网站支付高昂的费用，以获得更多的推荐。同时，部分平台商户还要通过刷单及发放大量优惠券的方式获得关注，经营成本日益提升。因此，不具备足够经营实力或者产品质量不过硬的商户逐渐被行业淘汰。随着消费者对产品品质和服务质量的要求持续提升，品牌方开始从单纯的注重线上销量，日益向重视线上品牌号召力及消费者认可度转变，消费者对产品质量的要求及行业竞争的日益激烈，也促使行业持续向高质量、高效能阶段过渡，网络消费品质量不断提升。

4、行业竞争格局

（1）行业竞争格局

电子产品电商平台较多，整个市场企业呈现出规模小、分布散、服务水平参差不齐的特点，市场化程度高，形成了充分竞争的行业，竞争者数量较多，市场竞争激烈。目前，国内电商平台数量众多，规模大小不一，产品质量参差不齐，为了获取市场竞争优势，各个竞争对手都在努力提升经营管理能力，优化商业渠道，创新商业模式，企业间为了抢占市场往往相互压价竞争，行业利润微薄，市场占有率也相对较低。

（2）行业内主要企业

①上海宝尊电子商务有限公司（BZUN.O）

上海宝尊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为纳斯达克上市公司，成立于 2007 年，是一家为品牌企业和零售商提供包括营销服务、IT 服务、客户服务和物流服务等在内的专业的整合式电子商务服务商。该公

司主要专注于 3C 数码类、服饰时尚类、食品及快消类、家装类、家电及母婴类行业。

②杭州熙浪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831026.OC）

杭州熙浪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4 月 23 日，致力于为传统品牌企业提供电子商务一站式解决方案，为传统品牌企业提供电子商务规划、品牌营销、店铺设计、平台搭建、客服管理、日常运营、营销策划、仓储物流、行业运营报告等流程运营服务，并对少数传统品牌企业提供电子商务经销服务。

③伟仕佳杰控股有限公司（0856.HK）

伟仕佳杰是亚太区领先的信息科技产品分销及服务企业，专门分销享誉国际的信息科技产品及有关配件，包括桌面计算机、笔记本计算机、平板计算机、硬盘、中央处理器、内存配件与其他数码媒体产品。集团与国际知名的信息科技企业有稳固及长期合作的关系，包括惠普、苹果、希捷、AMD、英特尔、西部数据、联想、戴尔、IBM、宏碁、微软、甲骨文、思科、华硕等。

④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002183.SZ）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7 年，公司承接企业从原材料采购到产品销售的供应链全程中的非核心业务外包，帮助客户优化供应链结构，提升供应链效率，降低运营成本，提升核心竞争力。同时，怡亚通提供深度供应链服务，战略定位为整合型平台，将传统渠道代理商模式转变为平台运营模式，通过整合分销、营销、金融、物流 VMI（供应链库存管理）等多种服务对流通环节与服务模式进行升级改造，帮助品牌商构建扁平化渠道，快速直供终端，实现流通行业扁平化、共享化和社区化服务新商业格局。

⑤杭州壹网壹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300792.SZ）

杭州壹网壹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2 年，是一家专注于快消品垂直领域的电子商务服务提供商，主要为国内外知名快消品品牌提供全网各渠道电子商务服务。目前公司已与宝洁集团、强生（中国）百雀羚集团、美国伊丽莎白雅顿公司、日本资生堂集团，韩国爱茉莉太平洋集团等世界五百强、国内知名企业合作并开展了长期、深入的电子商务合作。

5、行业壁垒

（1）品牌方授权壁垒

由于我国资讯科技产品的品牌集中度相对较高，且资讯科技产品技术含量较高，服务商能否与知名品牌方达成合作，取得品牌商官方旗舰店授权，是公司业务发展的重要保证。为避免运营风险，品牌方倾向于和已有合作方长期合作，因此，获得品牌方的信任并取得授权，是构成企业进入行业的壁垒之一。

（2）综合服务能力壁垒

由于线上店铺经营需要足够的经验，营销能力是否过硬，线上店铺装修风格是否吸引网民，怎样习惯消费者心理，怎样与京东及天猫等大平台合作，扩大线上交易规模，提高品牌线上渗透率，都需要公司有很强的综合服务能力，在电商竞争日益激烈的情况下，此种能力更是至关重要，新进入的企业无法满足行业所需的综合服务要求。

（二）市场规模

《2017 年度中国网络零售市场数据监测报告》显示，2017 年，中国网络零售市场交易规模达 71,751 亿元，相比 2016 年的 51,556 亿元，同比增长 39.17%。2017 年我国 B2C 网络零售市场（包括开放平台式与自营销售式，不含品牌电商），天猫依然稳居首位，在市场中的份额占比为 52.73%，较 2016 年降了 4.97%；京东凭 32.5% 份额，较往年提高了 7.1%，紧随其后；唯品会的市场份额维持 2017 年的 3.25%，继续保持第三；排名第 4-8 的电商是：苏宁易购（3.17%）、拼多多（2.5%）、国美在线（1.65%）、亚马逊中国（0.8%）、当当（0.46%）；其他电商平台占 2.95%。

2018 年我国网络零售市场规模持续扩大。全国网上零售额突破 9 万亿元，其中实物商品网上零售额 7 万亿元，同比增长 25.4%，对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的贡献率达到 45.2%，较上年提升 7.3 个百分点。前瞻产业研究院发布的《中国零售行业市场前瞻与投资战略规划分析报告》统计数据显示，2018 年全年，全国网上零售额为 90,065 亿元，比上年增长 23.9%。其中，实物商品网上零售额 70,198 亿元，增长 25.4%，占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的比重为 18.4%；在实物商品网上零售额中，吃、穿和用类商品分别增长 33.8%、22.0% 和 25.9%。

（三） 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1、运营平台单一风险

天猫、淘宝、京东为国内网络零售业务市场占有率最大的几家电商平台，提供网店运营的企业大多需要与天猫、淘宝、京东等平台合作，展开经营。运营平台相对单一，如果天猫及京东影响力下降，或者行业政策改变，政策不再支持电商行业，行业发展方向将受到一定影响。

2、互联网行业风险

互联网行业普遍受制于服务器，若服务器中断，数据毁损，网络出现故障，则会对网络平台产生较大的影响。行业内企业高度依赖信息系统，若信息系统故障或受到重大干扰，将会使得企业运营受到影响，正常业务无法开展。若因系统故障导致客户信息或账户信息泄露，将造成较大的道德风险。

3、合作品牌方产品质量引发的风险

由于行业内的很多经销服务提供商不进行生产活动，对合作品牌方产品的生产流程无法严格把控，虽然大部分公司会执行货物验收程序，对合作品牌方产品的质量进行检验，但是，很多经销服务提供商的经营业绩依赖于合作品牌自身的质量保障，若合作品牌方经营状况恶化，质量出现严重缺陷，市场声誉受损，其业务将受到波及，业绩下滑。

（四） 公司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1、公司目前的发展现状

公司作为优质的电子商务及线下经销综合服务提供商，拥有十几年的资讯科技产品及消费品市场推广经验，能够为品牌方提供基于电商平台的线上增值服务，包括分销和代运营，其中，代运营包括大数据分析、产品推广、数字营销及供应链等业务。与此同时，公司线下经销资讯科技配件及消费品，为品牌方提供市场推广及售前售后服务。

公司致力于通过全方位的电子商务服务能力，助力品牌方拓展市场，公司积累了对电子商务运营的深刻感悟与运作经验，以专业的网络店铺运营综合服务能力为品牌方助力，已经成为深受品牌方信赖的合作伙伴。目前，公司业务线条从原有的罗技、闪迪及和冠产品，拓展到更多的品牌产品，正在快速发展当中。

2、公司的竞争优势和劣势

（1）公司的竞争优势

①综合服务优势

公司通过挖掘品牌卖点，整合媒体资源，通过一系列的营销活动，为品牌方提供优质的广告推广服务，通过海量的实际数据操作及精细化运营，将广告转化为可观的销售额，帮助品牌方实现高速增长的营收及利润。公司拥有成熟的营销和售后服务团队，可为消费者提供全方位的售前、售中和售后服务。在售前，公司人员通过对消费者的需求特点、所在领域的深入了解，协助消费者选购最合适的产品；在售中，公司人员通过与消费者的深入沟通，为消费者量身打造满足特定需求的产品与解决方案；在售中，公司人员通过多种途径为消费者提供技术咨询等服务。公司与罗技等电子巨头合作，取得了优秀的销售成绩。公司先后获得“FY17 罗技中国优秀总代奖”、“FY18 罗技中国年度卓越总代奖”、“FY19 罗技中国优秀合作伙伴奖”、“wacom2018PREMIERPARTNER”、“2019wacom 总代服务贡献奖”，上述荣誉体现了公司优秀的综合服务及销售能力。

②人才优势

公司重视人才培养及团队建设，拥有成熟、稳定的核心团队，核心团队成员多年深耕电子商务、店铺管理领域，管理经验及营销经验均十分丰富。公司以客户需求为导向，重视客户感受，充分听取客户意见，对资讯科技产品品牌文化和用户消费习惯有着深刻的理解。营销部门在与客户及供应商沟通的过程中，不断发现新的客户需求，并积极反映给公司管理层，管理层再与其他部门商讨，共同优化产品结构。针对资讯科技市场日新月异的需求，公司灵活机动，顺应市场的需求，保障了公司的利益。核心管理团队和营销团队均是公司的宝贵资源，其专业能力、务实作风、良好的信誉和口碑，是支持公司快速发展并成为行业领导者的重要因素。

③渠道及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具有线下渠道及线上渠道，其中，线下渠道客户各自有其常年建立起来的客户网，可延伸至超市、数码商城、时尚生活馆、大型连锁店和便利店；线上渠道有京东、天猫等大型网络购物平台，面向全国的终端消费者；公司的存储产品惠及各行各业，键鼠产品惠及电竞行业、游戏爱好者

及键鼠中高端消费者，数位板产品惠及银行、旅行社、外企、金融、移动、礼品商，其他产品也拥有广泛的受众。除终端消费者外，公司有众多客户在近三年中定期发出采购订单。公司凭借其强大的营销网络和先进的管理经验，赢得了国内外诸多厂商的信任。即使一部分客户不再与公司继续合作，公司也能维持正常的经营和盈利，具有渠道及客户资源优势。

（2）公司的竞争劣势

①融资渠道单一

公司主要通过上海邦汇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提供的国内池保理方式进行融资，融资渠道单一，且融资金额不能满足企业长远发展需求。同时，公司净利润率较低，通过内部资金积累以实现增资扩产的过程将会比较缓慢。公司的资金能力在一定程度上制约了公司的进一步快速发展，此外，公司目前供应商数量有限，产品品类的覆盖面不够广泛，公司需要引进更多的品牌供应商，抓住大数据时代电子商务行业发展的机遇，为品牌方及消费者创造更为有效的服务模式。

（五） 其他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行业代码 I64）；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行业代码 I64）；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其他互联网服务（行业代码 I6490）；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技术产品经销商（行业代码 17111114）。

八、 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事项	是或否
公司是否在每一个会计期间内都存在与同期业务相关的持续营运记录	是
公司最近两个完整会计年度的营业收入是否累计不低于1000万元	是
公司是否存在因研发周期较长，最近两个完整会计年度的营业收入累计低于1000万元，但最近一期末净资产不少于3000万	否
公司期末股本是否不少于500万元	是
公司期末每股净资产是否不低于1元/股	是

公司的主营业务划分为线上分销、线上代运营与线下经销。

其中，对于线上分销，公司获得品牌方业务授权，向京东平台分销产品，同时为京东相关店铺提供产品策划、视觉设计、售前咨询与售后管理服务。

对于线上代运营，公司受品牌方委托，为其量身定制线上店铺，提供覆盖品牌基础运营、页面规划设计、产品营销方针、大数据分析、售前客户引导、售中物流配送、售后退货换货等多个环节的供应链管理服务，凭借多年的运营经验，准确锁定潜在消费者，构建精细化经营的线上店铺。

对于线下经销，公司获得品牌方业务授权，向线下经销商买断销售，帮助品牌方寻找更多有能力的二级经销商，拓宽业务条线。

公司在每一个会计期间都存在与同期业务相关的持续营运记录，在罗技、闪迪、和冠等品牌的相关业务上，具有丰富的经验，在产品线梳理、销售策划制定、店铺运维管理等方面都有着强有力的管理能力。同时，2017年、2018年、2019年1-6月，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88,575.54万元、129,804.85万元、98,159.71万元。2017年、2018年、2019年1-6月，公司净利润分别为-856.66万元、1,959.99万元、3,551.79万元，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都逐年上升，业务能力与决策能力也都逐步提升，因此，公司具有较强的持续经营能力。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健全	是/否
股东（大）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董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监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职工代表监事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履行责任	是

具体情况：

有限公司自设立以来，重大事项均已召开股东会，对有限公司的设立、选举管理层、历次增资、有限公司整体变更等事项均做出决议。公司股东会决议文件保存完整，股东会决议文件能够正常签署；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有效地执行了重大事项的决议。

文明股份成立以来，公司能够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发布通知并按期召开股东大会，会议文件完整，会议记录中时间、地点、出席人数等要件齐备，会议决议及会议记录均能够正常签署，会议文件保存完整；会议决议能够得到顺利执行。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先后召开了3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程序、表决方式和会议内容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决议和会议记录规范完整，公司股东大会运行情况良好。

报告期初至2019年6月26日，公司未设立董事会，设执行董事一名，由曾建东担任。2019年6月17日，召开创立大会暨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曾建东、曾建波、李桥、李国惠、余刃文为公司董事；2019年6月17日，文明股份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文明股份董事长，聘任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和财务总监。

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能够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发布通知并按期召开董事会，会议文件完整，会议记录中时间、地点、出席人数等要件齐备，会议决议及会议记录均能够正常签署，会议文件保存完整；会议决议能够得到顺利执行。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先后召开了3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程序、表决方式和会议内容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决议和会议记录规范完整，公司董事会运行情况良好。

报告期初至2019年6月26日，公司未设立监事会，仅设监事一名，由曾建波担任。2019年6月17日，股份公司创立大会召开暨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两名监事，与职工大会选举的职工监事共同组成监事会。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召开了1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程序、表决方式和会议内容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决议和会议记录规范完整，公司监事会运行情况良好。

2019年6月16日，公司召开全体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陈晶妮为职工代表监事。陈晶妮自担任职工代表监事以来，积极履行监事的职责，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参加监事会会议，列席股东大会，积极参与公司事务，行使监事的职责。

二、 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项目	是/否	规范文件
治理机制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是	《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中小股东利益保护方案》
投资者关系管理	是	《公司章程》、《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纠纷解决机制	是	《公司章程》
累计投票制	否	
独立董事制度	否	
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是	《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

		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	是	《内部控制制度》、《员工手册》
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评估意见	公司自成立以来，逐步建立和完善了各项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公司按照规范治理要求，形成了包括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内的公司治理结构、经营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互相协调制衡的机制，为公司的高效运营提供了制度保障。公司的治理制度能为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提供相应的保护，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符合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要求。公司上述机构的成员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独立、勤勉、诚信的履行职责及义务。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能够按期召开，对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作出决议，保证公司的正常发展。公司监事会能够较好的履行对公司财务状况及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管职责，保证公司治理的合法合规。公司虽然逐步建立了完善的公司治理制度，但在实际运作中仍需要管理层不断深化公司治理理念，加强相关知识的学习，提高规范运作意识，才能保证公司的治理机制长期、有效的运行。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下属子公司最近 24 个月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一）最近两年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下属子公司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失信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公司法定代表人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下属子公司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控股股东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实际控制人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分开情况

具体方面	是否分开	具体情况
业务	是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为知名电子产品提供电子商务及线下经销服务。该业务的开展具有独立的采购、运营及销售业务流程。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部分业务与公司存在部分重合，目前均已停止经营，并将相关业务划转至文明股份内部。文明股份有独立的经营场所，拥有完整的业务流程，能够独立对外开展业务，不依赖于股东和其他任何关联方。公司具有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

		力，公司业务独立。
资产	是	公司合法独立拥有与生产经营相关的办公经营场所、知识产权等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不存在产权纠纷或潜在纠纷。公司的资产独立于股东资产，与股东的资产权属关系界定明确，并实际占有和支配该等资产，不存在公司资产与股东资产权属混同的情形，亦不存在公司为控股股东和其他关联方违规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的资产独立。
人员	是	公司已按照国家有关法律规定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和分配管理制度，设立了独立的人力资源管理部门，独立进行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已形成独立完整的体系，完全独立于各股东及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的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法律程序产生，不存在股东超越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任免公司人事的情况。本公司总经理、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专职在本公司工作、领取薪酬，不存在在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任除董事、监事之外职务及领取薪酬的情形；公司的人员独立。
财务	是	公司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和进行财务核算，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不存在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财务独立。
机构	是	公司建立了独立于股东、适应自身发展需要的组织机构，各部门职能明确，形成了较为完善的管理架构。公司依法设立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各项规章制度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有效。公司已聘任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内部设立了人事部、财务部、各产品线事业部以及相应的商务部、客服部、物流部、市场部等职能部门；公司的办公场所与关联方完全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公司内部经营管理机构健全，能够独立行使经营管理权利，不存在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机构混同的情形；公司的机构独立。

五、 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一）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公司名称	公司业务	是否构成同业竞争	规范措施/不构成同业竞争判定理由
1	广州文明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主营wacom（和冠）数位板相关产品代理及经销，360相关数码产品的经销及推广服务。	是	（1）文明数码停止经营wacom（和冠）、360相关产品的代理、经销业务；（2）文明股份与和冠科技签署了经销协议，相关业务已转移至股份公司内部；（3）360集团下属子公司北京视觉世界科技有限公司收回天猫商城官方旗舰店运营权，停止了文明数码的分销代理资格，调整为与股份公司签署5年的服务代运营框架协议，将360安全产品的服务代运营权限转移至股份公司内部；（4）实际控制人承诺本人及控制的其他企业今后不再从事与文明股份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二）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公司业务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持股比例（%）
1	赛通文明（广州）智能设备有限公司	计算机零配件批发；软件批发；计算机零配件零售；办公设备耗材零售；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办公设备耗材批发；电子产品零售；软件零售；计算机零售；电子产品批发；计算机批发；电力电子技术服务；网络信息技术推广服务；软件技术推广服务；科技信息咨询服务；	主要从事教育类软件的开发，目前处于研发阶段。	35.00

（三） 避免同业竞争采取的措施

1、关联公司停止经营相竞争业务

文明数码停止经营与文明股份相竞争业务，并修改公司经营范围，删除与公司主营业务存在相同或相似内容的业务表述，切实有效避免了同业竞争。

2、股份公司承接相关业务

文明股份通过与品牌商、电商平台新签订协议承接文明数码相关业务。

3、规范制度禁止同业竞争

为避免未来发生同业竞争的可能，公司在《公司章程》及其他制度文件中作出了相关规定。《公司章程》第九十一条、第一百一十七条规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经股东大会同意，不得利用职务便利，为自己或他人谋取本应属于公司的商业机会，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公司同类的业务；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本条规定所得的收入，应当归公司所有；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4、相关人员做出书面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了避免今后出现同业竞争情形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

“将来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文明股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文明股份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文明股份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文明股份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为避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与文明股份产生同业竞争，文明股份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采取的上述解决措施合法合规，并得到了有效执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今后仍将严格按照相关制度及自身承诺的要求，避免发生同业竞争情形。

（四）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曾建波控制的部分企业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关联关系
1	上海亿玩商贸有限公司	电子产品、数码产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影视器材、日用百货、办公用品、五金交电、通讯器材及配件、电子元件、电子烟及配件、自行车（电动自行车按本市产品	运营 Logitech 系列产品的天猫官方旗舰店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曾建波持股 70%的关联公

		目录经营）、摩托车、汽摩配件、家用电器、床上用品、体育用品、针纺织品、服装鞋帽、化妆品批发零售，计算机信息科技领域内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网络工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店。	司
2	北京蒙恬世纪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培训；销售日用杂货、箱包、化妆品、文化用品、电子产品、通讯设备、家用电器、体育用品、工艺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照相器材、宠物食品、服装、医疗器械Ⅰ类。（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主要从事宠物食品、箱包产品贸易；从关联方购买部分 sandisk 等数码产品对外销售	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董事曾建波持股 70% 的关联公司
3	上海蒙华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计算机软硬件、系统集成、网络、数码技术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数码设备、网络设备、电脑耗材、办公用品、箱包的销售，商务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无实际经营业务	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董事曾建波持股 97% 的关联公司

对于前述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股份公司及关联方采取了以下措施以避免同业竞争：

1、亿玩商贸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

（1）亿玩商贸将 **Logitech** 系列产品天猫旗舰店的运营业务转移给合众科技。股份分公司子公司合众科技通过与品牌商、电商平台新签订协议等方式承接，目前正在办理中。董事曾建波承诺在 2019 年 12 月 31 日前办理完成；

（2）曾建波拟将所持亿玩商贸 70% 股权转让给非关联第三方，目前正在办理中。

2、北京蒙恬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

（1）文明股份停止向北京蒙恬分销 **SanDisk** 等相关产品；（2）董事曾建波承诺本人及控制的其他企业今后不再从事与文明股份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3、上海蒙华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

上海蒙华数码科技有限公司经营范围中删除与股份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表述，并进行相应工商变更。

4、曾建波做出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具体内容如下：

“在 2019 年 12 月 31 日前，将“**Logitech** 罗技”旗舰店运营权由上海亿玩商贸有限公司转让及变更至北京合众怡毅科技有限公司名下，上海亿玩商贸有限公司不再运营天猫商城“**Logitech** 罗技”旗舰店。

将来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文明蒙恬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文明蒙恬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文明蒙恬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本人/单位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文明蒙恬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5、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做出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将来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文明蒙恬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文明蒙恬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文明蒙恬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

人员。

本人/单位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文明蒙恬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六、最近两年内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占用者	与公司关联关系	占用形式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报告期后是否发生资金占用	是否在申报前归还或规范
贾玉菲	子公司合众科技的法定代表人	资金	-	151,799.06	-	否	是
北京蒙恬	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曾建波控制的关联公司	资金	489,850.76	-	-	否	是
总计	-	-	489,850.76	151,799.06	-	-	-

（二）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1、及时清理、归还文明股份与股东及其关联方的资金往来。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文明股份与关联方不存在资金拆借余额。

2、强化制度建设

根据法律法规、全国股转公司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文明股份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防范资金占用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等一系列规范公司运营的规章制度，且《公司章程》中亦有相应条款明确规定，为防止发生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安排了详尽、具体的防范及治理措施。

3、相关人员承诺

为减少和规范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规范资金往来的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关联企业在与文明蒙恬发生的经营性资金往来中，将严格限制占用文明蒙恬资金。

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关联企业不得要求文明蒙恬垫支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费用，也不得要求文明蒙恬代为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

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关联企业不谋求以下列方式将文明蒙恬资金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关联企业使用，包括：

- （1）有偿或无偿地拆借文明蒙恬的资金给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关联企业使用；
- （2）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关联企业提供委托贷款；
- （3）委托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关联企业进行投资活动；
- （4）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关联企业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
- （5）代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关联企业偿还债务；
-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方式。”

公司上述关于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所采取的具体安排合法合规，并得到了有效执行。公司今后仍将严格按照相关制度对关联交易、对外担保进行规范，并进一步规范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资金来往，杜绝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四）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姓名	职务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持股数量 (股)	直接持股比例 (%)	间接持股比例 (%)
1	曾建东	董事长、总经理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37,285,000	74.57	-
2	曾建波	董事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公司董事	12,715,000	25.43	-

除上表所述之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不持有本公司股份。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曾建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曾建波为曾建东之弟，公司董事徐丽彤为曾建东之配偶。

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其他关联关系。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作出重要承诺：

√适用 □不适用

1、签订的协议及其履行情况

公司与受雇于本公司的非外部董事、监事及所有高级管理人员均签订《劳动合同》、《保密协议》，所有《劳动合同》、《保密协议》均能正常履行。

2、做出的重要承诺**（1）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了避免今后出现同业竞争情形，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三节公司治理”之“五、公司同业竞争情况”之“（三）避免同业竞争采取的措施”；

（2）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为减少和规范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三节公司治理”之“六、最近两年内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之“（三）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3）规范资金往来的承诺

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关联企业在与文明蒙恬发生的经营性资金往来中，将严格限制占用文明蒙恬资金的情形。

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关联企业不得要求文明蒙恬垫支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费用，也不得要求文明蒙恬代为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

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关联企业不谋求以下列方式将文明蒙恬资金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关联企业使用，包括：

- ①有偿或无偿地拆借文明蒙恬的资金给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关联企业使用；
- ②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关联企业提供委托贷款；
- ③委托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关联企业进行投资活动；
- ④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关联企业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

⑤代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关联企业偿还债务；

⑥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方式。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兼职公司	兼任职务	是否存在与公司利益冲突	是否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曾建东	董事长、总经理	赛通文明（广州）智能设备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否
曾建东	董事长、总经理	广州文明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曾建波	董事	北京蒙恬世纪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否	否
曾建波	董事	上海蒙华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否	否
曾建波	董事	赛通文明（广州）智能设备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曾建波	董事	上海亿玩商贸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余刃文	董事、财务负责人	广州市冠新电子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李桥	董事	广州市文明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否	否
徐力彤	董事	艺田（广州）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客服部主管	否	否
罗伟凡	监事会主席	北京蒙恬世纪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不存在其他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对外兼职的情形。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对外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是否存在与公司利益冲突	是否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曾建东	董事长、总经理	广州文明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93.32	主营 wacom（和冠）的数位板相关产品代理及销售，360 数码产品的销售及推广服务。	否	否
曾建东	董事长、总经理	赛通文明（广州）智能设备有限公司	35.00	主要从事教育类软件的开发，目前处于研发阶段。	否	否
曾建东	董事长、总经理	北京蒙恬世纪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30.00	主要从事宠物食品、高级箱包的贸易	否	否
曾建东	董事长、	三亚冠恒花卉	37.50	种植、加工、销售。	否	否

	总经理	专业合作社				
曾建东	董事长、 总经理	广州从化市冠 恒花卉专业合 作社	42.00	种植、销售：花卉、 苗木。	否	否
曾建波	董事	上海蒙华数码 科技有限公司	97.00	无实际经营业务	否	否
曾建波	董事	北京蒙恬世纪 数码科技有限 公司	70.00	主要从事宠物食 品、高级箱包的特 易	否	否
曾建波	董事	上海亿玩商贸 有限公司	70.00	主营包括 Logitech （罗技）系列产品 在内诸多产品的线 上分销。	否	否
曾建波	董事	赛通文明（广 州）智能设备 有限公司	33.00	主要从事教育类软 件的开发，目前处 于研发阶段。	否	否
余刃文	董事、财 务负责 人	广州市冠新电 子有限公司	75.00	主营品牌电子产品 的售后返修、维护 服务	否	否
李桥	董事	广州市文明网 络科技有限公 司	3.80	原主营 sandisk 产 品的经销服务，后 业务转移至母公司 文明股份，目前已 无实际业务。	否	否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适格性

事项	是或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具备《公司法》规定的任职资格、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义务	是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24个月是否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况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认定不适合担任挂牌公司董监高的情况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失信情况：

事项	是或否
董事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监事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近两年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否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变动前职务	变动类型	变动后职务	变动原因
金晓宇	监事	新任	董事	公司完善治理结构，增选董事会成员
徐力彤	无	新任	董事	公司完善治理结构，增选董事会成员
陈焕明	无	新任	监事	原监事金晓宇辞去监事职务，需补选监事

报告期内，公司上述监事人员变化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切合公司目前、未来发展战略，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有助于公司治理机制的完善，提升公司决策、管理水平和综合竞争力，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其他变动。

九、 财务合法合规性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是否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能够独立开展会计核算、作出财务决策	是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及内控制度是否健全且得到有效执行，会计基础工作是否规范，是否符合《会计法》、《会计基础工作规范》以及《公司法》、《现金管理条例》等其他法律法规要求	是
公司是否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并披露报告期内的财务报表，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财务报表及附注是否不存在虚假记载、重大遗漏以及误导性陈述	是
公司是否存在申报财务报表未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会计处理，导致重要会计政策适用不当或财务报表列报错误且影响重大，需要修改申报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否
公司是否存在因财务核算不规范情形被税务机关采取核定征收企业所得税且未规范	否
公司是否存在其他财务信息披露不规范情形	否
公司是否存在个人卡收付款的情形	否
公司是否存在坐支情形	否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财务报表

（一）合并财务报表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0,243,584.00	15,682,676.79	39,242,595.4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21,863,278.88	69,128,267.49	34,501,331.1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765,002.20	7,359,667.71	45,553.0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917,008.56	4,210,937.90	3,354,798.7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65,702,683.22	240,454,933.03	237,282,125.9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4,096,029.68	42,296,199.50	34,574,110.66
流动资产合计	539,587,586.54	379,132,682.42	349,000,514.9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484,602.66	6,801,069.21	7,536,658.13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1,799,164.66	1,799,164.66	0.00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4,729,027.61	978,928.74	2,730,806.6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012,794.93	9,579,162.61	10,267,464.73
资产总计	552,600,381.47	388,711,845.03	359,267,979.6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8,600,000.00	79,198,888.00	27,05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17,842,191.08	162,812,285.27	155,874,310.90
预收款项	192,882.68	3,881,664.64	25,665,193.62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865,167.57	509,375.09	293,460.80
应交税费	13,315,000.68	206,721.47	128,054.28
其他应付款	88,798,339.85	60,361,904.05	59,816,766.12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49,613,581.86	306,970,838.52	268,827,785.7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449,613,581.86	306,970,838.52	268,827,785.7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50,000,000.00	42,371,000.00	42,371,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3,586,876.50	20,600,000.00	48,100,000.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317,775.55	747,745.2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6,112,784.66	14,543,168.78	-2,481,775.9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9,699,661.16	79,831,944.33	88,736,969.28
少数股东权益	3,287,138.45	1,909,062.18	1,703,224.6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2,986,799.61	81,741,006.51	90,440,193.9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52,600,381.47	388,711,845.03	359,267,979.67

2.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月—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981,597,110.46	1,298,048,546.23	885,755,362.18
其中：营业收入	981,597,110.46	1,298,048,546.23	885,755,362.1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919,218,411.29	1,269,470,462.52	897,349,084.64
其中：营业成本	880,063,583.46	1,244,770,559.59	878,585,094.7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007,867.93	1,483,316.32	1,144,678.07
销售费用	29,019,530.21	15,479,648.22	7,696,437.78
管理费用	5,332,929.55	4,618,064.91	3,420,931.82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3,794,500.14	3,118,873.48	6,501,942.22
其中：利息收入			
利息费用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	-13,952,920.49		
资产减值损失		-1,888,655.32	1,455,213.04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8,425,778.68	26,689,428.39	-10,138,509.42
加：营业外收入	22,661.88	567.51	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4,817.45	1,502.68	1,015.9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8,443,623.11	26,688,493.22	-10,139,525.39
减：所得税费用	12,925,689.08	7,088,622.12	-1,572,967.3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517,934.03	19,599,871.10	-8,566,558.01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35,517,934.03	19,599,871.10	-8,566,558.01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少数股东损益	754,119.63	205,837.51	-178,557.81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4,763,814.40	19,394,033.59	-8,388,000.2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5.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5,517,934.03	19,599,871.10	-8,566,558.0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4,763,814.40	19,394,033.59	-8,388,000.2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54,119.63	205,837.51	-178,557.8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75	0.46	-0.2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75	0.46	-0.20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 月—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63,055,966.00	1,443,370,324.69	1,054,198,868.4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643.39	114,495.68	63,991.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63,110,609.39	1,443,484,820.37	1,054,262,860.2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85,590,369.19	1,455,627,875.07	1,015,237,971.7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439,519.85	3,057,204.46	2,393,082.89
支付的各项税费	9,335,200.07	14,950,678.49	10,393,000.2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556,497.87	14,297,076.91	2,691,884.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15,921,586.98	1,487,932,834.93	1,030,715,939.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810,977.59	-44,448,014.56	23,546,921.0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			

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3,174,585.63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0.00	3,174,585.63	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927.47	71,530.73	978,680.12
投资支付的现金	950,000.00	0.00	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62,927.47	71,530.73	978,680.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2,927.47	3,103,054.90	-978,680.1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329,000.00	0.00	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30,820,000.00	266,388,888.00	157,17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0.00	0.00	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752,103.12	140,596,999.90	259,203,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4,901,103.12	406,985,887.90	416,373,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81,418,888.00	214,240,000.00	168,577,755.8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272,389.35	2,701,816.90	4,055,121.7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875,013.50	172,259,030.00	227,738,220.2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6,566,290.85	389,200,846.90	400,371,097.7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334,812.27	17,785,041.00	16,001,902.2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560,907.21	-23,559,918.66	38,570,143.1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682,676.79	39,242,595.45	672,452.2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243,584.00	15,682,676.79	39,242,595.45

4.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9年1月—6月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2,371,000.00				20,600,000.00				2,317,775.55		14,543,168.78	1,909,062.18	81,741,006.5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2,371,000.00				20,600,000.00				2,317,775.55		14,543,168.78	1,909,062.18	81,741,006.5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629,000.00				2,986,876.50				-2,317,775.55		11,569,615.88	1,378,076.27	
（一）综合收益总额											34,763,814.40	754,119.63	35,517,934.0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629,000.00											700,000.00	8,329,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7,629,000.00											700,000.00	8,329,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925,097.57	-76,043.36	-2,001,140.93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925,097.57	-76,043.36	-2,001,140.93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3,586,876.50				-2,317,775.55		-21,269,100.95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23,586,876.50				-2,317,775.55		-21,269,100.95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20,600,000.00								-20,600,000.00
四、本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0				23,586,876.50						26,112,784.66	3,287,138.45	102,986,799.61

2018 年度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2,371,000.00				48,100,000.00				747,745.22		-2,481,775.94	1,703,224.67	90,440,193.9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2,371,000.00				48,100,000.00				747,745.22		-2,481,775.94	1,703,224.67	90,440,193.9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7,500,000.00				1,570,030.33		17,024,944.72	205,837.51	-8,699,187.4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9,394,033.59	205,837.51	19,599,871.1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570,030.33		-2,369,088.87		-799,058.54
1. 提取盈余公积									1,570,030.33		-1,570,030.3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99,058.54		-799,058.54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27,500,000.00								-27,500,000.00
四、本年期末余额	42,371,000.00				20,600,000.00				2,317,775.55		14,543,168.78	1,909,062.18	81,741,006.51

2017 年度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2,371,000.00								747,745.22		6,268,516.06	1,881,782.48	51,269,043.7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 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2,371,000.00								747,745.22		6,268,516.06	1,881,782.48	51,269,043.7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48,100,000.00						-8,750,292.00	-178,557.81	39,171,150.19
（一）综合收益总额											-8,388,000.20	-178,557.81	-8,566,558.0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 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362,291.80		-362,291.80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											-362,291.80		-362,291.80

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48,100,000.00								48,100,000.00
四、本年期末余额	42,371,000.00				48,100,000.00				747,745.22		-2,481,775.94	1,703,224.67	90,440,193.95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

1.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812,991.65	3,455,900.69	8,434,624.03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09,363,962.81	51,925,309.43	4,929,982.23
应收账款融资			
预付款项	2,033,862.22	56,675.00	45,553.00
其他应收款	24,798,888.61	12,871,282.43	32,759,307.67
存货	150,671,702.04	126,622,095.84	83,779,944.9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6,470,678.99	17,836,718.96	12,814,919.32
流动资产合计	510,152,086.32	212,767,982.35	142,764,331.1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4,287,332.63	30,162,142.33	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857,579.44	6,044,790.97	6,610,882.54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4,038,180.71	723,967.44	2,446,170.3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4,183,092.78	36,930,900.74	9,057,052.87
资产总计	574,335,179.10	249,698,883.09	151,821,384.0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8,600,000.00	46,598,888.00	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26,796,365.72	92,006,255.98	74,831,632.02
预收款项	185,530.68	1,622,272.14	1,856,135.81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638,102.00	321,720.00	168,427.60
应交税费	7,903,174.68	86,356.88	46,692.40
其他应付款	120,167,863.48	48,805,140.08	30,773,633.31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84,291,036.56	189,440,633.08	107,676,521.1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484,291,036.56	189,440,633.08	107,676,521.1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0,000,000.00	42,371,000.00	42,371,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7,524,209.13	1,212,142.3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317,775.55	747,745.2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2,519,933.41	14,357,332.13	1,026,117.70
所有者权益合计	90,044,142.54	60,258,250.01	44,144,862.9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574,335,179.10	249,698,883.09	151,821,384.06

2.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 月—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一、营业收入	605,841,197.04	458,776,435.37	312,791,070.94
减：营业成本	555,076,691.07	425,542,675.73	312,290,193.80

税金及附加	508,006.27	539,777.93	427,823.16
销售费用	5,797,603.89	7,063,608.11	4,121,407.35
管理费用	3,404,163.15	3,032,205.55	2,408,912.27
研发费用	0.00	0.00	0.00
财务费用	1,703,721.83	854,788.41	258,653.98
其中：利息收入			
利息费用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	-13,256,853.09		
资产减值损失		-794,477.13	-382,728.7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6,094,157.74	20,948,902.51	-7,098,648.37
加：营业外收入	22,661.88	567.51	0.00
减：营业外支出	468.70	29.16	177.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6,116,350.92	20,949,440.86	-7,098,825.37
减：所得税费用	6,684,648.69	5,249,137.56	-1,757,527.8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431,702.23	15,700,303.30	-5,341,297.4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19,431,702.23	15,700,303.30	-5,341,297.4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9,431,702.23	15,700,303.30	-5,341,297.4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3.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 月—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18,786,014.31	483,730,387.45	368,520,104.9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809.73	43,249.95	20,974.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8,820,824.04	483,773,637.40	368,541,079.3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30,516,772.22	531,659,787.46	336,788,161.5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74,818.20	1,854,307.60	1,457,526.96
支付的各项税费	4,544,713.42	6,967,184.26	3,840,775.5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01,451.94	1,907,835.82	1,005,174.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0,637,755.78	542,389,115.14	343,091,638.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816,931.74	-58,615,477.74	25,449,440.6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927.47	0.00	36,283.8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750,000.00	500,000.00	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			

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62,927.47	500,000.00	36,283.8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62,927.47	-500,000.00	-36,283.8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629,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4,000,000.00	126,488,888.00	15,02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6,872,103.12	231,471,499.90	238,61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8,501,103.12	357,960,387.90	253,63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1,998,888.00	79,890,000.00	18,07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99,506.92	1,419,633.50	660,911.7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8,165,758.03	222,514,000.00	252,252,005.7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1,564,152.95	303,823,633.50	270,982,917.4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936,950.17	54,136,754.40	-17,352,917.4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57,090.96	-4,978,723.34	8,060,239.3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55,900.69	8,434,624.03	374,384.7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812,991.65	3,455,900.69	8,434,624.03

4.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9 年 1 月—6 月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2,371,000.00				1,212,142.33				2,317,775.55		14,357,332.13	60,258,250.0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2,371,000.00				1,212,142.33				2,317,775.55		14,357,332.13	60,258,250.0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629,000.00				26,312,066.80				-2,317,775.55		-1,837,398.72	29,785,892.5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9,431,702.23	19,431,702.2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629,000.00											7,629,000.0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7,629,000.00											7,629,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3,586,876.50				-2,317,775.55		-21,269,100.95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23,586,876.50				-2,317,775.55		-21,269,100.95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2,725,190.30							2,725,190.30
四、本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0				27,524,209.13						12,519,933.41	90,044,142.54

2018 年度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2,371,000.00								747,745.22		1,026,117.70	44,144,862.9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2,371,000.00								747,745.22		1,026,117.70	44,144,862.9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12,142.33				1,570,030.33		13,331,214.43	16,113,387.0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700,303.30	15,700,303.3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570,030.33		-2,369,088.87	-799,058.54	
1. 提取盈余公积								1,570,030.33		-1,570,030.3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99,058.54	-799,058.54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1,212,142.33							1,212,142.33
四、本年期末余额	42,371,000.00				1,212,142.33			2,317,775.55		14,357,332.13	60,258,250.01	

2017 年度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减：库存	其他综	专项储	盈余公积	一般风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	----	--------	-----	------	-----	-----	------	-----	-------	-------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积	股	合收益	备		险准备		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42,371,000.00								747,745.22		6,729,706.98	49,848,452.2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2,371,000.00								747,745.22		6,729,706.98	49,848,452.2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703,589.28	-5,703,589.28
（一）综合收益总额											-5,341,297.48	-5,341,297.4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362,291.80	-362,291.80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62,291.80	-362,291.80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												

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42,371,000.00								747,745.22		1,026,117.70	44,144,862.92

（三）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名称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至最近一期期 末实际投资额 (万元)	纳入合并范 围的期间	合并类型	取得方式
1	广州文明网络科 技有限公司	96.20	96.20	4,810.00	2017.1.1 -2019.6.30	同一控制	收购
2	恒泰文明（广州） 科技有限公司	65.00	65.00	130.00	2018.2.8 -2019.6.30	-	设立
3	北京合众怡毅科 技有限公司	95.00	95.00	495.00	2018.8.17 -2019.6.30	非同一控 制	收购

无

（2） 民办非企业法人

☐适用 ☒不适用

（3） 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增加了三家子公司，其中广州文明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合众怡毅科技有限公司为收购取得，恒泰文明（广州）科技有限公司为新设立公司。

二、审计意见

事项	是或否
公司财务报告是否被出具标准无保留的审计意见	是

会计师审计了文明蒙恬（广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文明股份”）财务报表，包括2019年6月30日、2018年12月31日、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9年1-6月、2018年度、2017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会计师认为，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文明股份2019年6月30日、2018年12月31日、2017年12月31日合并及母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2019年1-6月、2018年度、2017年度合并及母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三、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9 年 6 月 30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19 年 1-6 月、2018 年度、2017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二）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四）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5号的通知》（财会〔2012〕19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节三、（十四）“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五）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并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 合并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节三、（十四）“长期股权投资”或本节三、（九）“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

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六）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七）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以及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八） 金融工具（新金融工具准则）

√适用 □不适用

在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九) 金融工具（原金融工具准则）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前执行原金融工具准则，具体情况如下：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分为三个层次，即第一层次输入值是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本公司优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最后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大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 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 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 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 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12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

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8）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十） 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新金融工具准则下预期信用损失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1）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应收款项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2. 原金融工具准则下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200 万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

	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	--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对单项金额重大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会同单项金额不重大且不属于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的各公司之间的应收款项,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账龄分析法
其他组合	除已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其他应收款外,公司以是否获得收款保证划分为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如果已获得收款保证,将不计提坏账准备。	不计提坏账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下同)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等。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十一)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库存商品。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

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不适用）

（1） 低值易耗品

无

（2） 包装物

无

（十二）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本部分所指长期股权投资的范围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十五） 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

3.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1) 固定资产折旧计提方法

年限平均法

(2) 固定资产折旧年限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00	0.50	4.98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5.00	0.50	19.90
其他设备	3.00	0.00-1.00	33.00-33.3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4.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于固定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十六)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

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十八）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二十）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一） 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二十二）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三）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四） 收入（新收入准则适用）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五） 收入（原收入准则适用）

（1）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

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 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4)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二十六) 合同资产与合同负债（新收入准则适用）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七)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对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八)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

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二十九）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 所得税

√适用 □不适用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3）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三十一）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三十二)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三十三) 其他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的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一) 盈利能力分析

1.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19 年 1 月—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营业收入（元）	981,597,110.46	1,298,048,546.23	885,755,362.18
净利润（元）	35,517,934.03	19,599,871.10	-8,566,558.01
毛利率（%）	10.34	4.10	0.81
期间费用率（%）	3.89	1.79	1.99
净利率（%）	3.62	1.51	-0.9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4.41	19.70	-8.7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4.51	17.69	-5.0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5	0.46	-0.2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5	0.46	-0.20

2. 波动原因分析

(1) 营业收入变动分析：2017 年、2018 年、2019 年 1-6 月，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88,575.54 万元、129,804.85 万元、98,159.71 万元，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呈上升趋势。主要原因为：

1) 网络零售行业市场规模增长较快所致。2017 年，中国网络零售市场交易规模达 71,751 亿元，相比 2016 年的 51,556 亿元，同比增长 39.17%。2018 年我国网络零售市场规模持续增长，全国网上零售额为 90,065 亿元，同比增长 23.90%。得益于网络零售行业市场规模的增长趋势，公司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 1-6 月网络销售收入（含线上分销和线上代运营）分别为 23,373.43 万元、41,613.72 万元、49,168.41 万元。

2) 公司业务模式日益成熟所致。

①整合营销平台，明确专业化定位。公司实际控制人曾建东及其关联方曾建波旗下的资讯科技产品业务主要由文明蒙恬（广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文明数码科技有限公司和北京蒙恬世纪数码科技有限公司进行运营，存在多个公司经营同类业务的情形。为了避免同业竞争，2018 年以来，实际控制人曾建东将广州文明数码科技有限公司的业务进行了调整，逐步放弃 wacom 品牌运营业务；同时，公司董事曾建波也将北京蒙恬世纪数码科技有限公司的业务进行了调整，逐步放弃罗技品牌运营业务；从而使文明股份占有了更多的市场份额，相应业绩实现了快速增长。品牌资源的集中是公司 2018 年以来收入大幅增长的重要原因之一。

②京东自营业务中闪迪产品线广度有所增加。2019 年以来，公司代理闪迪品牌从单一的 U 盘拓展到闪迪全系列产品，从而使得收入规模增加。

③与京东的合作粘性加深。公司凭借优秀的营销能力和品牌运营能力，在闪迪 U 盘产品-京东

自营店的基础上，2018 年公司进一步取得闪迪全系列产品-京东自营店的运营权，使得与京东业务的销售量提升较大所致。

(2) 净利润变动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营业收入	981,597,110.46	1,298,048,546.23	885,755,362.18
营业成本	880,063,583.46	1,244,770,559.59	878,585,094.75
营业毛利	101,533,527.00	53,277,986.64	7,170,267.43
毛利率 (%)	10.34	4.10	0.81
销售费用	29,019,530.21	15,479,648.22	7,696,437.78
管理费用	5,332,929.55	4,618,064.91	3,420,931.82
财务费用	3,794,500.14	3,118,873.48	6,501,942.22
期间费用率 (%)	3.89	1.79	1.99
净利润	35,517,934.03	19,599,871.10	-8,566,558.01

由上表可见，公司 2018 年度、2019 年 1-6 月净利润增长，主要系当期综合毛利率增长所致。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变动原因详见“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之“（三）毛利率”。

(3) 期间费用率变动分析：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 1-6 月公司期间费用率分别为 1.99、1.79、3.89。2019 年 1-6 月的期间费用率较高，主要原因如下：

①销售费用增加较大。主要原因为：1) 增加运营权费用 943.40 万元。公司 2019 年取得天猫旗舰店、闪迪全系列产品-京东自营店和京东 POP 店的运营权，发生的费用支出所致；2) 市场推广费有所增加。公司 2019 年发生的天猫、京东等平台的佣金、直通车等平台活动支持费用增加所致。

②管理费用增加较大。主要原因为随着公司业务规模增加，公司管理人员增加，相应职工薪酬增加所致。

(4) 公司毛利率的变动导致净利率大幅提升，盈利状况的改善亦导致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和基本每股收益的提升。

(二) 偿债能力分析

1.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 (%)	81.36	78.97	74.83
母公司的资产负债率 (%)	83.75	76.68	70.91
流动比率 (倍)	1.20	1.24	1.30
速动比率 (倍)	0.83	0.43	0.42

2. 波动原因分析

(1) 长短期偿债能力分析

公司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 1-6 月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74.83%、78.97%、81.36%，报告期内资产负债率呈上升趋势；公司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 1-6 月的流动比率分别为 1.30、1.24、1.20，速动比率分别为 0.42、0.43、0.83，整体水平较低。公司的资产负债率、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变化主要受到公司短期负债变化的影响，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负债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借款	128,600,000.00	79,198,888.00	27,050,000.00
应付账款	217,842,191.08	162,812,285.27	155,874,310.90
其他应付款	88,798,339.85	60,361,904.05	59,816,766.12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短期借款为 12,860.00 万元，主要为公司与上海邦汇商业保理有限公

司进行的应收账款保理融资借款。根据双方签署的《国内池保理融资业务合同》约定，保理商同意根据本合同的约定受让卖方对一个或多个买方已经产生及将要产生的应收账款并向卖方提供有追索权的国内保理池融资服务。融资比例指保理商提供卖方融资款金额与有效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该比例由保理商根据卖方资信情况、应收账款质量和买方付款情况核定。卖方在货物流转的订单、入库、结算等阶段或是不同阶段之间提出融资申请，保理商为卖方核定不同的融资比例。即公司短期借款是随着应收账款的结算而滚动偿还的，所以公司短期借款不存在集中偿付的风险。

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应付账款为21,784.22万元，均为与供应商尚未结算的货款，账龄均为1年以内。期末主要应付账款为：与罗技（中国）科技有限公司的应付账款10,032.72万元和与闪迪贸易（上海）有限公司的应付账款8,422.61万元。上述应付账款的账期一般为3个月内，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上述应付账款均已结清。

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其他应付款为8,879.83万元，主要为应付关联方的款项8,320.91万元。上述款项为公司股东曾建东及关联方文明数码对公司运营资金的财务支持，无明确的偿还期限。

综上，公司具有一定的长短期偿债能力，短期借款及经营性负债不能偿还的财务风险较低。

（2）与同行业可比企业的对比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其他公司的偿债能力对比情况如下：

项目	熙浪股份 (831026.OC)			壹网壹创 (300792.SZ)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资产负债率 (%)	12.02	17.44	20.87	16.18	20.53	18.33
流动比率	4.73	3.32	3.61	4.56	4.08	4.54
速动比率	3.74	2.49	2.36	3.78	3.36	4.16

项目	怡亚通 (002183.SZ)			文明股份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资产负债率 (%)	79.84	80.10	81.69	81.36	78.97	74.83
流动比率	1.12	1.07	1.07	1.20	1.24	1.30
速动比率	0.85	0.81	0.78	0.83	0.43	0.42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高于熙浪股份和壹网壹创，与怡亚通基本相当；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低于熙浪股份和壹网壹创，与怡亚通基本相当。

公司的负债水平在整体行业中处于相对较高的水平，这主要是由公司业务模式决定的：同行业可比企业中，熙浪股份和壹网壹创主要为网上运营及经销服务，线下销售业务较少；怡亚通业务模式与公司较为类似，既有网上运营及分销业务也有线下经销业务；公司目前线上销售业务占比越来越大，该业务模式下需要更多的营运资金，造成公司的短期借款及经营性应付款项较多，因而报告期内公司整体资产负债率较高。

考虑到公司的业务模式和实际经营状况，以及与同行业可比企业的债务水平对比情况，公司的资产负债率较高，具有合理性。

（3）流动比率、速动比率的变动分析：2017年末、2018年末、2019年6月末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3,641.56万元、7,293.28万元、33,960.66万元，应收账款余额增幅较大，导致报告期内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呈上升趋势。

（三） 营运能力分析

1.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19年1月—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4.76	23.74	22.04
存货周转率（次/年）	4.33	5.21	4.58
总资产周转率（次/年）	2.09	3.47	2.87

2. 波动原因分析

(1) 应收账款周转率的变动分析：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 1-6 月，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22.04 次、23.74 次和 4.76 次。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为线上代运营业务、线上分销业务、线下经销业务，线上代运营业务中消费者在电子商务平台下达订单并通过第三方支付软件支付货款，因此线上代运营业务不产生应收账款，应收账款主要为线上分销及线下经销服务收入，经销商支付相关款项有一定账期。2018 年、2019 年 1-6 月的应收账款周转率较报告期前两年有所下降，主要原因为公司业务规模持续扩大，经销业务规模及收入占比增加，导致公司应收账款增加，应收账款周转率有所下降。报告期各期末的应收对象主要是具有良好信誉和较强资金实力的主流电商客户，整体资信状况良好，发生坏账损失的风险较小。

(2) 存货周转率的变动分析：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 1-6 月，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4.58 次、5.21 次和 4.33 次。公司存货管理良好，存货运营效率持续提升，主要原因是随着与主要品牌方、经销商的合作粘性加深，公司对采购周期及销售预期掌控力度更强，存货运营效率提高。

(3) 公司非常注重提高资产的运营效率，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 1-6 月，公司总资产周转率分别为 2.87 次、3.47 次和 2.09 次。

(四) 现金流量分析

1.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19 年 1 月—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2,810,977.59	-44,448,014.56	23,546,921.0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62,927.47	3,103,054.90	-978,680.1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8,334,812.27	17,785,041.00	16,001,902.2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元）	4,560,907.21	-23,559,918.66	38,570,143.17

2. 现金流量分析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分析

1)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公司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 1-6 月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63,055,966.00	1,443,370,324.69	1,054,198,868.49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643.39	114,495.68	63,991.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63,110,609.39	1,443,484,820.37	1,054,262,860.2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85,590,369.19	1,455,627,875.07	1,015,237,971.7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439,519.85	3,057,204.46	2,393,082.89
支付的各项税费	9,335,200.07	14,950,678.49	10,393,000.2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556,497.87	14,297,076.91	2,691,884.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15,921,586.98	1,487,932,834.93	1,030,715,939.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810,977.59	-44,448,014.56	23,546,921.07

公司 2018 年、2019 年 1-6 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较大，且持续为负，主要

原因为当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余额不足以覆盖“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余额所致。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的构成明细如下：

2)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营业收入	981,597,110.46	1,298,048,546.23	885,755,362.18
加：销项税额	153,147,918.31	213,056,397.63	150,305,005.72
加：应收账款余额的减少（增加以“-”表示）	-252,735,011.39	-34,626,936.34	9,474,657.31
加：预收款项余额的增加（减少以“-”表示）	-3,688,781.96	-21,783,528.98	11,409,860.52
加：其他应收账款余额的减少（增加以“-”表示）	-15,265,269.42	-11,324,153.85	-2,746,017.24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63,055,966.00	1,443,370,324.69	1,054,198,868.49

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营业成本（扣除人工费用、折旧等非付现成本）	878,579,204.00	1,244,566,058.05	878,585,094.75
加：存货增加（减少以“-”表示）	-74,752,249.81	3,172,807.12	91,241,771.58
加：预付账款增加（减少以“-”表示）	-4,594,665.51	7,314,114.71	-129,478.91
加：当期进项税额	130,192,509.97	213,234,624.35	153,421,177.92
加：应付账款减少（增加以“-”表示）	-55,029,905.81	-6,937,974.37	-107,601,727.20
其他应付款的增加（减少以“-”表示）	11,195,476.35	-5,721,754.79	-278,866.3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85,590,369.19	1,455,627,875.07	1,015,237,971.75

从上表可见，公司 2018 年、2019 年 1-6 月当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余额大于“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余额，主要原因为当期应收账款余额增加所致，具体为公司与主要客户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的应收账款因账期（一般为 2-3 个月）较长，尚未结算所致。

4) 与报告期内净利润相差较大的原因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5,517,934.03	19,599,871.10	-8,566,558.01
加：资产减值准备	13,952,920.49	1,888,655.32	-1,455,213.0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29,394.02	807,119.65	641,340.76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775,726.67	3,204,448.98	6,596,583.2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3,750,098.87	1,751,877.86	-1,572,967.38

(增加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4,752,249.81	-2,962,802.98	-91,241,771.5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84,469,510.10	-67,316,900.99	-12,905,754.6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7,080,406.36	-1,420,283.50	132,051,261.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810,977.59	-44,448,014.56	23,546,921.07

从上表可以看出,“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变动较大,具体分析如下:

A. 经营性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应收账款的增加	-305,440,350.91	-44,950,626.65	5,996,210.53
预付款项的增加	3,001,023.10	-13,980,224.57	129,478.91
其他应收款的增加	-230,352.11	-664,584.82	-34,634.51
其他流动资产的增加	18,200,169.82	-7,721,464.95	-18,731,598.96
其他	-	-	-265,210.57
合计	-284,469,510.10	-67,316,900.99	-12,905,754.60

公司2017年、2018年、2019年1-6月“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金额分别为-1,290.58万元、-6,731.69万元、-28,446.95万元,经营性应收项目呈逐渐增加趋势,主要原因为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增加所致,具体原因为随着公司与主要客户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的应收账款因账期(一般为2-3个月)较长,尚未结算所致。

B. 经营性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应付账款的增加	93,796,457.05	13,229,748.40	111,546,545.77
预收账款的增加	-2,095,139.55	-15,120,401.12	11,409,860.52
其他应付款的增加	13,108,279.21	-577,088.31	6,362,143.30
应交税费的增加	1,915,017.17	894,810.85	2,738,472.07
应付职工薪酬的增加	355,792.48	152,646.68	-5,760.02
合计	107,080,406.36	-1,420,283.50	132,051,261.64

公司2017年、2018年、2019年1-6月“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金额分别为13,205.13万元、-142.03万元、10,708.05万元,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性应付项目波动较大,但报告期内应付账款余额呈增长趋势,主要系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对闪迪、罗技的采购业务量增加,部分采购款尚未结算所致。

综上所述,公司与报告期内净利润相差较大的主要原因为报告各期经营性应收项目余额较大所致。

公司2019年1-6月、2018年度、2017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5,281.10万元、-4,444.80万元和2,354.69万元,经营现金流量波动较大且最近一期为负。虽然随着公司销售规模扩大,经营现金流入将会有所增加,但在未来一定时间内公司仍然存在营运资金不足和偿债压力较大的风险。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分析

公司2017年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97.87万元,主要系购买固定资产所致。

公司2018年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310.31万元,主要系公司于2018年8月收购合众科技时取得其货币资金(317.46万元)所致。

公司 2019 年 1-6 月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96.29 万元，主要系公司支付合众科技 95%股权的股权对价款（95 万元）。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分析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 1-6 月，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600.19 万元、1,778.50 万元及 5,833.48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入主要为新增短期借款和关联方北京蒙恬、文明数码等关联方的资金拆入款。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为偿还银行借款和偿还关联方北京蒙恬、文明数码等借款。

（五）其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营业收入分析

1. 各类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包括主营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收入为销售商品收入，具体包括线下经销、线上代运营和线上分销：

（1）线下经销：客户收到公司商品并验收合格后，签署验收单，公司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2）线上代运营：客户在线上购买产品后有一定时间的退货期，客户收到商品并在退货期满后，公司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3）线上分销：经销商收到公司商品后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签署验收单，公司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2. 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

（1）按产品（服务）类别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 月—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存储设备类	637,749,715.36	64.97	831,360,972.40	64.05	605,049,689.26	68.31
鼠标键盘类	259,632,242.06	26.45	388,908,296.52	29.96	229,757,717.31	25.94
数位板类	23,371,807.75	2.38	14,077,637.04	1.08	25,678,556.73	2.90
其他配件类	59,338,449.32	6.05	63,617,556.09	4.90	23,963,738.54	2.71
其他业务	1,504,895.97	0.15	84,084.18	0.01	1,305,660.34	0.15
合计	981,597,110.46	100.00	1,298,048,546.23	100.00	885,755,362.18	100.00

波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增加较多，2018 年相比 2017 年增长了 46.55%，各类产品的收入变化幅度较大，其主要原因分析如下：

（1）存储设备类产品：报告期内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较高，是公司收入的主要来源，2018 年相比 2017 年增长了 37.40%。存储设备类产品主要为闪迪品牌的运营业务，2018 年以来公司代理闪迪品牌从单一的 U 盘拓展到闪迪全系列产品；同时公司在闪迪 U 盘产品-京东自营店的基础上进一步取得闪迪全系列产品-京东自营店的运营权，使得与京东业务提升较大；因而公司该类产品报告期内收入增加较多。

（2）鼠标键盘类产品：2018 年收入相比 2017 年增长了 69.27%，增幅较大。鼠标键盘类产品主要为罗技品牌的运营业务，为避免同业竞争，2018 年公司董事及持股 5%以上股东曾建波控制的关联公司北京蒙恬逐步放弃罗技品牌运营业务，改由公司统一运营；品牌资源的集中扩大了公司的市场份额，相应的销售收入快速增长。

（3）数位板类产品：2018 年收入相比 2017 年下降了 45.18%。主要原因系数位板类产品相对其他产品体积较大、单位库存占用成本较高，故公司在 2018 年改变经营战略、清理库存，仅销售数位板类产品中的学习板这一个类型产品，同时也略微调降了销售价格，从而使该类产品的收入下降较多。

(2) 按地区分类

☐适用 ☒不适用

(3) 按生产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4) 按销售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 月—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线下经销	488,408,139.40	49.76	881,827,261.53	67.93	650,715,384.86	73.46
线上分销	451,009,029.95	45.95	409,807,188.85	31.57	233,734,316.98	26.39
线上代运营	40,675,045.13	4.14	6,330,011.67	0.49	0.00	0.00
其他业务	1,504,895.97	0.15	84,084.18	0.01	1,305,660.34	0.15
合计	981,597,110.46	100.00	1,298,048,546.23	100.00	885,755,362.18	100.0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各类业务的主营业务收入变化情况如下： (1) 线下经销业务：该类业务为公司的传统业务，报告期内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较高，是公司主要收入来源。该类业务收入 2018 年相比 2017 年增长了 35.52%，由于该类业务的毛利水平相对较低，公司 2018 年调整业务结构实现业务转型，对于该类业务更加注重质量方面的提升，在一定程度上控制业务量，转而将资源投向毛利水平较高的业务。 (2) 线上分销业务：该类业务主要为向京东平台分销产品。由于该类业务的毛利水平相对较高，是公司大力发展的业务，2018 年收入相比 2017 年增长了 75.33%；公司 2018 年加强了与京东的合作，取得闪迪全系列产品-京东自营店的运营权，使得该类业务的销售收入在当期有较大增长。 (3) 线上代运营业务：该类业务是公司 2018 年新开展的业务，报告期内业务收入占比较低。该业务主要为公司受品牌方委托，为其量身定制线上店铺，未来前景较好，属于公司重点发展的业务。					

(5)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收入冲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营业成本分析

1. 成本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公司营业成本按照各类产品归集核算，包括直接材料和直接人工：(1) 直接材料成本主要为公司外购产品的成本；公司购买产品时，按照实际发生成本计入存货；存货成本按照月末一次性加权平均法计算；(2) 直接人工成本主要为公司线上代运营人员工资，按照实际工时归集核算。

2. 成本构成分析

(1) 按照产品（服务）分类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 月—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存储设备类	574,737,805.15	65.31	813,055,038.05	65.32	598,999,889.17	68.18
鼠标键盘类	234,259,042.11	26.62	359,409,638.69	28.87	232,324,810.00	26.44
数位板类	14,951,366.67	1.70	17,303,363.79	1.39	24,021,769.27	2.73
其他配件类	54,844,990.08	6.23	54,913,517.51	4.41	23,238,626.31	2.65
其他业务	1,270,379.46	0.14	89,001.54	0.01	0.00	0.00
合计	880,063,583.46	100.00	1,244,770,559.59	100.00	878,585,094.75	100.0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该类产品的主营业务成本比重基本与其主营业务收入占比相匹配，其中存储设备类产品成本占比较高，该类产品的销售收入是公司主要的主营业务收入来源。					

(2) 按成本性质分类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月—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878,579,204.00	99.83	1,244,566,058.05	99.98	878,585,094.75	100.00
直接人工	214,000.00	0.02	115,500.00	0.01	-	-
其他业务	1,270,379.46	0.14	89,001.54	0.01	-	-
合计	880,063,583.46	100.00	1,244,770,559.59	100.00	878,585,094.75	100.0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包括直接材料和直接人工。其中直接材料成本比重较高，主要为公司对外采购产品的成本，直接人工成本为线上代运营业务的服务人员工资。公司成本结构是由其业务模式决定的：报告期内公司业务分为线下经销、线上分销和线上代运营，其中线下经销和线上分销业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均为外购产品的成本，销售和促销人员工资直接计入销售费用；线上代运营业务是公司受品牌方委托自营的线上店铺，其运营服务人员的工资计入相应的主营业务成本。由于公司目前线上代运营业务的运维人员较少，直接人工成本在主营业务总成本中占比较低。					

(3)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 毛利率分析

1. 按产品（服务）类别分类

单位：元

2019年1月—6月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存储设备类	637,749,715.36	574,737,805.15	9.88
鼠标键盘类	259,632,242.06	234,259,042.11	9.77
数位板类	23,371,807.75	14,951,366.67	36.03
其他配件类	59,338,449.32	54,844,990.08	7.57
其他业务	1,504,895.97	1,270,379.46	15.58
合计	981,597,110.46	880,063,583.46	10.34
原因分析			

2018 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存储设备类	831,360,972.40	813,055,038.05	2.20
鼠标键盘类	388,908,296.52	359,409,638.69	7.58
数位板类	14,077,637.04	17,303,363.79	-22.91
其他配件类	63,617,556.09	54,913,517.51	13.68
其他业务	84,084.18	89,001.54	-5.85
合计	1,298,048,546.23	1,244,770,559.59	4.10
原因分析			
2017 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存储设备类	605,049,689.26	598,999,889.17	1.00
鼠标键盘类	229,757,717.31	232,324,810.00	-1.12
数位板类	25,678,556.73	24,021,769.27	6.45
其他配件类	23,963,738.54	23,238,626.31	3.03
其他业务	1,305,660.34	0.00	100.00
合计	885,755,362.18	878,585,094.75	0.81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总体毛利率水平有大幅提升，各类产品的毛利率变化情况如下： （1）存储设备类：该类产品收入主要为闪迪品牌的运营收入，在主营业务收入占比较高。2017 年、2018 年该类产品的毛利率相对偏低，主要是由于 2018 年以前公司销售该类产品主要采取线下经销的模式，成本相对较高；从 2018 年开始，公司加强了与京东平台的业务合作，该类产品通过线上分销形式的销量有了大幅提高，从而毛利率水平有所提升。 （2）鼠标键盘类产品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 1-6 月公司线下经销业务中鼠标键盘类毛利率分别为-1.12%、7.58%、9.77%，毛利率增加较大。主要原因为普通鼠标销量增加所致。鼠标键盘类产品中主要为经销罗技全系列产品，包含普通鼠标、专业类鼠标及各类型键盘。普通鼠标虽然售价普遍较低，为标准化产品，价格相对透明。但标准化产品为批量化生产，单位固定成本（如人工工资、制造费用等）分摊率较低，利润空间相对较大。普通鼠标于 2018 年销售数量增加，有效地提高了 2018 年度整体毛利率。 （3）数位板类产品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 1-6 月公司线下经销业务中数位板类毛利率分别为 6.45%、-22.91%、36.03%，毛利率波动较大，主要系产品收入结构有所变动所致。 ①2018 年数位板类产品毛利率下降的主要原因为学习板产品当期实现亏损所致。2017 年公司销售的该类产品包括学习板、数位板、手写板等产品，由于该类产品体积较大、单位库存成本较高，因而 2018 年公司调整业务布局、清理库存，对该类学习板（采购成本为 1,596.21 万元）采用降价促销略的策略，从而使 2018 年该类产品实现销售收入 1,257.27 万元，当期亏损较大所致。 ②2019 年 1-6 月数位板类产品毛利率上升的主要原因为公司当期根据市场需求积极调整了业务方向，针对金融行业客户主推了液晶数位屏产品的销售，较传统的学习板和数位板采用按压屏幕，液晶数位屏系可触摸式屏幕，相对售价比较昂贵、利润空间较大，从而有效地使数位板类产品在 2019 年毛利由负转		

正并实现较大幅度增长。

2. 与可比公司毛利率对比分析

公司	2019年1月—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申请挂牌公司	10.34	4.10	0.81
熙浪股份（831026.OC）	25.26	21.27	24.42
壹网壹创（300792.SZ）	39.03	42.59	46.84
怡亚通（002183.SZ）	6.96	6.62	6.51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低于可比公司，主要有以下几个原因： （1）与可比公司相比，细分行业及服务品牌种类等因素导致利润空间差异较大。 公司主要服务产品为资讯科技类，其服务产品主要为罗技和闪迪，服务品牌较为单一，且资讯科技类产品的竞争市场较为激烈，各经销商为了占有市场份额，产品价格相对透明化，利润空间有限。熙浪股份的销售模式主要为经销，其服务的品牌包括苏泊尔、膳魔师、净七代（Seventh Generation）、米蓝、三洋等，产品的毛利相对较高；壹网壹创的主营业务是为国内外快速消费品品牌企业提供全网各渠道电子商务经销服务和电子商务综合运营服务，其经销和运营的品牌主要为各类美妆产品，利润空间相对较高。 （2）与同行业公司相比，公司线上营销渠道有限，收入规模相对较小。 报告期内，公司线上分销商就有京东一家，线上代运营业务也主要于天猫、京东两大电商平台开展。相对于同行业公司壹网壹创等，公司的线上营销有限，收入规模相对较小，尚未形成有效的规模效应，从而导致公司产品的毛利率偏低。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低于可比公司，主要是因为公司为资讯科技类行业，产品利润有限，且服务品牌较为单一，且公司线上营销渠道有限，规模相对较小，市场、研发、人力等资源有限所致。公司毛利率水平与同行业相比，具有合理性。 但是随着公司产品的品牌运营能力和营销网络日趋成熟，公司提供产品品牌及种类的不断增长，线上营销网络的不断完善，公司盈利能力将能有所增加，毛利率也会有所提升。		

3.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分类方式	按销售方式分类		
2019 年 1 月—6 月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线下经销	488,408,139.40	438,239,554.51	10.27
线上分销	451,009,029.95	406,323,931.41	9.91
线上代运营	40,675,045.13	34,229,718.08	15.85
其他业务	1,504,895.97	1,270,379.46	15.58
合计	981,597,110.46	880,063,583.46	10.34
原因分析			

2018 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线下经销	881,827,261.53	857,018,133.07	2.81	
线上分销	409,807,188.85	382,976,045.21	6.55	
线上代运营	6,330,011.67	4,687,379.76	25.95	
其他业务	84,084.18	89,001.54	-5.85	
合计	1,298,048,546.23	1,244,770,559.59	4.10	
原因分析				
2017 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线下经销	650,715,384.86	657,849,113.21	-1.10	
线上分销	233,734,316.98	220,735,981.54	5.56	
线上代运营	-	-	-	
其他业务	1,305,660.34	-	100.00	
合计	885,755,362.18	878,585,094.75	0.81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按销售模式分类为线上分销、线上代运营与线下经销。公司综合毛利率波动主要受线下经销业务和线上分销业务毛利率变化的影响。			
	(1) 线下经销业务：			
	公司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 1-6 月公司线下经销毛利率分别为-1.10%、2.81%、10.27%，报告期内线下经销业务毛利率波动较大，主要系存储设备类毛利率变化较大所致。具体情况如下：			
	2019 年 1-6 月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存储设备类	184,840,639.93	166,324,692.60	10.02
	鼠标键盘类	259,632,242.06	234,259,042.11	9.77
	数位板类	23,371,807.75	14,951,366.67	36.03
	其他配件类	20,563,449.66	22,704,453.13	-10.41
	合计	488,408,139.40	438,239,554.51	10.27
	2018 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存储设备类	423,780,139.57	432,261,488.09	-2.00
	鼠标键盘类	388,908,296.52	359,409,638.69	7.58
	数位板类	14,077,637.04	17,303,363.79	-22.91
其他配件类	55,061,188.40	48,043,642.50	12.74	
合计	881,827,261.53	857,018,133.07	2.81	
2017 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存储设备类	371,315,372.30	378,263,907.60	-1.87	
鼠标键盘类	229,757,717.30	232,324,810.00	-1.12	
数位板类	25,678,556.70	24,021,769.30	6.45	
其他配件类	23,963,738.50	23,238,626.30	3.03	
合计	650,715,384.86	657,849,113.21	-1.1	
①存储设备类产品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 1-6 月公司线下经销业务中存储设备类毛利率分别为-1.87%、-2.00%、10.02%，毛利率增加较大，其中 2019 年 1-6 月毛利率				

增加较大。主要原因为 2019 年 1-6 月公司享受的采购折扣加大所致。自 2018 年开始，公司通过整合营销平台和闪迪品牌产品线拓展至全系列产品，并结合线上分销的销售模式等业务模式发展地日益成熟，大幅提升了存储设备类产品的业务量，相应地品牌方给予公司的采购折扣力度也相应增加，2018 年、2019 年 1-6 月采购折扣金额与折扣扣除前的采购成本（为当期采购成本加折扣金额之和）的占比分别为 13.84%、26.16%，平均采购成本相应降低，从而导致该类产品毛利率增加较大。

该类产品主要类别明细在报告期内的产品售价及单位成本明细情况如下：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平均售价	平均成本	平均售价	平均成本	平均售价	平均成本
USB 闪存卡	47.55	44.08	46.54	43.43	53.93	50.69
储存卡	55.89	49.19	48.64	51.12	49.69	54.81
固态硬盘	397.09	305.79	846.69	815.02	914.58	725.96
无线 U 盘	202.27	531.82	461.50	496.06	892.77	486.67

②鼠标键盘类产品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 1-6 月公司线下经销业务中鼠标键盘类毛利率分别为-1.12%、7.58%、9.77%，毛利率增加较大。主要原因为普通鼠标销量增加所致。鼠标键盘类产品中主要为经销罗技全系列产品，包含普通鼠标、专业类鼠标及各类型键盘。普通鼠标虽然售价普遍较低，为标准化产品，价格相对透明。但标准化产品为批量化生产，单位固定成本（如人工工资、制造费用等）分摊率较低，利润空间相对较大。普通鼠标于 2018 年销售数量增加，有效地提高了 2018 年度整体毛利率。

③数位板类产品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 1-6 月公司线下经销业务中数位板类毛利率分别为 6.45%、-22.91%、36.03%，毛利率波动较大，主要系产品收入结构有所变动所致。

a. 2018 年数位板类产品毛利率下降的主要原因为学习板产品当期实现亏损所致。2017 年公司销售的该类产品包括学习板、数位板、手写板等产品，由于该类产品体积较大、单位库存成本较高，因而 2018 年公司调整业务布局、清理库存，对该类学习板（采购成本为 1,596.21 万元）采用降价促销略的策略，从而使 2018 年该类产品实现销售收入 1,257.27 万元，当期亏损较大所致。

b. 2019 年 1-6 月数位板类产品毛利率上升的主要原因为公司当期根据市场需求积极调整了业务方向，针对金融行业客户主推了液晶数位屏产品的销售，较传统的学习板和数位板采用按压屏幕，液晶数位屏系可触摸式屏幕，相对售价比较昂贵、利润空间较大，从而有效地使数位板类产品在 2019 年毛利由负转正并实现较大幅度增长。

（2）线上分销业务

公司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 1-6 月公司线上分销毛利率分别为 5.56%、6.55%、9.91%，报告期内线上分销毛利率呈增长趋势。主要原因为公司凭借优秀的营销能力和品牌运营能力，在闪迪 U 盘产品-京东自营店的基础上，2018 年公司进一步取得闪迪全系列产品-京东自营店的运营权，使得与京东合作的业务量不断扩张，对应的议价能力相对有所提升，利润空间增加所致。

线下经销与线上分销毛利率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为不同的销售模式对应的增值服务有所差异所致。公司线上分销模式的唯一经销商为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即公司为京东自营销售的闪迪产品主要供应商，2018 年末，进一步加强了与京东平台的合作粘性，成为京东自营销售的闪迪产品唯一供应商。报告期内，公司向京东销售代理产品的定价原则以市场定价为指导，根据提供的产品策划、视觉设计、售前咨询与售后管理等运营服务进行调整。公司为京东提供的上述增值服务导致其售价相对较高，利润空间相对较大。并且，对于线

	下经销商客户，在产品品牌商的整体供应链中为分销商角色，在选取上游供应商的选择范围较广，甚至包括京东自营，故公司采取以低于京东自营的定价方式稳定巩固自身的市场份额，以保证一级总代理的品牌经销商资格。
--	--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和变化情况

1. 期间费用分析

项目	2019年1月—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营业收入（元）	981,597,110.46	1,298,048,546.23	885,755,362.18
销售费用（元）	29,019,530.21	15,479,648.22	7,696,437.78
管理费用（元）	5,332,929.55	4,618,064.91	3,420,931.82
研发费用（元）	—	—	—
财务费用（元）	3,794,500.14	3,118,873.48	6,501,942.22
期间费用总计（元）	38,146,959.90	23,216,586.61	17,619,311.82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2.96	1.19	0.87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54	0.36	0.39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	—	—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39	0.24	0.73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总计（%）	3.89	1.79	1.99
原因分析	公司2019年1-6月、2018年和2017年期间费用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3.89%、1.79%和1.99%，报告期内的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较低；其中销售费用占比不断增加，主要是由于公司销售规模扩大、营业收入增加，相应销售费用有所增加。各期间费用具体变化情况见以下“期间费用主要明细项目”分析。		

2. 期间费用主要明细项目

(1)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月—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运营权费用	9,433,962.30	—	—
仓储及物流费	7,349,870.93	8,359,899.67	5,376,607.20
网络平台服务费	6,366,590.00	3,509,977.30	995,907.13
广告宣传费	2,603,463.41	1,248,342.10	66,509.43
市场服务费	1,422,070.64	722,230.19	478,490.62
职工薪酬	805,444.30	949,295.20	778,923.40
加工修理费	351,359.29	611,000.00	—
其他	686,769.34	78,903.76	—
合计	29,019,530.21	15,479,648.22	7,696,437.78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呈上升趋势，2018年相比2017年增		

	长 101.13%，增幅较大；主要原因如下：（1）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规模不断扩大，销售人员增加，相应的职工薪酬有所增加；（2）公司为开拓市场、开发新客户，提升了产品促销和渠道促销的力度，致使广告宣传费、市场服务费、平台服务等促销费用增加较多；（3）2019 年公司的子公司文明网络受让“闪迪”品牌在天猫商城的旗舰店运营权，受让价格 943.40 万元人民币，故 2019 年销售费用有大幅增加。
--	--

(2) 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 月—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职工薪酬	2,767,168.23	2,144,595.09	1,603,352.59
服务费	811,102.43	140,618.97	28,197.07
办公费	635,295.04	237,067.68	174,592.95
租金	397,905.85	374,230.56	162,592.83
差旅费	301,810.01	725,431.63	582,573.73
折旧费	270,059.66	718,118.11	641,340.76
业务招待费	123,240.68	149,542.92	84,958.70
其他	26,347.65	128,459.95	143,323.19
合计	5,332,929.55	4,618,064.91	3,420,931.82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呈增长趋势，增加较多的项目主要包括职工薪酬、服务费、租金、办公费等，其原因如下：公司为避免同业竞争，从 2018 年开始逐步将关联公司广州文明数码、北京蒙恬世纪的同类型品牌代理业务转移至集团公司，从而增加了相应的管理人员和服务人员，导致人员工资、租金、办公费等项目费用相应增加。		

(3) 研发费用（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 月—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合计	-	-	-
原因分析	不适用		

(4) 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 月—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利息支出	3,841,991.67	3,645,761.92	7,524,750.62
减：利息收入	98,246.51	555,241.11	1,046,403.05
银行手续费	18,716.50	28,352.67	23,594.65
汇兑损益	32,038.48	-	-
合计	3,794,500.14	3,118,873.48	6,501,942.22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波动较大，主要受公司借款金额的利息费用变动影响，2017 年公司财务费用较多主要是因为当期借款较多。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其他利润表科目

□适用 √不适用

(九)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月—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47,479.56	-227,713.74	85,422.58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2,867,618.44	-5,005,538.88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			

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8,413.13	-935.17	-1,015.97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129,535.13	2,638,969.53	-4,921,132.27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32,383.79	659,742.38	-1,230,283.0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576.07	1,000.58	-141,043.06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00,727.41	1,978,226.57	-3,549,806.14

公司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 1-6 月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分别为-354.98 万元、197.82 万元和 -10.07 万元，非经常性损益占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42.32%、10.20%和 0.29%，非经常性损益在当期净利润中占比逐步降低。2017 年、2018 年、2019 年 1-6 月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分别为-483.82 万元、1,741.58 万元和 3,486.45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公司净利润变动较小，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净利润依赖非经常性损益扭亏为盈的情形。

2、报告期内政府补助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十）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纳的主要税种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 17%/16%/13%/6%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17/16/13/6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5%计缴	2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7%计缴。	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3%计缴。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2%计缴。	2

2、税收优惠政策

无。

3、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一) 货币资金

1、 期末货币资金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167,607.21	1,005,420.29	153,976.83
银行存款	12,173,761.10	12,593,770.64	39,088,618.62
其他货币资金	7,902,215.69	2,083,485.86	-
合计	20,243,584.00	15,682,676.79	39,242,595.4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

2、 其他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京东钱包存放款项	1,124,461.41	987,438.57	-
支付宝余额	6,777,754.28	1,096,047.29	-
合计	7,902,215.69	2,083,485.86	-

京东钱包存放款项及支付宝余额系公司下属子公司合众科技和恒泰文明开展线上代运营业务时，其在京东商城、淘宝开设有线上店铺，根据京东商城、天猫等运营平台开设店铺的相关规定，公司须在电商平台店铺中绑定其京东钱包、支付宝账户，以完成资金结算所致。

公司存在京东钱包存放款项及支付宝余额系线上结算的业务特点所致，具有合理性。且上述款项均为公司账户。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三)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四)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五)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种类	2019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39,606,599.08	100.00	17,743,320.20	5.22	321,863,278.88
合计	339,606,599.08	100.00	17,743,320.20	5.22	321,863,278.88

续：

种类	2018年12月31日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组合一（不计提）					
组合二（按账龄计提）	72,932,799.41	100.00	3,804,531.92	5.22	69,128,267.49
组合小计	72,932,799.41	100.00	3,804,531.92	5.22	69,128,267.4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72,932,799.41	100.00	3,804,531.92	5.22	69,128,267.49

续：

种类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组合一（不计提）					
组合二（按账龄计提）	36,415,610.64	100.00	1,914,279.49	5.26	34,501,331.15
组合小计	36,415,610.64	100.00	1,914,279.49	5.26	34,501,331.1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36,415,610.64	100.00	1,914,279.49	5.26	34,501,331.15

A、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B、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账龄	2019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328,592,322.72	96.76	16,429,616.14	5.00	312,162,706.58
1-2 年	10,778,413.66	3.17	1,077,841.36	10.00	9,700,572.30

2-3 年	-	-	-	-	
3-4 年	234,302.70	0.07	234,302.70	100.00	
4-5 年	1,560.00	-	1,560.00	100.00	
5 年以上	-	-	-	-	
合计	339,606,599.08	100.00	17,743,320.20	5.22	321,863,278.88

续:

组合名称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72,470,802.21	99.37	3,623,540.11	5.00	68,847,262.10
1-2 年	9,935.00	0.01	993.50	10.00	8,941.50
2-3 年	388,662.70	0.53	116,598.81	30.00	272,063.89
3-4 年	63,399.50	0.09	63,399.50	100.00	
4-5 年	-		-	-	
5 年以上	-		-	-	
合计	72,932,799.41	100.00	3,804,531.92	5.22	69,128,267.49

续:

组合名称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35,414,395.85	97.25	1,770,719.79	5.00	33,643,676.06
1-2 年	784,023.70	2.15	78,402.37	10.00	705,621.33
2-3 年	217,191.09	0.60	65,157.33	30.00	152,033.76
3-4 年	-		-	-	
4-5 年	-		-	-	
5 年以上	-		-	-	
合计	36,415,610.64	100.00	1,914,279.49	5.26	34,501,331.15

C、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19 年 6 月 30 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3,747,002.64	1 年以内	57.05
广州购优品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4,231,279.50	1 年以内	13.02
上海亿玩商贸有限公司	关联方	15,068,800.00	1 年以内	4.44

北京蒙恬世纪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6,847,892.50	1 年以内	2.02
双齐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635,198.50	1 年以内	1.66
合计	-	265,530,173.14	-	78.19

续：

单位名称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3,865,685.08	1 年以内	73.86
北京蒙恬世纪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10,644,716.89	1 年以内	14.60
深圳以乐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968,955.72	1 年以内	5.44
上海强袭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35,879.50	1 年以内	1.56
深圳储世界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90,009.72	1 年以内	1.22
合计	-	70,505,246.91	-	96.68

续：

单位名称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中国邮电器材深圳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900,000.00	1 年以内	27.19
广州购优品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713,196.00	1 年以内	12.94
北京鼎创合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64,632.66	1 年以内	9.51
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64,149.00	1 年以内	7.87
北京万福祥瑞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377,868.50	1 年以内	6.53
合计	-	23,319,846.16	-	64.04

4、各期应收账款余额分析

①应收账款余额波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呈增长趋势，其中 2018 年末余额相比 2017 年末增长了 100.28%，增幅较大；应收账款余额的大幅增加主要系公司营业收入快速增长所致：2018 年公司营业收入相比 2017 年增加了 46.79%，其中主要客户京东世纪的增加较多，而且其账期相对较长，从而导致相应的应收账款也增加较多。

②公司期末余额合理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期末应收账款余额主要为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2019 年 6 月末、2018 年末和 2017 年末 1 年以内应收账款余额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96.76%、99.37%和 97.25%，2019 年 1-6 月、2018 年、2017 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4.76、23.74 和 22.04；因此，公司报告期内的应收账款账龄较短，周转情况良好，可收回性较高。

公司重视应收账款回收的管理，定期核对往来款项，并安排专人进行管理，不断加大催收力度，有效的降低了款项无法收回的风险。报告期内应收账款管理情况良好。

5、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谨慎性分析

公司根据自身特点制定了坏账计提方法及比例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应收款项坏账。公司已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足额、合理计提了相应的坏账准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公司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在整个行业中处于适中水平；因而公司坏账准备的计提政策是谨慎的，符合公司实际情况。

6、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九、（一）、3、关联方往来情况及余额”部分。

7、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预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586,398.26	93.54	7,359,667.71	100.00	45,553.00	100.00
1-2年	178,603.94	6.46	-	-	-	-
2-3年	-	-	-	-	-	-
3年以上	-	-	-	-	-	-
合计	2,765,002.20	100.00	7,359,667.71	100.00	45,553.00	100.00

2、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9年6月30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广州文明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1,449,697.72	52.43	1年以内	货款
广州市冠新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4,971.77	10.31	1年以内	服务费
上海集米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9,792.70	6.14	1-2年	货款
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2,398.38	2.62	1年以内	税金
关东良品农业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1,132.08	2.57	1年以内	服务费
合计	-	2,047,992.65	74.07	-	-

续：

2018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北京亚昆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00	67.94	1 年以内	服务费
济南宏图正乾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89,186.09	21.59	1 年以内	货款
上海集米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53,485.65	7.52	1 年以内	货款
东莞市迈安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1,250.00	1.78	1 年以内	货款
上海小螺钉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000.00	0.20	1 年以内	服务费
合计	-	7,288,921.74	99.03	-	-

续：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深圳京德传媒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000.00	54.88	1 年以内	销售费用制作费
民航快递上海分公司	非关联方	15,738.27	34.55	1 年以内	快递费
广州虎柏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318.69	9.48	1 年以内	快递费
仲量联行测量事务所	非关联方	496.04	1.09	1 年以内	税金
合计	-	45,553.00	100.00	-	-

3、最近一期末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付款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4,917,008.56	4,210,937.90	3,354,798.77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合计	4,917,008.56	4,210,937.90	3,354,798.77

1、其他应收款情况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坏账准备	2019 年 6 月 30 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948,606.88	31,598.32					4,948,606.88	31,598.32
合计	4,948,606.88	31,598.32					4,948,606.88	31,598.32

续:

种类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组合一（不计提）	3,879,082.43	91.74	-	-	3,879,082.43
组合二（按账龄计提）	349,321.58	8.26	17,466.11	5.00	331,855.47
组合小计	4,228,404.01	100.00	17,466.11	0.41	4,210,937.9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4,228,404.01	100.00	17,466.11	0.41	4,210,937.90

续:

种类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组合一（不计提）	3,113,716.89	92.31	-	-	3,113,716.89
组合二（按账龄计提）	259,328.30	7.69	18,246.42	7.04	241,081.88
组合小计	3,373,045.19	100.00	18,246.42	0.54	3,354,798.7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	-	-	-	-	-

其他应收款					
合计	3,373,045.19	100.00	18,246.42	0.54	3,354,798.77

A、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B、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19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629,330.19	99.79	31,466.51	5.00	597,863.68
1-2年	1,318.00	0.21	131.81	10.00	1,186.19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合计	630,648.19	100.00	31,598.32	5.01	599,049.87

续：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349,321.48	99.99	17,466.08	5.00	331,855.40
1-2年					
2-3年	0.10	0.01	0.03	30.00	0.07
3-4年					
4-5年					
5年以上					
合计	349,321.58	100.00	17,466.11	5.00	331,855.47

续：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153,728.20	59.28	7,686.41	5.00	146,041.79
1-2年	105,600.10	40.72	10,560.01	10.00	95,040.09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259,328.30	100.00	18,246.42	7.04	241,081.88

C、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保证金及质保金	3,525,262.14		3,525,262.14
押金	760,622.76		760,622.76
社保及公积金	38,648.81		38,648.81
残保金	-		-
往来款及其他	624,073.17	31,598.32	592,474.85
合计	4,948,606.88	31,598.32	4,917,008.56

续：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保证金及质保金	3,261,426.00		3,261,426.00
押金	429,622.76		429,622.76
社保及公积金	25,364.13		25,364.13
残保金	14,028.50		14,028.50
往来款及其他	497,962.62	17,466.11	480,496.51
合计	4,228,404.01	17,466.11	4,210,937.90

续：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保证金及质保金	3,101,426.00		3,101,426.00
押金			0.00
社保及公积金	16,019.09		16,019.09
残保金			0.00
往来款及其他	255,600.10	18,246.42	237,353.68
合计	3,373,045.19	18,246.42	3,354,798.77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19年6月30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闪迪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00	4-5年	60.62
北京蒙恬世纪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489,850.76	1年以内	9.90
支付宝（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50,000.00	1年以内、1-2年	9.09
网银在线（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70,000.00	1年以内、1-2年	7.48
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0	1年以内、2-3年	6.06
合计	-	4,609,850.76	-	93.15

续：

单位名称	2018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闪迪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00	3-4年	70.95
网银在线（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0,000.00	1年以内	6.39
支付宝（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	1年以内	4.73
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	1年以内、1-2年	4.73
安徽帆牛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5,000.00	1年以内、1-2年	3.90
合计	-	3,835,000.00	-	90.70

续：

单位名称	2017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闪迪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00	2-3年	88.94
安徽帆牛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0,000.00	1年以内	4.45
湖南海外旅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5,600.00	1年以内	3.13
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1年以内	2.96
保险个人	非关联方	9,950.09	1年以内	0.29
合计	-	3,365,550.09	-	99.77

(5) 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第“九、（一）、3、关联方往来情况及余额”部分。

(6)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157,670,936.97		157,670,936.97
发出商品	8,031,746.25		8,031,746.25
合计	165,702,683.22		165,702,683.22

续：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128,723,961.84		128,723,961.84
发出商品	111,730,971.19		111,730,971.19
合计	240,454,933.03		240,454,933.03

续：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208,864,247.21		208,864,247.21
发出商品	28,417,878.70		28,417,878.70
合计	237,282,125.91		237,282,125.91

2、 存货项目分析

(1) 存货余额及波动分析

① 公司期末存货余额较大的合理性

公司 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 6 月末，存货余额分别为 23,728.21 万元、24,045.49 万元、16,570.02 万元，期末余额较大，主要原因为公司在日常业务中以订单需求量为基础，保持一定水平安全库存来综合确定日常的采购数量。因“6.18 年中大促”、“双十一”等销售旺季，下游客户订单需求量大，故每年初、年中和年末，公司会提前大规模备货所致。所以，报告期末公司存货余额与订单等相匹配，期末余额较大具有合理性。

② 公司存货结构发生变动的合理性

公司 2019 年 6 月 30 日存货余额相比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下降了 31.08%，其中发出商品科目余额下降了 92.81%，其主要原因如下：京东作为公司报告期内主要客户，是公司线上分销业务的唯一经销商，公司对京东的销售以京东确认收货并验收合格为收入确认依据。2019 年以前，公司向京东发货后，京东货物验收流程相对较长，导致公司确认收入时点较慢，导致发出商品余额较大。2019 年初公司管理层对上年度进行经营考核时，意识到大额发出商品验收周期较长带来的资金占用等问题，进行了一系列的管理改进措施：a. 委派专人负责对接与京东发货确认、到货验收、货款结算等工作，确保与京东业务的发出商品及时验收；b. 为提高双方的合作效率，公司与京东积极沟通，双

方进一步优化产品验收及货款结算流程，有效地压缩了验收周期。

公司 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 1-6 月的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2.88、3.51 和 2.11，周转速度较快，且总体呈上升趋势，公司存货滞销风险较低。

(2) 存货减值情况

公司 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 1-6 月的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2.88、3.51 和 2.11，总体呈上升趋势，且周转速度较快，库龄基本为 3 个月以内，公司对期末存货进行了减值测试，将存货余额与现有订单、预测的资产负债表日后各期的销售额进行比较，以评估存货滞销和跌价的可能性，并结合存货盘点情况，对存货的外观形态进行检查，考虑是否需计提跌价准备。另一方面，公司与主要供应商闪迪及罗技签订分销协议，协议中约定了价格保护条款，公司在实际执行过程中，会将因降价影响的存货明细邮件发送至品牌方申请价格折扣补偿，公司与品牌方基本按照 90 天存货采购周期作为补偿申请周期，与公司存货周转天数基本一致，故公司期末存货不存在减值迹象，未计提减值准备。

(3) 存货内控管理制度

公司基于业务模式特点制定了较为科学、合理的存货内控和管理制度，主要包括存货采购制度、库存商品管理制度等；在采购方面，公司对不同渠道采购方式均设置了严格的层层审批流程，并按照相应循环一贯执行；在存货管理方面，公司对库存商品在验收入库、存储保管、仓内库位转移、销售出库、铭牌标识等方面均进行了规定。公司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相关制度对存货实施管理与核算，并由财务部门主导、仓储管理部门辅助定期对公司存货实施盘存。

3、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九)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其他流动资产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未抵扣进项税	23,907,633.68	41,570,902.78	33,595,451.64
预缴所得税	14,232.19	465,224.71	978,659.02
银行理财产品			
待取得进项税	174,163.81	260,072.01	
合计	24,096,029.68	42,296,199.50	34,574,110.66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固定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 年 6 月 30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9,947,870.01	12,927.47		9,960,797.48
房屋及建筑物	7,761,802.25			7,761,802.25
运输工具	2,061,215.00			2,061,215.00
办公设备	124,852.76	12,927.47		137,780.23
二、累计折旧合计：	3,146,800.80	329,394.02		3,476,194.82
房屋及建筑物	1,740,075.36	193,074.84		1,933,150.20
运输工具	1,370,699.24	115,805.28		1,486,504.52
办公设备	36,026.20	20,513.90		56,540.10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6,801,069.21			6,484,602.66
房屋及建筑物	6,021,726.89			5,828,652.05
运输工具	690,515.76			574,710.48
办公设备	88,826.56			81,240.13
四、减值准备合计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6,801,069.21			6,484,602.66
房屋及建筑物	6,021,726.89			5,828,652.05
运输工具	690,515.76			574,710.48
办公设备	88,826.56			81,240.13

续：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9,876,339.28	71,530.73		9,947,870.01
房屋及建筑物	7,761,802.25			7,761,802.25
运输工具	2,061,215.00			2,061,215.00
办公设备	53,322.03	71,530.73		124,852.76
二、累计折旧合计：	2,339,681.15	807,119.65		3,146,800.80
房屋及建筑物	1,353,925.68	386,149.68		1,740,075.36
运输工具	971,120.51	399,578.73		1,370,699.24
办公设备	14,634.96	21,391.24		36,026.20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7,536,658.13			6,801,069.21
房屋及建筑物	6,407,876.57			6,021,726.89
运输工具	1,090,094.49			690,515.76
办公设备	38,687.07			88,826.56
四、减值准备合计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7,536,658.13			6,801,069.21
房屋及建筑物	6,407,876.57			6,021,726.89
机器设备	1,090,094.49			690,515.76
办公设备	38,687.07			88,826.56

2、变动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房屋建筑物	5,828,652.05	6,021,726.89	-
合计	5,828,652.05	6,021,726.89	-

(二十)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一) 无形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二) 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三) 资产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减值准备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6月30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应收账款	3,804,531.92	13,938,788.28				17,743,320.20
其他应收款	17,466.11	14,132.21				31,598.32
合计	3,821,998.03	13,952,920.49				17,774,918.52

续：

项目	2017年12月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年12月
----	----------	------	------	----------

	31 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31 日
应收账款	1,914,279.49	1,889,435.63				3,804,531.92
其他应收款	18,246.42	-780.31				17,466.11
合计	1,932,525.91	1,888,655.32				3,821,998.03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四)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五)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差异	17,044,837.31	4,261,209.33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871,273.12	467,818.28
可抵扣亏损		
合计	18,916,110.43	4,729,027.61

续：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差异	3,818,871.08	954,717.7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96,843.86	24,210.97
可抵扣亏损		
合计	3,915,714.94	978,928.74

续：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差异	1,932,525.91	483,131.4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8,990,700.49	2,247,675.13
合计	10,923,226.40	2,730,806.60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六) 其他主要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其他主要资产余额表

单位：元

商誉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购买合众股权形成商誉	1,799,164.66	1,799,164.66	-
合计	1,799,164.66	1,799,164.66	-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的资产情况如下：

项目	2019年6月30日余额	受限原因
应收账款	184,059,652.51	公司以应收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账款为获取京东融资平台京保贝融资款最高限额，保理商向公司提供有追索权的应收账款池融资服务
合计	184,059,652.51	-

七、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负债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一) 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短期借款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128,600,000.00	46,598,888.00	8,000,000.00
质押借款		32,600,000.00	19,050,000.00
合计	128,600,000.00	79,198,888.00	27,050,000.00

2、最近一期末已到期未偿还余额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应付票据

1、应付票据余额表

□适用 √不适用

2、无真实交易背景的票据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应付账款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17,842,191.08	100.00	162,810,815.81	99.99	155,874,310.90	100.00

1-2 年			1,469.46	0.01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217,842,191.08	100.00	162,812,285.27	100.00	155,874,310.90	100.00

2、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9 年 6 月 30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罗技（中国）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00,327,239.58	1 年以内	46.06
闪迪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84,226,147.66	1 年以内	38.66
和冠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7,964,383.91	1 年以内	8.25
广州购优品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1,705,910.45	1 年以内	5.37
UrbanArmorGearLLC	非关联方	货款	1,668,363.41	1 年以内	0.77
合计	-	-	215,892,045.01	-	99.11

续：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闪迪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74,558,977.84	1 年以内	45.79
罗技（中国）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73,617,692.58	1 年以内	45.22
广州文明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9,056,851.51	1 年以内	5.56
广州购优品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4,428,825.90	1 年以内	2.72
上海庭夏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456,206.89	1 年以内	0.28
合计	-	-	162,118,554.72	-	99.57

续：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闪迪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84,754,806.99	1 年以内	54.37
罗技（中国）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61,306,827.43	1 年以内	39.33
北京蒙恬世纪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货款	6,040,384.13	1 年以内	3.88

广州文明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货款	3,403,490.39	1 年以内	2.18
缤特力贸易（苏州）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237,080.96	1 年以内	0.15
合计	—	—	155,742,589.90	—	99.91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预收款项账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92,882.68	100.00	3,881,664.64	100.00	25,437,146.62	99.11
1-2 年					228,047.00	0.89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192,882.68	100.00	3,881,664.64	100.00	25,665,193.62	100.00

2、预收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9 年 6 月 30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上海伯众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62,163.55	1 年以内	32.23
乌鲁木齐齐祥基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49,195.00	1 年以内	25.51
四川百年得实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8,480.00	1-2 年	9.58
昆明讯格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0,900.00	1 年以内	5.65
湖南长城信息金融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0,664.01	1 年以内	5.53
合计	—	—	151,402.56	—	78.50

续：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安徽猫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501,325.00	1 年以内	12.92
上海泽语信息技术有	非关联方	货款	396,600.00	1 年以内	10.22

限公司					
湖南长城信息金融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270,493.03	1 年以内	6.97
深圳市凯锋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242,698.50	1 年以内	6.25
济南永诺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232,269.00	1 年以内	5.98
合计	-	-	1,643,385.53	-	42.34

续: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北京蓝色诺亚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3,025,668.00	1 年以内	11.79
深圳市凯锋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2,017,594.00	1 年以内	7.86
上海伯众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993,421.30	1 年以内	7.77
深圳市思创宏图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951,300.30	1 年以内	7.60
济南宏图正乾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824,704.00	1 年以内	7.11
合计	-	-	10,812,687.60	-	42.13

3、最近一期末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1、其他应付款情况

（1）其他应付款账龄情况

账龄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5,654,022.75	51.41	41,663,204.92	69.02	21,084,959.04	35.26
1-2 年	30,127,148.52	33.93	4,068,949.46	6.74	25,049,923.56	41.89
2-3 年	3,963,003.05	4.46	4,997,923.56	8.28	13,669,800.19	22.85
3 年以上	9,054,165.53	10.20	9,630,000.19	15.96		
合计	88,798,339.85	100.00	60,360,078.13	100.00	59,804,682.79	100.00

（2）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往来款	27,586,476.42	31.07	20,364,495.56	33.74	52,363,438.60	87.56
仓储及物流费	3,967,457.94	4.47	3,332,030.66	5.52	1,758,142.25	2.94
维修费	717,000.00	0.81	532,000.00	0.88	39,800.00	0.07
待报销款	349,568.13	0.39	197,113.63	0.33	22,486.79	0.04
股权转让款	48,100,000.00	54.17	28,450,000.00	47.13		
利息支出	6,771,103.63	7.63	6,198,534.46	10.27	4,445,273.49	7.43
服务费	1,253,773.58	1.41	1,245,283.01	2.06	1,094,339.62	1.83
其他	52,960.15	0.05	40,620.81	0.07	81,202.04	0.13
合计	88,798,339.85	100.00	60,360,078.13	100.00	59,804,682.79	100.00

(3) 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9年6月30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曾建东	关联方	往来款、利息及股权转让款	60,153,627.46	1年以内、1-2年、2-3年、3年以上	67.74
广州文明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往来款及利息	23,055,428.03	1年以内	25.96
上海义缘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物流费	3,157,598.24	1年以内	3.56
刘通	非关联方	股权转让款	950,000.00	1-2年	1.07
敦豪物流（北京）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非关联方	物流费	781,658.00	1年以内	0.88
合计	-	-	88,098,311.73	-	99.21

续:

2018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曾建东	关联方	往来款、利息及股权转让款	42,985,562.56	1年以内、1-2年、2-3年、3年以上	71.22
广州文明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往来款及利息	7,211,015.39	1年以内	11.95
北京蒙恬世纪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往来款及利息	3,598,558.76	1年以内	5.96
上海义缘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物流费	3,222,516.37	1年以内	5.34
曾建波	关联方	往来款及利息	1,141,350.00	1年以内、1-2	1.89

				年、2-3 年	
合计	-	-	58,159,003.08	-	96.36

续: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广州文明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往来款及利息	25,720,349.85	1 年以内	43.01
北京蒙恬世纪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往来款及利息	15,098,826.26	1 年以内	25.25
曾建东	关联方	往来款及利息	14,954,710.98	1 年以内、1-2 年、2-3 年	25.01
上海义缘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往来款及利息	1,751,447.25	1 年以内	2.93
曾建波	关联方	物流费	1,095,675.00	1 年以内、1-2 年	1.83
合计	-	-	58,621,009.34	-	98.03

2、 应付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企业债券利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825.92	12,083.33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合计		1,825.92	12,083.33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职工薪酬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 年 6 月 30 日
一、短期薪酬	504,654.77	3,511,857.41	3,158,121.73	858,390.4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720.32	274,755.12	272,698.32	6,777.12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509,375.09	3,786,612.53	3,430,820.05	865,167.57

续: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293,460.80	3,051,139.38	2,839,945.41	504,654.7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21,518.52	216,798.20	4,720.32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93,460.80	3,272,657.90	3,056,743.61	509,375.09

2、短期薪酬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 年 6 月 30 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01,239.00	3,126,644.69	2,804,669.89	823,213.80
2、职工福利费	-	66,653.72	66,653.72	-
3、社会保险费	3,415.77	180,057.00	178,350.12	5,122.65
其中：医疗保险费	3,049.80	159,861.95	158,337.95	4,573.80
工伤保险费	121.98	3,158.47	3,097.51	182.94
生育保险费	243.99	17,036.58	16,914.66	365.91
4、住房公积金	-	138,502.00	108,448.00	30,054.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8、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504,654.77	3,511,857.41	3,158,121.73	858,390.45

续: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 年 12 月 31 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93,460.80	2,697,836.30	2,490,058.10	501,239.00
2、职工福利费		90,903.40	90,903.40	
3、社会保险费		161,408.68	157,992.91	3,415.77
其中：医疗保险费		143,234.75	140,184.95	3,049.80
工伤保险费		3,489.56	3,367.58	121.98
生育保险费		14,684.37	14,440.38	243.99
4、住房公积金		100,991.00	100,991.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				

划				
8、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293,460.80	3,051,139.38	2,839,945.41	504,654.77

(八)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增值税			
消费税			
企业所得税	13,042,613.81	32,265.26	
个人所得税	25,842.21	21,257.33	7,776.02
城市维护建设税	87,327.07	59,479.33	50,665.51
教育费附加	37,425.88	25,491.14	21,713.79
印花税	96,841.13	51,234.30	33,423.10
地方教育费附加	24,950.58	16,994.11	14,475.86
未交增值税			
待抵扣进项税			
合计	13,315,000.68	206,721.47	128,054.28

(九) 其他主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各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1、所有者权益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股本/实收资本	50,000,000.00	42,371,000.00	42,371,000.00
资本公积	23,586,876.50	20,600,000.00	48,100,000.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2,317,775.55	747,745.22
未分配利润	26,112,784.66	14,543,168.78	-2,481,775.94
专项储备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权益合计	99,699,661.16	79,831,944.33	88,736,969.28
少数股东权益	3,287,138.45	1,909,062.18	1,703,224.6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2,986,799.61	81,741,006.51	90,440,193.95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认定标准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披露》第三条：“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

根据《公司法》第二百一十六条：“关联关系，是指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

高级管理人员与其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系，以及可能导致公司利益转移的其他关系。”
根据上述规定及各方出具的声明承诺，综合认定公司关联方，包括自然人和法人。

（二） 关联方信息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基本信息

关联方姓名	与公司关系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曾建东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74.57	—

2. 关联法人及其他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广州文明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曾建东持股 93.32%的关联公司
赛通文明（广州）智能设备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曾建东持股 35%，股份公司董事曾建波持股 33%的关联公司
北京蒙恬世纪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股份公司董事曾建波持股 70%，实际控制人曾建东持股 30%的关联公司
上海蒙华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股份公司董事曾建波持股 97%的关联公司
上海亿玩商贸有限公司	股份公司董事及持股 5%以上股东曾建波持股 70%的关联公司
三亚冠恒花卉专业合作社	实际控制人曾建东持股 37.50%的关联单位
广州从化市冠恒花卉专业合作社	实际控制人曾建东持股 42.00%的关联单位

3. 其他关联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无锡蒙恬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曾建东曾任监事的关联公司
合肥市蒙恬和瑞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控制人曾建东持股 60%的公司，于 2018 年 2 月注销
余刃文	董事、财务负责人
李桥	董事
李国惠	董事
徐力彤	董事
金晓宇	董事
罗伟凡	监事会主席
陈换明	监事
陈晶妮	职工代表监事
卢燕芬	董事会秘书
贾玉菲	子公司合众科技法定代表人
徐华群	公司实际控制人曾建东配偶的父亲

（三） 关联交易及其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1. 经常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采购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2019年1月—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北京蒙恬世纪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8,924,067.34	1.35	44,721,006.79	8.24	16,549,481.77	4.39
广州文明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9,951,071.56	1.51	1,217,315.74	0.22	3,883,051.59	1.03
上海蒙华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339,661.53	0.09
小计	18,875,138.90	2.86	45,938,322.53	8.46	20,772,194.89	5.51
交易内容、关联交易必要性及公允性分析	（1）交易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采购的主要对象为广州文明数码和北京蒙恬世纪等关联公司，采购产品主要包括 Logitech（罗技）品牌的电子消费品、Wacom（和冠）品牌数字绘画和签批产品、Plantronics（缤特力）品牌耳机产品等。 （2）关联采购的必要性： 报告期内，公司和北京蒙恬世纪同为 Logitech（罗技）品牌的代理商，客户急需大量该品牌产品或某些规格产品暂时缺货时，公司向北京蒙恬世纪采购较为便捷；广州文明数码原为 Wacom（和冠）品牌代理商，公司某些客户需要该品牌产品时，公司会向广州文明数码进行采购以及时满足客户需求。 （3）关联采购的公允性：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公司采购的价格均按照同类型产品的市场价格定价，与公司从其他供应商或代理商采购同类产品的价格基本相同，不存在关联采购价格显著高于或低于市场价的情形。 目前，公司已统一拥有 Logitech（罗技）、Wacom（和冠）、Plantronics（缤特力）等品牌的代理权，关联公司广州文明数码和北京蒙恬世纪已不再代理上述品牌产品，预计未来关联采购的情形会大幅减少。					

（2）销售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2019年1月—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北京蒙恬世纪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1,341,224.33	0.14	20,778,445.61	1.60	28,550,354.91	3.22
广州文明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25,894.82	0.00	12,793,132.75	0.99	69,815,372.11	7.88
上海蒙华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6,250.00	0.00	2,564.10	0.00
上海亿玩商贸有限公司	34,011,203.72	3.46	61,810,621.42	4.76	12,832,060.40	1.45

小计	35,378,322.87	3.60	95,388,449.78	7.35	111,200,351.52	12.55
交易内容、关联交易必要性及公允性分析	(1) 交易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销售的主要对象为广州文明数码、北京蒙恬世纪、上海亿玩商贸等公司，销售产品主要包括公司代理的 Logitech（罗技）品牌产品以及子公司文明网络代理的 SanDisk（闪迪）品牌产品等。 (2) 关联销售的必要性： 报告期内，公司为 Logitech（罗技）品牌的代理商，子公司文明网络为 SanDisk（闪迪）品牌的代理商；关联公司的客户急需这两类品牌的产品时，公司及其子公司会对其进行销售以及及时客户需求。 (3) 关联采购的公允性：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公司销售的价格均按照同类型产品的市场价格定价，与公司向其他客户或经销商销售同类产品的价格基本相同，不存在关联销售价格显著高于或低于市场价的情形。					

(3) 关联方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9年1月—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徐力彤	房屋租赁		92,900.00	79,536.00
合计	-		92,900.00	79,536.00
关联交易必要性及公允性分析	该关联交易系关联方徐力彤将其个人拥有的房屋租赁给公司，作为经营场所使用；租赁价格按照市场公允价格确定，关联交易公允。			

(4) 关联担保

√适用 □不适用

担保对象	担保金额（元）	担保期间	担保类型	责任类型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担保事项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影响分析
文明数码	8,000,000.00	2016.9.19-2020.7.27	保证	连带	是	无不利影响
曾建东	8,000,000.00	2016.9.19-2020.7.27	保证	连带	是	无不利影响
徐力彤	8,000,000.00	2016.9.19-2020.7.27	保证	连带	是	无不利影响

报告期内，所有关联担保公司均作为被担保方。

(5)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偶发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方往来情况及余额

(1)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A. 报告期内向关联方拆出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19年1月—6月
-------	------------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北京蒙恬世纪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3,598,558.76	4,088,409.52		489,850.76
李桥		930,000.00	930,000.00	
贾玉菲	151,799.06		151,799.06	
合计	-3,446,759.70	5,018,409.52	1,081,799.06	489,850.76

续:

关联方名称	2018 年度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北京蒙恬世纪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15,098,826.26	81,520,267.50	70,020,000.00	-3,598,558.76
贾玉菲		151,799.06		151,799.06
合计	-15,098,826.26	81,672,066.56	70,020,000.00	-3,446,759.70

续:

关联方名称	2017 年度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北京蒙恬世纪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251,173.74	38,350,000.00	53,700,000.00	-15,098,826.26
合计	251,173.74	38,350,000.00	53,700,000.00	-15,098,826.26

B. 报告期内向关联方拆入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关联方名称	2019 年 1 月—6 月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广州文明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7,211,015.39	50,196,000.00	34,351,587.36	23,055,428.03
上海蒙华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22,143.31			22,143.31
曾建波	1,141,350.00	3,800,000.00	4,819,368.75	121,981.25
曾建东	42,985,562.56	21,426,103.12	4,258,038.22	60,153,627.46
合计	51,360,071.26	75,422,103.12	43,428,994.33	83,353,180.05

续:

关联方名称	2018 年度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广州文明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25,720,349.85	65,687,000.00	84,196,334.46	7,211,015.39
上海蒙华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939,150.00	4,230,500.00	5,147,506.69	22,143.31
曾建波	1,095,675.00	45,675.00		1,141,350.00
曾建东	14,954,710.98	28,159,499.90	128,648.32	42,985,562.56
合计	42,709,885.83	98,122,674.90	89,472,489.47	51,360,071.26

续：

关联方名称	2017 年度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广州文明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7,572,564.38	205,503,000.00	187,355,214.53	25,720,349.85
上海蒙华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978,300.00		39,150.00	939,150.00
曾建波	1,050,000.00	45,675.00		1,095,675.00
曾建东	14,362,929.31	591,781.67		14,954,710.98
徐华群	2,000,000.00		2,000,000.00	
合计	25,963,793.69	206,140,456.67	189,394,364.53	42,709,885.83

(2) 应收关联方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款项性质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1) 应收账款	-	-	-	-
北京蒙恬世纪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6,847,892.50	10,644,716.89		货款
上海蒙华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8,810.00	8,810.00	344,850.09	货款
上海亿玩商贸有限公司			12,943.00	货款
小计	6,856,702.50	10,653,526.89	357,793.09	-
(2) 其他应收款	-	-	-	-
贾玉菲		151,799.06		
北京蒙恬世纪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489,850.76			往来款及利息
小计	489,850.76	151,799.06		-
(3) 预付款项	-	-	-	-
广州文明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1,449,697.72			货款
小计	1,449,697.72			-
(4) 长期应收款	-	-	-	-
小计				-

(3) 应付关联方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款项性质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1) 应付账款	-	-	-	-
北京蒙恬世纪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6,040,384.13	货款

广州文明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9,056,851.51	3,403,490.39	货款
小计		9,056,851.51	9,443,874.52	-
(2) 其他应付款	-	-	-	-
北京蒙恬世纪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3,598,558.76	15,098,826.26	往来款及利息
广州文明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23,055,428.03	7,211,015.39	25,720,349.85	往来款及利息
上海蒙华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22,143.31	22,143.31	939,150.00	往来款及利息
曾建波	121,981.25	1,141,350.00	1,095,675.00	往来款及利息
曾建东	60,153,627.46	42,985,562.56	14,954,710.98	往来款及利息
小计	83,353,180.05	54,958,630.02	57,808,712.09	-
(3) 预收款项	-	-	-	-
上海亿玩商贸有限公司		90,478.50		货款
小计		90,478.50		-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①资金占用及利息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时间	发生原因	拆出金额	拆入金额	利息支出
曾建波	2019年1-6月	资金拆借	4,850,000.00	3,800,000.00	30,631.25
	2018年度	利息支出			45,675.00
	2017年度	利息支出			45,675.00
曾建东	2019年1-6月	资金拆借	4,523,758.03	826,103.12	265,719.81
	2018年度	资金拆借	752,000.00	659,499.90	623,351.67
	2017年度	资金拆借	33,005.75		624,787.42
上海蒙华	2018年度	资金拆借	5,130,500.00	4,230,500.00	-17,006.69
	2017年度	利息支出			39,150.00
北京蒙恬	2019年1-6月	资金拆借	5,000,000.00		911,590.48
	2018年度	资金拆借	81,420,000.00	70,020,000.00	-100,267.50
	2017年度	资金拆借	38,350,000.00	53,700,000.00	478,826.25
文明数码	2019年1-6月	资金拆借	34,571,255.47	50,196,000.00	219,668.11
	2018年度	资金拆借	84,956,530.00	65,687,000.00	760,195.55
	2017年度	资金拆借	187,355,214.53	205,503,000.00	2,270,084.44
徐华群	2017年度	资金拆借	2,000,000.00		
李桥	2019年1-6月	资金拆借	930,000.00	930,000.00	

注：对贾玉菲的其他应收、应付挂账金额为备用金，不属于资金占用情形。

②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截至2019年6月30日，其他应收款中北京蒙恬世纪数码科技有限公司占用公司资金余额为489,850.76元，该款项已于期后归还。报告期内，公司对关联方资金拆入、资金拆出均计提了资金占用费，计提标准为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上述关联方资金占用未对公司的财务状况造成重大不利影响，未损害公司业务的正常开展。

③资金占用的整改措施及相关内部控制措施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截至本说明书出具日，公司已经清理全部关联方资金占用，关联方资金使用不规范情况已经得到解决；公司未再发生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违规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形。

股份公司成立至 2019 年 6 月期间，公司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专项制度尚不完善，且并未得到有效贯彻与执行，从而使得关联交易等重要事项的决策未能严格遵循股东大会、董事会审议程序。为弥补上述内部决策程序瑕疵，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2 日召开董事会并于 2019 年 9 月 24 日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往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关联交易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为了规范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维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的公允、合理，明确了关联交易相应的决策权限和决策程序。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已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中规定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制度及其他公允决策程序，且有关议事规则及决策制度已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已出具了《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尽可能的避免、减少及规范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4.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执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关联交易是否依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审议程序，保证交易公平、公允，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	是

在有限责任公司阶段，公司并未建立严格的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股份公司成立后，股份公司已在《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中明确规定了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的程序，采取必要的措施对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进行保护。

1、决策权限

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同一会计年度内单笔或累计非日常性关联交易总额超过 500 万元，或超过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10%的，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同一会计年度内单笔或累计非日常性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 500 万元，且不超过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10%的，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2、决策程序

（1）股东大会决策程序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可以参加涉及自己关联交易的股东大会，并可就该关联交易是否公平、合法以及产生的原因向股东大会作出解释和说明，但该股东不应当就该事项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应提出回避申请，其他股东也有权提出回避。董事会应根据法律、法规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规定，对拟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有关事项是否构成关联交易作出判断。如经董事会判断，拟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有关事项构成关联交易，则董事会应以书面形式通知关联股东。

董事会应在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前，完成前款规定的工作，并在股东大会的通知中对涉及拟审议议案的关联方情况进行披露。

公司全体股东均与审议的关联交易事项存在关联关系的，全体股东不予回避，股东大会照常进行，但所审议的事项应经全部股东所持表决权表决通过。

（2）董事会决策程序

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

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为规范关联方与公司之间潜在的关联交易，公司的主要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分别出具了《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规范并尽量避免其与公司之间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

十、重要事项

（一）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

无

（二）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或有事项

1、 诉讼、仲裁情况（无）

类型（诉讼或仲裁）	涉案金额	进展情况	对公司业务的影响
-----------	------	------	----------

2、 其他或有事项

无

（三）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承诺事项

无

（四）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其他重要事项

无

十一、 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时，委托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进行了资产评估，评估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15 日出具了开元评报字[2019]351 号《评估报告》，评估基准日为 2019 年 3 月 31 日，此次评估方法为资产基础法。

最终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截止评估基准日 2019 年 3 月 31 日，文明蒙恬（广州）集团有限公司经审计的总资产账面价值 27,280.11 万元，评估价值 27,305.85 万元，评估增值 25.74 万元，增值率 0.09%；总负债账面价值 19,921.42 万元，评估价值 19,921.42 万元；净资产账面价值 7,358.69 万元，评估价值 7,384.43 万元，评估增值 25.74 万元，增值率 0.35%。

十二、 股利分配政策、报告期分配情况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一） 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章程》，报告期内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一）利润分配原则：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董事、监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

（二）如股东发生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形的，公司在分配利润时，先从该股东应分配的现金红利中扣减其占用的资金。

（三）在公司当期的盈利规模、现金流状况、资金需求状况允许的情况下，可以进行中期分红。

（四）利润分配具体政策如下：

1、利润分配的形式：公司采用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

2、公司现金分红的条件和比例：

公司在当年盈利、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且不存在影响利润分配的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事项的情况下，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公司每年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占公司经审计报表可分配利润的比例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事项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且超过人民币30万元的。

3、公司发放股票股利的条件：

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董事会认为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五）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程序：

公司董事会根据盈利情况、资金供给和需求情况提出、拟订利润分配预案，并对其合理性进行充分讨论。利润分配预案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二） 报告期内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分配时点	股利所属期间	金额（元）	是否发放	是否符合《公司法》等相关规定	是否超额分配股利
2019-5-9	2018 年	1,925,097.57	是	是	否
2018-3-13	2017 年	799,058.54	是	是	否
2017-6-15	2016 年	362,291.80	是	是	否

（三） 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不变。

（四） 其他情况

无

十三、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持股（%）	间接持股（%）	
1	广州市文明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市南沙区金隆路 37 号 713 房之二	线上分销、线下经销	96.20	-	股权转让
2	恒泰文明（广州）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市南沙区中惠璧珑湾自编 11 栋 1711 房	线上代运营	65.00	-	设立
3	北京合众怡毅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十里堡甲 3 号 B 座 7 层 07E	线上代运营	99.00	-	股权转让

(一) 广州市文明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	2008年5月27日
注册资本	50,000,000
实收资本	50,000,000
法定代表人	李桥
住所	广州市南沙区金隆路37号713房之二（仅限办公用途）
经营范围	电子、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研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计算机批发；计算机零配件批发；计算机零售；计算机零配件零售；家用视听设备零售；家用电器批发；广告业；网络技术的研究、开发；

2、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文明蒙恬（广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810.00	4,810.00	96.20	货币
李桥	190.00	190.00	3.80	货币
小计	5,000.00	5,000.00	100.00	

3、子公司历史沿革及合法合规性

1、2008年5月，正昇计算机设立

2007年12月3日，公司取得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的（穗）名预核内字【2007】第0620071130028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预先核准企业名称为“广州市正昇计算机有限公司”。

2008年4月22日，广州建弘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建验字（2008）第050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08年4月14日，公司（筹）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50万元。

2008年4月25日，股东徐力彤、禤建华、陈浩翔签署了《公司章程》。

2008年5月27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设立时，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形式
徐力彤	35.00	70.00	货币
禤建华	12.50	25.00	货币
陈浩翔	2.50	5.00	货币
小计	50.00	100.00	-

2、2008年11月，正昇计算机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8年11月10日，正昇计算机全体股东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陈浩翔将所持公司2.5万元出资额转让给禤建华。

2008年11月10日，陈浩翔与禤建华签署了《股东转让出资合同书》，双方同意将陈浩翔所持正昇计算机2.5万元出资额转让给禤建华。

2008年11月18日，新股东禤建华、徐力彤签署了新的《公司章程》。

2008年12月1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天河分局核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形式
徐力彤	35.00	70.00	货币
禤建华	15.00	30.00	货币
小计	50.00	100.00	

3、2009年7月，正昇计算机第一次增资至100万元

2009年7月6日，正昇计算机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徐力彤增资50万元，公司注册资本变更

为 100 万元。并通过新的《公司章程》。

2009 年 7 月 6 日，广州市金埔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穗埔师验字（2009）第 C-097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09 年 7 月 6 日，公司已收到新缴纳注册资本人民币 50 万元，公司变更后实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 万元。

2009 年 7 月 6 日，公司全体股权签署了新的《公司章程》。

2009 年 7 月 10 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天河分局核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形式
徐力彤	85.00	85.00	货币
禤建华	15.00	15.00	货币
小计	100.00	100.00	

4、2012 年 5 月，正昇计算机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2 年 5 月 23 日，正昇计算机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禤建华将所持公司 15 万元出资转让给彭涛，并变更法定代表人、住所，通过新的公司章程。

2012 年 5 月 23 日，禤建华与彭涛签订了《股东转让出资合同书》，双方同意禤建华将所持正昇计算机 15 万元出资转让给彭涛。

2012 年 5 月 23 日，公司新股东签署了新的《公司章程》。

2012 年 5 月 28 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越秀分局核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形式
徐力彤	85.00	85.00	货币
彭涛	15.00	15.00	货币
小计	100.00	100.00	

5、2014 年 12 月，文明网络第三次股权转让暨第二次增资至 1,000 万元

2014 年 10 月 22 日，广州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穗名核内字【2014】第 04201410220234 号《商事主体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核准“广州市正昇计算机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广州市文明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14 年 11 月 24 日，文明网络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徐力彤将所持 85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曾建东，同意彭涛将 15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李桥。同意新股东曾建东增加出资 725 万元，新股东李桥增加出资 175 万元。变更公司名称、执行董事、监事、经理及法定代表人等。

2014 年 11 月 24 日，转让方彭涛、徐力彤与受让方曾建东、李桥签署了《股东转让出资合同书》，同意徐力彤将所持正昇计算机 85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曾建东，同意彭涛将所持正昇计算机 15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李桥。

2014 年 11 月 24 日，新股东曾建东、李桥签署了新的《公司章程》。

2014 年 11 月 26 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越秀分局核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形式
曾建东	810.00	19.00	货币
李桥	190.00	81.00	货币
小计	1,000.00	100.00	

6、2015 年 4 月，文明网络第三次增资至 5,000 万元

2015 年 4 月 20 日，文明网络中科股东会决议，同意曾建东增加出资 4,000 万元，总出资为 4,810 万元，占注册资本 96.20%，同意通过新的公司章程。

2015 年 4 月 20 日，公司股东曾建东、李桥签署了新的《公司章程》。

2015 年 4 月 22 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越秀分局核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形式
曾建东	4,810.00	96.20	货币
李桥	190.00	3.80	货币
小计	5,000.00	100.00	

7、2018年7月，文明网络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8年7月18日，文明网络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曾建东将2,750万元出资额转让给广州市蒙恬数码科技有限公司，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

2018年7月18日，曾建东与广州市蒙恬数码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全权转让协议书》，同意曾建东将所持文明网络2,750万元出资额转让给广州市蒙恬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2018年7月18日，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了《公司章程修正案》。

2018年7月23日，广州南沙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局核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形式
广州市蒙恬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2,750.00	55.00	货币
曾建东	2,060.00	41.20	货币
李桥	190.00	3.80	货币
小计	5,000.00	100.00	

8、2019年3月，文明网络第五次股权转让

2019年3月18日，文明网络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曾建东将所持公司2,060万元出资额全部转让给文明蒙恬（广州）集团有限公司，并通过新的公司章程。

2019年3月18日，曾建东与文明蒙恬（广州）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广州市文明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合同》，双方同意股东曾建东将所持文明网络2,060万元出资额转让给文明蒙恬（广州）集团有限公司。

2019年3月18日，公司新的股东签署了新的《公司章程》。

2019年3月28日，广州南沙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局核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形式
文明蒙恬（广州）集团有限公司	4,810.00	96.20	货币
李桥	190.00	3.80	货币
小计	5,000.00	100.00	

4、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09,413,384.19	180,671,877.12	257,891,694.83
净资产	68,082,590.66	50,238,478.51	44,821,701.89
项目	2019年1月—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营业收入	385,455,917.20	834,364,145.07	573,961,931.35
净利润	19,845,253.08	5,416,776.62	-4,698,889.67

5、子公司业务、与公司业务关系

文明网络是文明股份全国行业布局中的重要组成部分，报告期内主要负责闪迪存储设备类产品的销售与服务业务，其业务内容与文明股份基本一致。

6. 子公司业务的合规性

截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文明网络不存在因违反工商、税务、劳动、安全生产、环境保护等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业务合法合规。

7、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恒泰文明（广州）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	2018年2月8日
注册资本	2,000,000
实收资本	2,000,000
法定代表人	李小林
住所	广州市南沙区中惠璧珑湾自编11栋1711房（仅限办公用途）
经营范围	科技中介服务；科技信息咨询服务；电子产品批发；计算机批发；计算机零配件批发；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互联网商品销售（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

2、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文明蒙恬（广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30.00	130.00	65.00	货币
李小林	70.00	70.00	35.00	货币
小计	200.00	200.00	100.00	

3、子公司历史沿革及合法合规性

1、2018年2月，恒泰文明设立

2018年1月10日，公司取得编号为91201801100026的《企业名称自主申报告知单》，公司蒙城“恒泰文明（广州）科技有限公司”获系统通过。

2018年2月7日，股东曾建东、广州市蒙恬数码科技有限公司签署了恒泰文明的《公司章程》。

2018年2月8日，广州南沙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局核发了《营业执照》。

设立时，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形式
广州市蒙恬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325.00	65.00	货币
曾建东	175.00	35.00	货币
小计	500.00	100.00	

2、2018年6月，恒泰文明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8年6月19日，恒泰文明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曾建东将175万元出资额转让给李小林，同意修改公司章程，并选举任命新的执行董事、经理和法定代表人。

2018年6月19日，曾建东与李小林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书》，双方同意曾建东将所持恒泰文明175万元出资额作价175万元转让给李小林。

2018年6月19日，恒泰文明法定代表人签署了《章程修正案》。

2018年6月20日，

本次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形式
广州市蒙恬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325.00	65.00	货币
李小林	175.00	35.00	货币
小计	500.00	100.00	

3、2019年5月，恒泰文明第一次减资至200万元

2019年3月8日，恒泰文明就减值事项在《广东建设报》第06版进行了公告。

2019年5月10日，恒泰文明出具了《公司债务清偿（或债务担保）情况说明》，截至2019年5月10日，公司的债务已清偿完毕，如有遗漏，由股东按原出资额承担清偿责任。

2019年5月10日，恒泰文明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减资至200万元，其中文明蒙恬（广州）集团有限公司认缴出资325万元变更为认缴出资130万元，李小林认缴出资175万元变更为认缴出资70万元。

2019年5月10日，股东签署了恒泰文明新的《公司章程》。

2019年5月13日，广州市南沙区市场监管局核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形式
广州市蒙恬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130.00	65.00	货币
李小林	70.00	35.00	货币
小计	200.00	100.00	

4、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总资产	27,562,744.06	13,986,858.07	-
净资产	-319,344.75	477,072.40	-
项目	2019年1月—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营业收入	31,855,847.65	3,253,202.70	-
净利润	-2,296,417.15	-22,927.60	-

5、子公司业务、与公司业务关系

恒泰文明是文明股份全国行业布局中的必要组成部分，主要负责京东POP店的运营业务，其业务内容与文明股份基本一致。

6. 子公司业务的合规性

截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恒泰文明不存在因违反工商、税务、劳动、安全生产、环境保护等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业务合法合规。

7、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北京合众怡毅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	2016年12月21日
注册资本	5,000,000
实收资本	1,000,000
法定代表人	贾玉菲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十里堡甲3号B座7层07E
经营范围	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企业管理；企业策划；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经济贸易咨询；电脑动画设计；工艺美术设计；产品设计；市场调查；销售家用电器、日用品、电子产品、体育用品、针纺织品、服装服饰、计算机、软件

	及辅助设备、通讯设备、文具用品、鞋帽、珠宝首饰、工艺品、机械设备、化妆品、针纺织品、玩具、汽车配件、仪器仪表、橡胶制品、塑料制品、花卉、装饰材料（不得从事实体店铺经营）、家具（不得从事实体店铺经营）、金属材料、五金交电（不得从事实体店铺经营）、箱包、饲料、I类医疗器械；出版物零售。（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出版物零售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	---

2、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文明蒙恬（广州） 集团股份有限公 司	495.00	495.00	99.00	货币
贾玉菲	5.00	5.00	1.00	货币
小计	500.00	500.00	100.00	

3、子公司历史沿革及合法合规性

1、2016年12月，合众科技设立

2016年12月1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准予预先核准企业名称为“北京合众怡毅科技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1日，股东刘通、贾玉菲签署了合众科技的《公司章程》。

2016年12月21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朝阳分局核发了《营业执照》。

设立时，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刘通	95.00	95.00	货币
贾玉菲	5.00	5.00	货币
小计	100.00	100.00	

2、2018年7月，合众科技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8年7月17日，合众科技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刘通将持有的出资95万元转让给广州市蒙恬数码科技有限公司，并同意修改公司章程。

2018年7月17日，刘通与广州市蒙恬数码科技有限公司签订《转让协议》，双方同意刘通将所持北京合众怡毅科技有限公司的95万元出资转让给广州市蒙恬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2018年7月17日，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了新的《公司章程》。

2018年7月26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朝阳分局核发了《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广州市蒙恬数码科技 有限公司	95.00	95.00	货币
贾玉菲	5.00	5.00	货币
小计	100.00	100.00	

3、2019年8月，合众科技第一次增资至500万元

2019年8月5日，合众科技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500万元，由股东文明蒙恬（广州）集团有限公司出资增资，并同意修改公司章程。

2019年8月5日，合众科技法定代表人贾玉菲签署了新的《公司章程》。

2019年8月21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朝阳分局核发了《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	---------	---------	------

广州市蒙恬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495.00	99.00	货币
贾玉菲	5.00	1.00	货币
小计	500.00	100.00	

4、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总资产	26,878,559.94	4,284,437.77	-
净资产	-1,439,635.95	-1,348,508.43	-
项目	2019年1月—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营业收入	38,774,999.66	8,556,367.69	
净利润	-91,127.52	-499,343.77	

5、子公司业务、与公司业务关系

合众科技是文明股份全国行业布局中的必要组成部分，主要负责天猫旗舰店店的运营业务，其业务内容与文明股份基本一致。

6. 子公司业务的合规性

截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合众科技不存在因违反工商、税务、劳动、安全生产、环境保护等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业务合法合规。

7、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经营风险因素及管理措施

（一）宏观经济政策波动的风险

电子商务发展初期，随着生活水平的提高，人们的消费能力得以提升，网购用户大规模增长，电商行业受人口红利影响，发展迅猛。但是，电商行业经过多年的发展，已经形成了较为固定的经营模式，同时，世界经济下行压力持续增大，消费者未来的可支配收入存在不确定性，经济前景不明朗等情形或将影响消费者信心，进而减少电子产品的使用，行业整体增速变慢，将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与此同时，如果未来政府对电商行业的政策发生变化，收紧政策，或制定新的政策，公司如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将面临行政处罚且承担赔偿责任。

管理应对措施：公司深刻认识到宏观经济及政策对公司发展的重要性，公司将加强市场调查及预测，围绕消费者需求，为消费者提供更优质更不可或缺的产品及服务，成为行业中的领军企业。此外，公司将密切关注国家各项与电子商务行业、资讯科技行业相关的政策、法律法规、规章制度，严格按照国家及地方政府的要求经营企业，研判相关政策逐步实施对公司业务开展的影响，提前做好应对措施，减少相关改革政策实施对公司的不利影响。

（二）品牌授权及拓展的风险

公司与合作品牌方通过签订经销商协议等方式取得授权，为合作品牌方提供代运营及分销服务，获得品牌方授权对于公司的业务发展起到较大作用。如果未来公司无法达到品牌方预期或者其他公司愿意以更高的购货价格获得品牌方授权，公司业务的开展将受到一定的影响。同时，拓展新的品牌方耗时较长，已有知名品牌大多已与其他公司形成代理、经销关系，如公司想要与新的品牌方形成战略合作关系，并为其提供优质的代运营服务，可能需要支出较大的营销费用，对未来业绩可能产生不利影响。

管理应对措施：公司将提升品牌管理能力及运营稳健性，增强产品推广力度和获客能力，提高消费者满意度，减少消费者投诉率，精简成本，保证销售业绩，达到甚至超出品牌方的预期，稳定现有品牌方，争取更多优质品牌方。此外，公司将加大研发投入，增强自主创新能力，争取自己开发新产品，调整和优化产品结构，降低公司对单项品牌和外部品牌的依赖度。

（三）供应商及客户集中的风险

公司品牌线上分销业务、线上代运营业务及线下经销业务的产品主要为罗技和闪迪产品，公司存在向同一品牌采购大量产品的情形，这是由公司的经营模式所决定。公司作为罗技与闪迪等品牌方的运营商，长期为罗技与闪迪等品牌在线上线下做营销、宣传等服务，建立了品牌影响力、知名度和客户认可度，不能轻易放弃市场份额。同时，拓展新的品牌方耗时耗力，无法一蹴而就，因此，公司存在供应商集中的风险。

公司存在对京东平台的依赖。我国电子商务销售渠道主要集中在天猫、淘宝、京东等大型第三方平台，已经呈现出寡头垄断格局。公司为京东提供的是线上分销服务，京东购买公司产品后，再销售给终端客户，而在天猫为终端客户提供线上代运营服务，公司依托京东与天猫平台，长期为终端个人消费者提供品牌线上服务，与京东合作紧密。报告期内，公司对京东的销售集中度较高，因此，公司面临客户集中的风险。

管理应对措施：为降低公司供应商集中的风险，公司将努力在与原有供应商继续保持稳定合作的情况下，实现与新供应商的合作，借助资本市场力量，加速公司发展，提升未来公司在新品牌拓展方面的议价能力。对于公司客户集中的风险，公司将进一步拓展产品线的宽度和深度，通过深入挖掘市场需求和进入新的市场来拓展客户，完善售前、售中、售后服务流程，提升对客户需求的响应能力，提高客户满意度。在保证公司已有产品的销售基础上，加大其他产品的销售推广力度，努力扩大其他产品的市场知名度与占有率。

（四）同业竞争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与文明数码、亿玩商贸、北京蒙恬存在同业竞争，与赛通文明、上海蒙华虽不存在实质性的竞争，但在经营范围上存在部分相同的情形。目前，公司已采取转移或停止关联公司相竞争同业业务，股份公司与相关品牌商、电商平台新签订协议承接关联公司相竞争业务，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监高出具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等方式来消除同业竞争风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由于与品牌商、电商平台协商变更的手续较为复杂，耗时较长，股份公司与部分关联公司的业务转移承接手续尚未办理完毕，尽管公司董事、监事、高管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但公司与这些关联单位之间在预计未来2个月内仍存在一定程度的同业竞争，过渡期间将持续存在同业竞争的风险。

管理应对措施：公司针对目前与关联方存在的同业竞争问题拟定了一系列解决措施，包括但不限于关联方停止经营相竞争业务，股份公司通过各种方式承接相关业务、关联方承诺限期解决。预计公司与关联方的同业竞争问题在2019年12月31日前能够得到彻底解决。

（五）公司治理的风险

股份公司成立前，公司内部控制某些环节及相关制度存在缺陷。股份公司设立以后，公司正在逐步健全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也逐渐制定了一些适应企业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制度。但是，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短，各项管理控制制度的执行需要经过一段时间或经营周期的实践检验，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逐渐完善。随着公司的经营规模的逐渐扩大，业务范围的不扩展，人员的不断增加，对公司治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而且在未来发展过程中可能会出现新的内部控制缺陷。

因此，公司未来经营过程中存在因公司治理不适应业务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的风险。

管理应对措施：公司将根据发展的实际需要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制度，对风险发现和评估，内部控制、财务管理制度不断加以改进，不断优化流程，提升企业的管理水平，进而适应公司业务的增长，同时将强化管理人员规范意识，加强职能监督和流程制约，加大对公司的监管力度，从而保证公司的良好运营。

（六）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曾建东持有股份公司 74.57% 的股份，且担任股份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能够利用其实际控制人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对公司的发展战略、生产经营、利润分配等事项实施重大影响。虽然公司已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从制度上尽量避免实际控制人或大股东操纵现象的发生，但在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利益发生冲突时，仍存在实际控制人通过行使表决权影响公司的重大决策进而损害公司利益的风险。

管理应对措施：公司已通过《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制度安排，完善了公司经营管理与重大事项的决策机制；在公司经营过程中，实际控制人能够按照已有的规章制度进行决策，从未有过不当控制；建立健全多项公司治理制度，严格限制实际控制人行使股东权利的程序；公司挂牌后，随着后续增资、股权激励计划等的实行，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的股份将逐渐降低，中小股东股份比例逐渐扩大，因此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将逐渐降低。

（七）经营现金流量不足的风险

公司 2019 年 1-6 月、2018 年度、2017 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5,281.10 万元、-4,444.80 万元和 2,354.69 万元，经营现金流量波动较大且最近一期为负。虽然随着公司销售规模扩大，经营现金流入将会有所增加，但在未来一定时间内公司仍然存在营运资金不足的风险。

管理应对措施：公司已经采取了多种措施加强对经营现金流量的管理，包括加强与客户深度合作、实施信用期差别化管理、加强应收账款催收、控制赊销、实施成本精细化管理等。

（八）应收账款余额较大的风险

2019 年 6 月末、2018 年末、2017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净值分别为 32,186.33 万元、6,912.83 万元和 3,450.13 万元，占当期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58.25%、17.78 和 9.60%。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应收账款账面净值有可能继续增加，虽然目前主要客户质量优良、信用和回款良好，但如果客户资信状况、经营状况出现恶化，导致应收账款不能按照合同规定在货款回收期内及时收回，将可能给公司造成坏账损失。

管理应对措施：公司指定销售及财务人员跟踪负责应收账款控制及回收，缩短销售货款的回收周期，并定期了解客户的付款进度及其经营动态，尽可能保证款项及时收回；同时，公司及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以降低款项无法收回的风险。

（九）关联交易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多个关联方，且与实际控制人及其近亲属控制的关联企业存在关联交易，个别关联交易金额较大，主要系向关联方销售及采购产品所致。虽然关联交易的价格相对公允，且公司已经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来规范上述事项，但若该制度不能得到有效执行，仍可能导致关联交易价格不公允，从而损害公司利益。

管理应对措施：一方面，公司积极开拓新市场，增加新客户，有效减低关联交易比例；另一方面，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将严格依照《公司章程》和《关联方管理办法》约定，施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确保交易公允性，防止公司通过关联交易对投资者产生不利影响。

（十）偿债能力的风险

2019 年 6 月末、2018 年末和 2017 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母公司）分别为 83.75%、76.68% 和 70.91%。目前公司主要通过短期借款和自发性流动负债满足自身对资金的需求，如果公司不能持续获得外部融资或者客户货款不能及时收回，公司将面对偿债能力不足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较大不利影响。

管理应对措施：为减少偿债风险，尽量减少资金的占用成本，公司将采取加快现金、存货和应收账款的周转速度等多种措施提升运营资金的使用效率。

十五、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作为互联网服务企业，在未来，公司将持续为品牌方提供多渠道、多维度的代运营及经销服务，充分利用新一代信息技术及国家政策，提升公司的服务能力与核心竞争力，拓宽品牌类别，进一步提升品牌价值、品牌黏性与品牌附加值，促进已有品牌方和新进品牌方的品牌知名度。

为保证公司成为服务优质、规模领先的互联网服务企业，公司制定了未来三年的经营目标和计划：

（一）加强公司服务能力

公司将进一步建立健全各项管理制度，为公司快速发展提供基础保障，着力打造一支高素质的管理团队，为实现良好的经济效益做出有力的计划，并指导各部门贯彻落实。针对品牌方，公司将不断提升电商管理系统，优化信息技术掌控能力，提升营销服务质量，实现资讯流、数据、现金和物流的全套智能化管理，力争成为相关品牌方最值得信赖的合作伙伴之一，与众多品牌方实现共同且可持续的长远发展。深耕天猫及京东等平台，升级已有的服务和技术，争取在 2020 年成为天猫四星级服务商，2021 年成为天猫五星级服务商。在保持与已有品牌良好持久的合作关系的同时，围绕资讯科技类产品及其他不可或缺的消费品，拓展更多的品牌方，丰富产品品类，增加合作品牌数量。针对终端消费者，公司将为其提供更具个性化的消费体验，提供更优质的产品 & 更多的增值服务，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提升消费者的满意度和忠诚度。

（二）提升盈利能力

公司将通过优化数据储存、完善信息系统建设、提升销售水平及营销服务精准化、升级现有营销模式、为品牌方制定更贴合的营销策略、有效表达和传播品牌理念、拓展国内外优质电商平台、开展融资活动、引入投资者或者协同行业合作方等方式，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努力扩大公司市场占有率，扩大国内外市场份额。目标在未来三年，保持净利润 30% 的复合增长，主营业务年度销售额早日突破 30 亿元。公司计划，在合适的时机开展管理层员工股权激励，充分调动员工的工作积极性，让核心员工成为企业的主人，更具使命感的投入到工作之中。

（三）整合优质板块，建设自有品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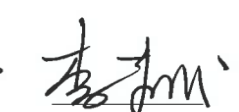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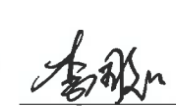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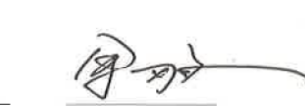
公司将继续大力发展主营业务，把握住互联网时代的机遇，进一步增加研发投入，提升硬件设施和软件平台的承载性，提供更快速的网页响应速度，增强系统稳定性与可靠性，提升公司整体信息化管理水平，完善客户数据统计，给予客户更好的购物体验。此外，公司将整合和改善集团各事业部板块，有效协调数量众多的上下游资源，在金融智能设备领域不断完善自我技术，实现产品升级，在大数据和智能服务系统方面加大投入，构建较强的护城河，努力获得相关的专利技术及证书，打造自己的品牌，争取在 2021 年推出自有品牌产品，成为广东省高新技术企业，在做大做强现有的电商代运营主业的基础上，拓展新的商业机遇，大力发展金融签批及智能教育领域，努力提高公司的营销力和盈利能力。

第一节 申请挂牌公司、中介机构及相关人员声明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曾建东

曾建波

李桥

李国惠

余刃文

徐力彤

金晓宇

全体监事（签字）：

罗伟凡

陈晶妮

陈焕明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曾建东

余刃文

卢燕芬

法定代表人（签字）：



曾建东

文明蒙恬（广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 1月 10日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李长伟

项目负责人（签字）：



吴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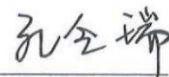
项目小组成员（签字）：



陈峙轩



张兴林



孔令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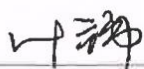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 1 月 10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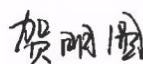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叶 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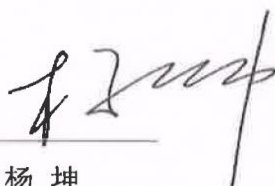


贺明圆



吴志滔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杨 坤

北京市隆安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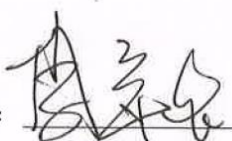


10日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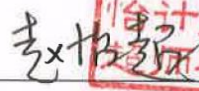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李尊农

签字注册会计师：



赵怡超



万骏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0年 1 月 10 日

五、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胡劲为

签字资产评估师:

颜世涛



王腾飞



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20年 1月 10日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及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